

#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三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 （一）技术泄密风险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自有的国家专利技术，同其他研发型高新技术企业类似，公司面临着产品技术更新换代、产品结构调整、技术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等风险。如果新技术和新产品研究及开发失败，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会造成公司现有技术优势和竞争力的下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发展。目前公司已意识到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失所造成的影响，因此通过让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保持公司核心人员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并能使他们得到充分的激励。尽管如此，公司仍然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外流的风险。

### （二）资产流动性风险

近年来，公司的业务发展较快，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由于市政供水公司的资金调拨要经过相关程序，导致货款的支付时间较长，甚至跨越至第二年，因此会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市政供水公司采购和付款的特殊性导致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224,725.77 元、16,485,131.95 元及 30,804,670.6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54%、43.20%及 40.73%。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较高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引致资产流动性风险，目前公司欲通过对其产品实行加密管理的方式加速资金的回笼，控制应收账款未来发生坏账的风险。

###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9,958,077.01 元、13,049,983.23 元及 18,920,463.59 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1.08%、34.20%及 25.0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9、2.03 及 1.92。客户订货提前，安装延后导致公司存货中产成品比重加大，存货周转率降低，大

量的存货余额不仅占用了公司大量的营运资金，降低资产的流动性，而且给存货管理带来一定的难度。

####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 日被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及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434000262），并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经安徽省长丰县国家税务局予以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征收。

如果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及其鼓励政策和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公司将不能享受相关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84.34% 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因此，邓帮武、闵长凤夫妇可以利用其控制权，决定公司经营决策，若邓帮武、闵长凤夫妇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 （六）关联交易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份，公司关联方销售占总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7.91%、40.27% 及 20.30%，公司关联方销售主要来自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闵长凤在报告期内持有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47.05% 的股份，并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转让其全部股权；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邓帮武在报告期内持有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47.05% 的股份，并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转让其全部股权。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重叠，尽管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将两家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但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业绩部分来自于对其关联方的销售，

关联交易占比较大，虽然呈现下降的趋势，但随着实际控制人将上述两家公司的股权予以转让，未来三个公司之间的交易将会大量减少，公司业绩有可能会受到影响。

### （七）产品责任风险

卫生部卫生监督中心负责对各种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申办许可证进行审核和批准。各地卫生监督检查部门对涉水产品的制造和销售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保证各种产品符合卫生规范要求。公司所生产的储水设备水箱采用的均为食品级不锈钢，且公司已获得相关的卫生批件，但公司销售的二次供水设备在设计、施工、管理过程中的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造成水质的污染，若使用公司产品后出现居民饮水中毒等事项，公司有可能会面临卫生监督中心的处罚，从而对公司声誉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从公司设立至今，公司从未因产品质量瑕疵或事故而承担过损失赔偿责任，也没有发生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而由保险公司赔付或追偿的案例。

## 目录

<b>第一节基本情况</b> .....	<b>10</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3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4
<b>第二节公司业务</b> .....	<b>38</b>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38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41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5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7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9
<b>第三节公司治理</b> .....	<b>84</b>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8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88
五、同业竞争情况.....	89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9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6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8
<b>第四节公司财务</b> .....	<b>85</b>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101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10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132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1
五、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54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83
七、股东权益情况.....	199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99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3
十、资产评估情况.....	216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217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218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218
<b>第五节有关声明.....</b>	<b>221</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1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2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3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24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225
<b>第六节 附件.....</b>	<b>221</b>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一、一般术语

股份公司、舜禹水务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舜禹有限	指	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系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昊禹投资	指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晨天	指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润康昕源	指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润安达	指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天津宏捷	指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晨天	指	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华安金寨	指	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
太博泵业	指	无锡太博泵业有限公司
熊猫集团	指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三利集团	指	青岛三利（集团）有限公司
凯泉集团	指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发展改革委/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卫生计生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家住房城乡建设部/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计委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水利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国家环保总局	指	现更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施耐德	指	施耐德（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指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ABB	指	Asea Brown Boveri Ltd.
上海冠龙	指	上海冠龙阀门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中亚	指	上海中亚电气有限公司
天津凯德斯	指	天津凯德斯阀业制造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至达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中兴财光华会计、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申报注册评估师、评估师事务所	指	安徽中永联邦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7789 号”的《审计报告》
合肥工商局	指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采用四舍五入所致。		

## 二、专业术语

管网叠压（无负压）	指	在原有管网水压力基础上再次加压的过程
-----------	---	--------------------

变频恒压供水	指	在供水管网中用水量发生变化时，出口压力保持不变的供水方式
止回阀	指	止回阀又称止逆阀、单流阀，其作用是保证管路中的介质定向流动而不致倒流的功能
焊接	指	是一种以加热方式接合金属或其他热塑性材料的制造工艺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一种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抛光	指	利用机械、化学或电化学的作用，使工作表面粗糙度降低，以获得光亮、平整表面的加工方法
ISO 9001	指	ISO 9000 系列的组成部分，涵盖范围包括设计控制、管理责任、品质控制、采购、工序控制、不合规产品的控制等
SUS304 不锈钢	指	SUS 是日本 JIS 标准中不锈钢的代号，304 不锈钢是按照美国 ASTM 标准生产出来的不锈钢的一个牌号。SUS304 不锈钢已被广泛应用于食品、化工、原子能等工业设备以及装潢领域以及家庭用品、橱柜、室内管线、热水器、锅炉、浴缸、汽车配件、医疗器具、建材、化学、食品工业、农业、船舶部件。[
SUS316 不锈钢	指	SUS 是日本 JIS 标准中不锈钢的代号，316 不锈钢是按照美国 ASTM 标准生产出来的不锈钢的一个牌号。SUS316 不锈钢适用于海水中适用设备、化学、染料、造纸等。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53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广宏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 年 9 月 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6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9 月 8 日至长期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

邮编：231131

电话：86-0551-66318181

传真：86-0551-66318181

公司网址：<http://www.ahshunyu.com>

电子邮箱：[ahsysw@163.com](mailto:ahsysw@163.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史君

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581547345D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业（C3597）、水污染治理业（N77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修订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中的水资源专用机

械制造业（C3597）及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水污染治理业（N7721）。

主营业务：管网叠压（无负压）、箱式叠压、变频恒压等整套供水设备以及污水处理设备、控制设备及远程监控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技术服务。

##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 元
股票数量	85,310,000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股份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邓帮武	56,100,000	65.760	否	-
2	闵长风	12,000,000	14.066	否	-
3	安徽舜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14.066	否	-
4	邓帮萍	1,600,000	1.876	否	1,600,000
5	李广宏	600,000	0.704	否	150,000
6	邓卓志	400,000	0.469	否	400,000
7	邓邦启	400,000	0.469	否	400,000
8	邓卓运	300,000	0.352	否	300,000
9	张荣华	200,000	0.235	否	200,000
10	何军	200,000	0.235	否	200,000
11	蔡艳	200,000	0.235	否	200,000

12	朱世斌	100,000	0.117	否	25,000
13	陈前宏	100,000	0.117	否	25,000
14	沈先春	100,000	0.117	否	25,000
15	史君	100,000	0.117	否	25,000
16	闫澳	100,000	0.117	否	100,000
17	闵长兵	100,000	0.117	否	100,000
18	陈曼曼	50,000	0.059	否	50,000
19	高福奎	50,000	0.059	否	50,000
20	王鼎	50,000	0.059	否	50,000
21	时中春	50,000	0.059	否	50,000
22	张磊	30,000	0.035	否	30,000
23	韩晓红	30,000	0.035	否	30,000
24	周樊	30,000	0.035	否	30,000
25	方皖蜀	30,000	0.035	否	30,000
26	叶从磊	30,000	0.035	否	7,500
27	台磊	30,000	0.035	否	30,000
28	汪海波	30,000	0.035	否	30,000
29	陈健	30,000	0.035	否	30,000
30	凤良鸣	30,000	0.035	否	30,000
31	黄太钢	30,000	0.035	否	30,000
32	伍里华	30,000	0.035	否	30,000
33	王德才	30,000	0.035	否	30,000
34	潘胜兰	30,000	0.035	否	30,000
35	张长飞	30,000	0.035	否	30,000
36	袁霖	30,000	0.035	否	30,000
37	张荣俊	30,000	0.035	否	30,000
38	陈世芳	30,000	0.035	否	30,000
	合计	85,310,000	100.00	-	4,437,500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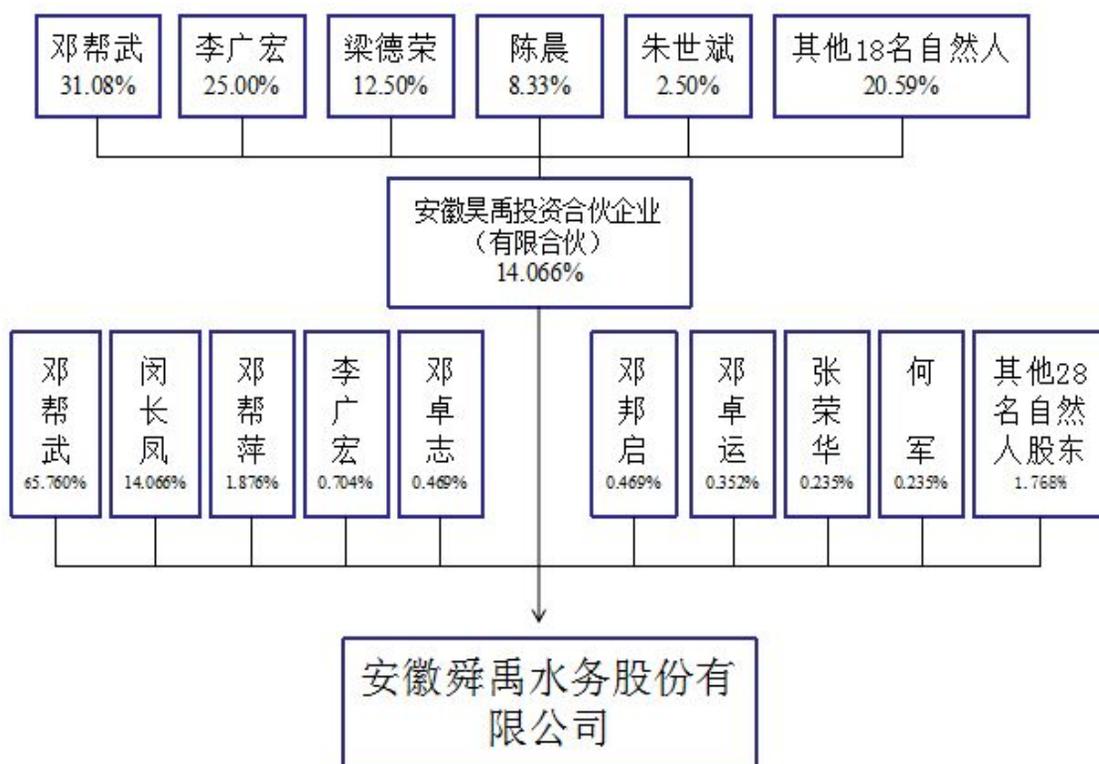
#### （四）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决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功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转让。

2015年11月17日，舜禹水务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确定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方式。

###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邓帮武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65.760% 的股份，且邓帮武系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昊禹投资 31.08% 的份额，昊禹投资持有股份公司 14.066% 的股份，因此，邓帮武为公司控股股东。

邓帮武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65.760% 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且邓帮武系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昊禹投资 31.08%

的份额，昊禹投资持有股份公司 14.066% 的股份，闵长凤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14.066% 的股份，且邓帮武与闵长凤系夫妻关系。因此，邓帮武、闵长凤共同成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三) 前十名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邓帮武	56,100,000	65.760	自然人
2	闵长凤	12,000,000	14.066	自然人
3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14.066	有限合伙企业
4	邓帮萍	1,600,000	1.876	自然人
5	李广宏	600,000	0.704	自然人
6	邓卓志	400,000	0.469	自然人
7	邓邦启	400,000	0.469	自然人
8	邓卓运	300,000	0.352	自然人
9	张荣华	200,000	0.235	自然人
10	何军	200,000	0.235	自然人
11	蔡艳	200,000	0.235	自然人
	<b>合计</b>	<b>84,000,000</b>	<b>98.467</b>	-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邓帮武，男，1971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426197101\*\*\*\*，住所地为天津市南开区北城街静德花园 11 号\*\*\*\*。

2、闵长凤，女，1971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426197110\*\*\*\*，住所为天津市南开区北城街静德花园 11 号\*\*\*\*。

3、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40121353276256K，住所为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金江路 32 号 3 幢行政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邓帮武，认缴出资 1,20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合伙期限为永续经营，经营范围为：“股

权投资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昊禹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邓帮武	373.00	31.08	普通合伙人
2	李广宏	300.00	25.00	有限合伙人
3	梁德荣	150.00	12.50	有限合伙人
4	陈晨	100.00	8.33	有限合伙人
5	朱世斌	30.00	2.50	有限合伙人
6	邓卓志	30.00	2.50	有限合伙人
7	陈前宏	30.00	2.50	有限合伙人
8	沈先春	30.00	2.50	有限合伙人
9	邓邦启	30.00	2.50	有限合伙人
10	熊延军	30.00	2.50	有限合伙人
11	闵长凤	12.00	1.00	有限合伙人
12	陈曼曼	10.00	0.83	有限合伙人
13	高福奎	10.00	0.83	有限合伙人
14	陈世芳	10.00	0.83	有限合伙人
15	邓卓运	10.00	0.83	有限合伙人
16	刘开银	10.00	0.83	有限合伙人
17	朱杰	5.00	0.42	有限合伙人
18	李宣	5.00	0.42	有限合伙人
19	曹俊红	5.00	0.42	有限合伙人
20	李威	5.00	0.42	有限合伙人
21	潘军	5.00	0.42	有限合伙人
22	陆娟	5.00	0.42	有限合伙人
23	史君	5.00	0.4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200.00	100.00	-

4、邓帮萍，女，1968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34242619680405\*\*\*\*，住所为安徽省金寨县梅山镇司楼村岗冲组。

5、李广宏，男，1967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10219670926\*\*\*\*，住所为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金寨路131号1栋605号。

6、邓卓志，男，1988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42619880801\*\*\*\*，住所为安徽省金寨县经济开发区红石村前庄组。

7、邓邦启，男，1976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42619761203\*\*\*\*，住所为安徽省金寨县梅山镇红石村前庄组。

8、邓卓运，男，1980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42619800818\*\*\*\*，住所为安徽省金寨县梅山镇红石村前庄组。

9、张荣华，男，1963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10319630525\*\*\*\*，住所为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亳州路1号世纪家园6幢302室。

10、何军，男，1974年7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42619740701\*\*\*\*，住所为安徽省金寨县梅山镇青山街道供销组。

11、蔡艳，女，1989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242619890330\*\*\*\*，住所为安徽省金寨县梅山镇青山社区银行组。

#### （四）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 1、公司自然人股东邓帮武与闵长凤系夫妻关系；
- 2、股东邓帮萍与股东邓帮武系姐弟关系；
- 3、股东邓帮武与股东邓邦启系兄弟关系；
- 4、股东邓帮武与股东邓卓志系叔侄关系；
- 5、股东邓帮武与股东邓卓运系叔侄关系；

- 6、股东邓帮武与股东闫澳系舅甥关系；
- 7、股东邓帮武与股东李广宏系表叔侄关系；
- 8、股东张荣华与股东张荣俊系兄弟关系；
- 9、股东闫长凤与股东闫长兵系姐弟关系；

10、根据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邓帮武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31.08%，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闫长凤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1.00%；邓邦启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2.50%；邓卓志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2.50%；邓卓运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0.83%；李广宏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25.00%；朱世斌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2.50%；陈前宏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2.50%；沈先春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2.50%；陈曼曼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0.83%；高福奎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0.83%；陈世芳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0.83%；史君是昊禹投资的出资人，出资比例为 0.42%，故股东邓帮武、闫长凤、邓邦启、邓卓志、邓卓运、李广宏、朱世斌、陈前宏、沈先春、陈曼曼、高福奎、陈世芳、史君与昊禹投资具有关联关系。

###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邓帮武，男，1971年1月5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10月至1999年10月，任安徽省金寨县电子磁性材料厂设备科科长；1999年11月至2002年5月，任深圳东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售后服务部经理；2002年6月至2006年3月，任上海晨天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4月至2015年8月，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1月至今，任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闫长凤，女，1971年10月27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2年10月1999年7月，任安徽省金寨县电子磁性材料厂采购科科员；1999年8月至2007年3月，自由职业；2007年4月至2015年

8月，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年11月至今，任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

#### **（六）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邓帮武与闵长凤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邓帮武直接持有舜禹水务70.00%的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邓帮武直接持有舜禹有限70.04%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长，且邓帮武系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昊禹投资31.08%的出资份额，昊禹投资持有舜禹有限14.98%的股权，闵长凤直接持有舜禹有限14.98%的股权，且邓帮武与闵长凤系夫妻关系。因此，邓帮武、闵长凤共同成为舜禹有限的实际控制人。

**2015年11月至2016年2月邓帮武直接持有股份公司70.04%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且邓帮武系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昊禹投资31.08%的出资份额，昊禹投资持有股份公司14.98%的股份，闵长凤直接持有股份公司14.98%的股份，且邓帮武与闵长凤系夫妻关系。因此，邓帮武、闵长凤仍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6年2月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邓帮武直接持有股份公司65.760%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且邓帮武系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昊禹投资31.08%的出资份额，昊禹投资持有股份公司14.066%的股份，闵长凤直接持有股份公司14.066%的股份，且邓帮武与闵长凤系夫妻关系。因此，邓帮武、闵长凤仍然是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综上，在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邓帮武变更为邓帮武与闵长凤。

###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有限公司成立及第一期出资**

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8 日经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其中，邓帮武认缴 3,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0.00%，本次实际缴纳 1,330.00 万元；许圣传认缴 1,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00%，本次实际缴纳 570.00 万元。

2011 年 9 月 6 日，安徽建英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建英验字[2011]第 0056 号）。根据验资报告，截止 2011 年 9 月 2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货币出资 1,900.00 万元，其中邓帮武认缴 3,500.00 万元，实际缴纳 1,330.00 万元；许圣传认缴 1,500.00 万元，实际缴纳 570.00 万元。

2011 年 9 月 8 日，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121000047177）。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认缴出资额与实缴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3,500.00	1,330.00	70.00	货币
2	许圣传	1,500.00	570.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90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二期出资

2012 年 10 月 8 日，舜禹有限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审议决定，将实收资本由 1,900.00 万元增加到 4,300.00 万，其中邓帮武本次实际缴纳 1,680.00 万元，许圣传本次实际缴纳 720.00 万元，并据此修订了公司章程。

2012 年 10 月 10 日，安徽建英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皖建英验字[2012]第 0080 号）。根据验资报告，截止 2012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第二期货币出资 2,400.00 万元。

本次出资缴纳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认缴出资额与实缴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3,500.00	3,010.00	70.00	货币
2	许圣传	1,500.00	1,290.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4,300.00	100.00	
--	----	----------	----------	--------	--

###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2月5日，舜禹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许圣传向陈保银转让其持有的认缴出资额1,500.00万元，实缴出资额1,290.00万元，每1元实缴出资额转让价格均为人民币1元，认缴出资额无转让对价，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舜禹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章程的相应条款。

2013年2月11日，公司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在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3,500.00	3,010.00	70.00	货币
2	陈保银	1,500.00	1,290.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4,300.00	100.00	

### (四) 有限公司第三期出资

2013年5月12日，舜禹有限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审议决定，将实收资本由4,300.00万元增加到5,000.00万，其中邓帮武本次实际缴纳490.00万元，陈保银本次实际缴纳210.00万元，并据此修订了公司章程。

2013年5月16日，安徽建英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皖建英验字[2013]第0038号）。根据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5月16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第三期货币出资700.00万元。

本次出资缴纳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认缴出资额与实缴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3,500.00	3,500.00	70.00	货币
2	陈保银	1,500.00	1,500.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	----	----------	----------	--------	--

### (五)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4日，舜禹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陈保银向洪红转让其实缴出资额1,500.00万元，每1元出资额转让价格均为人民币1元，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舜禹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章程的相应条款。

2015年1月19日，公司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在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3,500.00	3,500.00	70.00	货币
2	洪红	1,500.00	1,500.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 (六)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月26日，舜禹有限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审议决定，将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增加到8,000.00万，其中邓帮武认缴5,600.00万元，洪红认缴2,400.00万元，并据此修订了公司章程。

本次出资分三次到位，2015年10月13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皖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1011号）、（皖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1012号）和（皖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1013号）。根据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3月17日，公司共计收到全体股东货币增资3,000.00万元。

2015年2月12日，公司针对上述增资事项在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出资缴纳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认缴出资额与实缴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邓帮武	5,600.00	5,600.00	70.00	货币
2	洪红	2,400.00	2,400.00	30.00	货币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00	

### （七）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28日，舜禹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洪红分别向闵长凤、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其实缴出资额1,200.00万元，每1元出资额转让价格均为人民币1元，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舜禹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章程的相应条款。

2015年9月14日，公司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在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5,600.00	5,600.00	70.00	货币
2	闵长凤	1,200.00	1,200.00	15.00	货币
3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1,200.00	15.00	货币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00	

### （八）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9月21日，舜禹有限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审议决定，将注册资本由8,000.00万元增加到8,010.00万，本次增资410.00万元由股东邓帮武一人缴纳，其中10.00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400.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10月14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皖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1014号）。根据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9月3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邓帮武缴纳的货币增资410.00万元。

2015年9月28日，公司针对上述增资事项在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5,610.00	5,610.00	70.04	货币
2	闵长风	1,200.00	1,200.00	14.98	货币
3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1,200.00	14.98	货币
	合计	<b>8,010.00</b>	<b>8,010.00</b>	<b>100.00</b>	

### （九）舜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07789号），有限公司在审计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81,605,229.21元。

2015年10月25日，安徽中永联邦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受托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皖中永联邦评字（2015）第021号），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9,203.34万元。

2015年10月25日，舜禹有限全体股东即邓帮武、闵长风和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10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将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原有股东邓帮武、闵长风和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公司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81,605,229.21元为基础进行整体变更，按照公司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份总数80,1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总计股本80,100,000.00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1,505,229.21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0月26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对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7256号），截至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已将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注册资本80,100,000.00元。

2015年10月26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及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和各认股人出资验资的报告》、《关于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的报告》、《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5年11月16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40121581547345D）。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列：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56,100,000	70.04	净资产折股
2	闵长凤	12,000,000	14.98	净资产折股
3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14.98	净资产折股
	合计	80,100,000	100.00	-

#### （十）股份公司审查期间增资

2016年2月2日，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将公司股本增加至85,310,000股，本次增发股份5,21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均为普通股，增发价格为每股2.00元，同意由李广宏等35人认购本次新增股份。

2016年2月19日，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同意由李广宏等35人认购本次增发股份的议案》、《关于本次增发股份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增发后全体股东共同享有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的议案》，作出以下决议：1) 将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531.00万元；2) 由李广宏等35人认购公司本次增发股份，本次增发股份521.00万股，面值

为每股 1.00 元，增发价格为每股 2.00 元；认购款项须在认购协议签订后 60 日内缴足；本次增资募集资金 1,042.00 万元，其中 521.00 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521.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增资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数总额为 521.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1,042.00 万元。

### 2、增资价格

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00 元。考虑到舜禹水务在二次供水行业内已形成了相对成熟的商业模式，及未来舜禹水务将在污水处理等环保领域开拓的市场发展前景，经原有股东及新增股东之间相互协商，确定本轮增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00 元。

### 3、增资对象及认购股份数量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价格 (元/股)	出资方式	备注
1	邓帮萍	1,600,000	3,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	李广宏	600,000	1,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3	邓卓志	400,000	8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4	邓邦启	400,000	8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5	邓卓运	300,000	6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6	张荣华	200,000	400,000.00	2.00	货币	外部自然人
7	何军	200,000	400,000.00	2.00	货币	外部自然人
8	蔡艳	200,000	400,000.00	2.00	货币	外部自然人
9	朱世斌	100,000	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0	陈前宏	100,000	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1	沈先春	100,000	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2	史君	100,000	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3	闫澳	100,000	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4	闵长兵	100,000	2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5	陈曼曼	50,000	1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6	高福奎	50,000	10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17	王 鼎	50,000	100,000.00	2.00	货币	外部自然人
18	时中春	50,000	100,000.00	2.00	货币	外部自然人
19	张磊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0	韩晓红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1	周 樊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2	方皖蜀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3	叶从磊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4	台 磊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5	汪海波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6	陈 健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7	凤良鸣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8	黄太钢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29	伍里华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30	王德才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31	潘胜兰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32	张长飞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33	袁霖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34	张荣俊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公司员工
35	陈世芳	30,000	60,000.00	2.00	货币	外部自然人
	合计	5,210,000	10,420,000.00	-		

主要新增投资者的基本情况如下：

邓帮萍，1968年4月5日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司务长；2015年11月至今，任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司务长。

李广宏，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邓卓志，男，1988年8月1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省内销售总监。

邓邦启，男，1976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6年12月，自由职业；2007年1月至2013年11月，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省外销售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省外销售总监。

邓卓运，男，1980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8年4月至2015年6月，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安装部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安装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安装部经理。

张荣华，男，1963年5月25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4年至1996年12月，任安徽省纺织工业厅科员；1997年1月至2006年5月，任池州及安庆市委市政府科员；2007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安徽中海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3年5月，任柏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5月至今，任安徽国购投资集团副董事长。

何军，1974年7月1日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至1995年，任金寨县审计局办公室职员；1995年至2010年，任金寨县审计事务所业务员；2010年至今，任安徽和嘉会计师事务所主任。

蔡艳，女，1989年3月30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中心广场支行办事员；2014年1月至今，任六安市示范园区行政执法局职员。

上述35名自然人投资者不符合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条件；其通过定向发行持有公司股份，根据《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七条规定，其只能买卖其持有或曾持有的挂牌公司股票。

#### 4、是否存在对赌、业绩承诺等特殊条款的说明

经核查投资者与舜禹水务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验资报告》及2016年2月2日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6年2月19日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新增股

东与舜禹水务之间不存在对赌、业绩承诺等特殊条款。

#### 5、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情况的说明

待审期间增资的 35 名投资人均出具《关于不存在代持股权情况的承诺书》，承诺本次增资均以自有资金真实出资，不存在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安排代他人持有舜禹水务股份的情形。

#### 6、主管机构审批情况

公司本次增资前股东为 3 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 2 名、合伙企业股东 1 名。公司本次增资后股东为 38 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 37 名、合伙企业股东 1 名。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未超过 200 人。

综上，舜禹水务本次待审期间增资后累计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新增股东未超过 35 名，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2016 年 2 月 27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受托对舜禹水务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皖）审验字【2016】第 01003 号），截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舜禹水务已收到全部增资款共计一仟零肆拾贰万元整。

舜禹水务正在向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股份公司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56,100,000	65.760	净资产折股
2	闵长风	12,000,000	14.066	净资产折股
3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000	14.066	净资产折股
4	邓帮萍	1,600,000	1.876	货币
5	李广宏	600,000	0.704	货币
6	邓卓志	400,000	0.469	货币
7	邓邦启	400,000	0.469	货币
8	邓卓运	300,000	0.352	货币

9	张荣华	200,000	0.235	货币
10	何军	200,000	0.235	货币
11	蔡艳	200,000	0.235	货币
12	朱世斌	100,000	0.117	货币
13	陈前宏	100,000	0.117	货币
14	沈先春	100,000	0.117	货币
15	史君	100,000	0.117	货币
16	闫澳	100,000	0.117	货币
17	闵长兵	100,000	0.117	货币
18	陈曼曼	50,000	0.059	货币
19	高福奎	50,000	0.059	货币
20	王鼎	50,000	0.059	货币
21	时中春	50,000	0.059	货币
22	张磊	30,000	0.035	货币
23	韩晓红	30,000	0.035	货币
24	周樊	30,000	0.035	货币
25	方皖蜀	30,000	0.035	货币
26	叶从磊	30,000	0.035	货币
27	台磊	30,000	0.035	货币
28	汪海波	30,000	0.035	货币
29	陈健	30,000	0.035	货币
30	凤良鸣	30,000	0.035	货币
31	黄太钢	30,000	0.035	货币
32	伍里华	30,000	0.035	货币
33	王德才	30,000	0.035	货币
34	潘胜兰	30,000	0.035	货币
35	张长飞	30,000	0.035	货币
36	袁霖	30,000	0.035	货币
37	张荣俊	30,000	0.035	货币
38	陈世芳	30,000	0.035	货币
	合计	<b>85,310,000</b>	<b>100.00</b>	-

## (十一)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邓帮武，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邓帮武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李广宏，男，1967年9月26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8月至2010年6月，先后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营业部主任、合肥市分行三孝口支行行长、合肥市分行高新区支行行长、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沈先春，男，1976年2月12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5年11月，先后担任合肥荣事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北区域财务部助理会计师、河南分公司财务经理、安徽分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12月至2007年5月，任深圳天音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6月至2008年1月，任芜湖新联造船有限公司资金科科长；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合肥长城制冷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朱世斌，男，1957年7月14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8年1月至2002年5月，先后担任安徽省金寨县丝绸总厂缫丝分厂经营科科长、丝织一厂厂长、丝绸总厂厂长；2002年5月至2013年9月，先后担任南京中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科技园副主任、总裁助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前宏，男，1970年10月8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3月至2008年3月，曾先后担任安徽金寨将军磁业有限公司生产部专员、经理；2008年4月至2011年4月，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公

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行政总监、董事、副总经理。

## （二）监事基本情况

潘军，男，1987年8月18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4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技术部给排水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给排水工程师、监事会主席。

刘开银，男，1971年2月11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2年9月至2008年2月，任南京缔鼎新型建筑材料厂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11年11月，任南京润琪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采供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采供部经理、监事。

叶从磊，男，1989年10月28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5年11月，先后担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生产一部技术员、主管；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一部主管、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广宏，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李广宏现任公司总经理。

沈先春，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沈先春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朱世斌，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朱世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前宏，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陈前宏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史君，女，1986年7月19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4月至2012年2月，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安徽分公司客服专员；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先后担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人

力资源专员、人力资源副经理、人力资源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经理、董事会秘书。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426.08	10,967.35	9,377.7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160.52	3,988.08	4,374.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160.52	3,988.08	4,374.95
每股净资产（元）	1.02	0.50	0.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0.50	0.55
资产负债率（%）	34.33	63.64	53.35
流动比率（倍）	1.82	0.60	0.50
速动比率（倍）	1.33	0.36	0.23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282.11	3,610.58	1,388.50
净利润（万元）	762.44	-386.86	-398.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62.44	-386.86	-398.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55.71	-414.85	-407.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55.71	-414.85	-407.20
毛利率（%）	42.00	35.33	32.53
净资产收益率（%）	11.38	-9.25	-9.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27	-9.92	-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1	3.64	8.61
存货周转率（次）	1.92	2.03	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11.81	-838.66	-1,320.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10	-0.16
----------------------	-------	-------	-------

注1：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 (2)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注册资本）；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注册资本)；
- (7) 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的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每股净资产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均为80,100,000股。

注2：公司在审核期间增资，为了连续计算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根据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以及增资后的情况，按增资后的总股本计算公司增资后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挂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主要指标，以披露主要指标的变化。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4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11	-9.70	-7.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10	-0.10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0.55	0.50	0.47
归属于挂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55	0.50	0.47
资产负债率（%）	53.35	63.64	58.12
流动比率	0.50	0.60	0.76

##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广宏

信息披露负责人：史君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金江路 32 号

邮编：231131

电话：86-0551-66318181

传真：86-0551-66318181

##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韩风金

项目小组成员：韩风金、李昂、孙啸天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86-0755-8255 8269

传真：86-0755-8282 5424

##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发勇、王立群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 A 座 24 层

邮政编码：100037

电话：86-010-52805627

传真：86-010-52805601

####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安徽至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葛长金

经办律师：徐永、张询书、孙新国

住所：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 190 号安粮·东怡金融广场 B 座 7 层

邮政编码：230000

电话：86-0551-62844113

传真：86-0551-62844113

####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安徽中永联邦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真

经办资产评估师：罗真、陈贻国

联系地址：合肥市庐阳区花园街 83 号合肥大厦 11 楼

邮政编码：230000

电话：86-0551-62650067

传真：86-0551-62650067

####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86-010-5859 8980

传真：86-010-5859 8977

#### （七）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86-010-6388 9512

传真：86-010-6388 951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水泵、阀门、电机、电子设备、低压电控设备、不锈钢金属制品生产、销售、安装；不锈钢水箱的清洗及消毒；五金交电产品、消防器材、电线电缆、机械电子设备、消毒设备销售；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工程设施、环境工程、环保设备、水处理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的技术开发、咨询、推广、施工、设备供应、安装、维护。（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涉及资质的凭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管网叠压（无负压）、箱式叠压、变频恒压等整套供水设备以及污水处理设备、控制设备及远程监控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服务。

#### （二）主要产品用途及优势

舜禹水务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为一体的企业，产品涉及水泵、二次供水设备、远程监控系统及各类供水控制设备，公司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二次供水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地方性供水公司、公建项目及需更换二次供水设备的老旧小区等。

主要产品用途及优势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产品图片	用途/功能
肋板水箱	水箱材质采用SUS304/316食品级不锈钢，具有较强的耐腐蚀性。肋板式不锈钢水箱采用波纹板，中间呈锯齿状，具有超卓的强度，承压性强；侧壁无横向焊缝，便于清洗，全焊接现场组合，密封性好。		水箱的空气过滤及检查清洗孔、防投毒加锁装置可以保护水源不受二次污染，是为市政工程、高层住宅供水系统配置的高档贮供水设备。

<p>冲压组合焊接式不锈钢水箱</p>	<p>水箱材质采用SUS304/316食品级不锈钢，具有较强的耐腐蚀性。冲压组合焊接式不锈钢水箱为工程建设、高层住宅供水系统配套的专用设备，具有水箱强度高、重量轻、外形整洁、抗冲击、抗震动性能强的特点。</p>		<p>冲压组合焊接式不锈钢水箱的重量轻、结构完善、应用广泛，主要用作市政工程、高层住宅供水系统的储水设备。</p>
<p>管网叠压供水设备</p>	<p>管网叠压变频供水设备由智能控制柜、变频泵组、远程数据采集系统等组成，通过叠压供水原理和全自动智能数据处理和控制技术，实现从市政管网至用户端的供水全程无污染；是一种能直接与自来水管网连接，且对自来水管网不产生降压作用的成套设备，该设备在继承了智能型变频恒压供水设备的基础上，将自来水压力与水泵的提升压力相叠加，使生活供水更加节能和环保，是传统变频二次加压设备升级换代的理想产品。</p>		<p>设备供水系统为全密封结构，保证水质不受污染；水箱直接与自来水管网串联，在自来水厂一次供水管网压力的基础上叠加所需的压力，充分利用管网的余压，节能效果显著；采用先进的人机界面控制功能，自动记录和显示系统参数，同时具备远程监控功能。</p>
<p>箱式叠压供水设备</p>	<p>箱式叠压供水设备集结了管网叠压供水方式和断流水箱供水方式的全部优点，该设备主要由管路部分、防倒流污染部分、压力传感部分、水泵机组部分、流量计量部分、电气控制部分、气压罐、水箱等部件组成。</p>		<p>设备直接与市政管网相连，在市政水压水量满足供水条件时，实现接力增压持续供水，在市政水压水量不能够满足用户需求时，自动切换到水箱供水，不仅保护市政水压不受到影响，同时能够实现用户24小时不间断恒压供水。</p>
<p>水箱变频供水设备</p>	<p>设备采用国际知名品牌的控制器、变频器和低压电器，使用先进技术实现变频供水，以达到恒压变流量的目的。系统采用SUS304\316食品级不锈钢水箱或SMC模压玻璃钢水箱，安全卫生，透气孔配以空气滤清装置，杜绝二次污染。控制系统具有多种恒压及变压变量调节控制功能。</p>		<p>设备根据供水量设定水泵运转频率，当夜间用水量较小时，自动切断主泵并启动辅助泵或依靠气压罐进行气压补水，实现节电节水的最大化；通过净化、过滤、存储、加压、供应，实现从市政管网至用水点的洁净卫生；设备运行中所有的故障都由控制系统进行检测、监控，并能准确地指导用户进行排除。</p>

<p>变频 定压 补水 装置</p>	<p>变频调速定压装置是热水锅炉高、低温供热系统，锅炉房换热站供热系统，空调冷、热水系统中最安全可靠的定压装置。该设备克服了传统定压方法的缺陷，如膨胀水箱定压需要在最高处设置的缺点、定压罐定压占地大，气囊容易老化的缺点及补水泵定压设备寿命短，且须频繁启动的缺点。</p>		<p>设备可控制多台主泵进行循环工作，互为备用，遵循先开先停、先停先开、工作机会均等的原则，避免某台水泵长期使用引起过度磨损，从而有效延长水泵的使用寿命。</p>
<p>户外 叠压 供水 设备</p>	<p>户外叠压供水设备主要由设备间、变频控制系统、水泵机组、气压罐、仪表等组成；在管网叠压供水设备的基础上，设置更加紧凑小巧、节约占地面积、外观新颖、噪音小，实现全自动化控制，这种供水设备更加适合于安装在室外。</p>		<p>设备结构紧凑、占地面积小，在管网叠压设备的基础上直接与自来水管网连接，供水性能优异，主要用于室外二次供水。</p>
<p>消防 供水 设备</p>	<p>消防供水设备采用符合要求的消防水泵进行组合配置，能够始终保持消防给水系统最不利点所需的消防流量和压力，一旦火情发生，消火栓或自动喷头出水，压力下降，发了报警立即启动消防主泵，也可与消防按钮、水流指示器、湿式报警阀的信号联网，由消防控制室控制启停。</p>		<p>设备主泵在消防用水管道压力突然下降，补水泵不能补足压力时，自动启动，保持供水到灭火结束；采用标准RS485接口与消防主机通讯，实现远程监控，保证消防供水的及时性。</p>
<p>排污 泵控 制设 备</p>	<p>排污泵控制设备分为手动模式和自动模式两种。手动模式下由控制柜面板按钮启停水泵；自动模式下由浮球传送信号控制启停水泵。该泵的特点在于低水位停泵，较高水位启动一台泵，超高水位启动两台泵；当工作泵有故障时，自动切换至备用泵运行；且当第一台泵工作运行至一定时间时，自动切换至第二台泵运行。</p>		<p>设备通过“依次轮换”启动水泵的方式实现24小时不间断排污，并将水泵运行、水泵故障、工作方式等状态以干接点的形式输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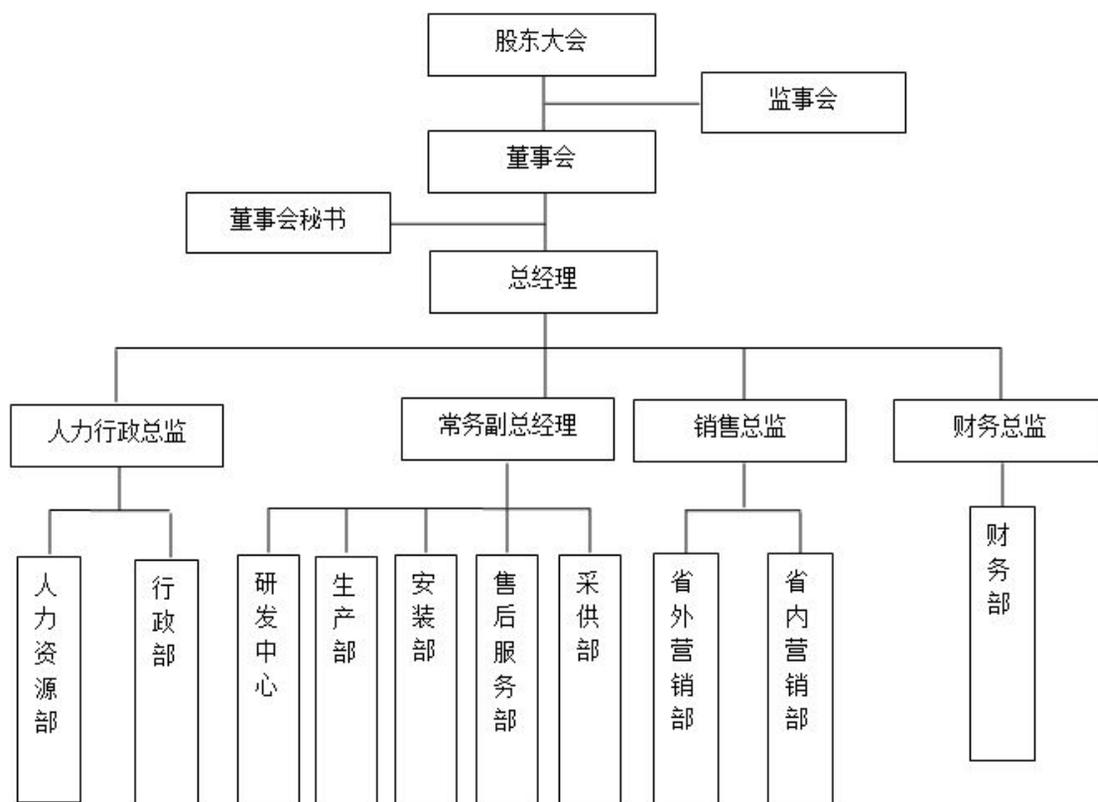
变频控制柜	<p>控制系统由公司自主研发，功能全面，操作界面设置人性化，内置的元器件均采用国际知名品牌，为可编程控制器。触摸屏选用日本欧姆龙、三菱、西门子等品牌，变频器选用三菱、富士、丹佛斯、施耐德、ABB等品牌，性能稳定。</p>		<p>控制中心可以远程开启、停止任何供水分站的供水设备，也可以计算机预先设定各供水分站的开泵、停泵时间，并具有数据采集、报表、画面监视、自适应控制等功能。</p>
远程监控平台	<p>远程监控是以工业组态软件为基础，并融合了现场通信，数据库，WEB，SCADA/HMI，C/S技术等一体化的数据采集监控系统整体解决方案</p>		<p>远程监控管理平台具有随时随地的WEB浏览功能，声光语音报警功能，强大的数据存储功能，在线开发与编辑功能。经过INTERNET互联网传输，可以清楚地观察各个相关监控点的设备运行情况，出现特殊情况时及时启停该设备。</p>

除上表所列公司成熟产品以外，目前公司正在自主研发设计高灵敏度二次供水水质动态监测系统，按照公司设想，该系统可实现对居民用水水质的全天候不间断控制，实时保障居民用水安全，为政府改善供水设施提供参考，符合“智慧城市”设计的重要理念。该系统融合传感技术、自动监测、自动控制、数据处理及远程传输，以在线自动分析仪器为核心，为政府和水务部门提供二次供水水质、水量在线监测数据，通过大数据的采集、监控、分析，从技术层面解决二次供水监控难题。

##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 （一）公司组织结构

#### 1、公司组织结构图



## 2、公司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1) 研发中心：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制定原材料、产品测试检验标准、确保分析测试工作顺利进行；建立产品、半成品的质量标准和检测检验方法，监督产品质检工作流程，确保各工艺流程产成品质量的可靠性，保证产品质量；负责监督指导生产工艺，安装调试和检验流程的建立与运行，确保产品工艺和生产流程符合正常生产需要；参与新产品开发的可行性论证，对新产品开发过程实施监督、控制，确保新产品开发工作顺利进行，推进新产品市场化；协助跟进市场反馈情况，了解用户使用情况以及用户对产品性能、功能及其使用性能的更高、更切实的需求欲望；跟踪和掌握国际国内同类产品技术发展趋势，组织企业内部技术研讨和论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以及市场发展趋势，认真研究和拟定公司的各项研发战略以及年度研发工作计划和研发项目等。

(2) 财务部：负责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财务核算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工作；负责公司纳税申报工作；负责定期向公司提供财务报表、统计报表、财务分析以及专项、专题财务分析报告，为公司管理人员决策提供依据；负责统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安排等。

(3) 人力资源部：负责人事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并确保其有效实施；根据各部门对人力资源的需求，作好员工的招聘、考核、选拔、调配、离职等工作；负责公司年度培训工作及临时性培训工作的组织、协调、实施；负责公司人事档案与员工劳动合同的管理；负责员工社会保险核定、上报、缴纳等。

(4) 采供部：负责了解市场最新行情，及时准确地调整原材料采购计划与策略；负责根据项目进度计划安排采购工作，确保采购质量及供货期符合要求；负责订单处理，建立规范的采购机制；负责订单的全程跟踪，了解供货进度，掌握供货商的生产状况；建立供货商档案以及常用物资的采购档案，做到分类管理、有据可查；负责根据国家招投标法和本公司招投标管理要求，按照国标、行标和产品使用地区地方标准，配合销售部门根据设计要求、生产经营部门技术参数，组织物资设备采购招投标（议标）活动，起草并签订购销合同等。

(5) 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车间生产能力及相关负责人意见，负责安排编制公司年度、月度生产计划；按要求组织各车间贯彻实施计划，及时掌握生产作业进度；负责定期组织召开生产调度会等生产会议，研究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加强管理、降低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严格按品种、数量、质量、交货期限、安全等要求完成生产任务；组织编制生产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制度，监督、检查和指导规章制度的执行，确保生产活动有序进行；负责生产车间的管理工作，做好生产设备的维护与检修，落实员工安全生产教育以及生产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等。

(6) 销售部：负责制定公司销售策略，按计划积极开展销售工作，并严格履行销售合同；负责销售货款的催收工作；负责市场调研和 market 分析，并根据市场的变化，适时修订和推进业务计划；负责搜集市场信息，加强与客户之间的沟通与交流，积极参与投标，收集客户反馈信息，及时解答客户疑难问题；负责与顾客洽谈合同和签订合同，确保合同的规范签订和有效、可行，组织常规合同及有特殊要求合同的评审，并及时传递和保存合同评审记录；协助售后服务部认真做好售后服务工作以及对顾客满意程度的调查工作；负责开展技术培训工作，提高销售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技能等。

(7) 安装部：负责安装前对供水设备以及备件进行检查验收；接受安装工作后负责提出安装工作所需的设备、配件及工具，做好安装准备工作，并加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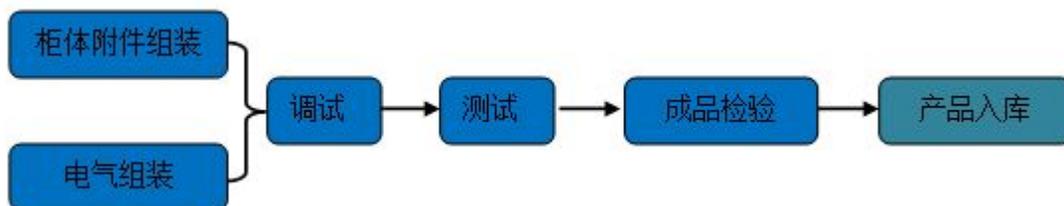
妥善保管；安装期间做好各种资料的记录，按质量标准施工，验收不合格进行返工；严格执行安装规程、操作规程等安全作业制度，如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上报处理等。

(8) 售后服务部：负责公司产品售后服务与产品维修维护过程的管理，提供客户报修的限时抢修服务，及时安排服务人员上门维修维护，并认真做好热线接听及抢修、维修、维护服务记录；负责对维修材料和维修工具的使用进行登记管理；健全和完善维修材料和维修工具的领用、回收等手续的办理程序；认真做好信访工作，负责客户对产品和服务等方面投诉的接待和处理以及对客户来访、来信、来电处理的具体安排落实、回复，并定期做好总结分析，归纳出改进产品性能，提高产品质量的意见和建议，提出下一步改进售后服务工作的措施；建立健全客户售后服务档案，加强对客户资料的分析、使用和管理；负责对维修人员、服务人员的业绩考评、评价和工作考核；负责维修人员、服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维修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等。

(9) 行政部：负责建立完善公司行政管理制度，管理公司资产，做好物品的管理工作及各项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公司往来信函的收发、登记、传阅、批示，负责公文的拟订、审核、印刷、传递、催办和检查以及文书档案资料的归档立卷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有关证照的办理、年审等。

## (二) 公司产品的工艺流程

### 1、变频控制柜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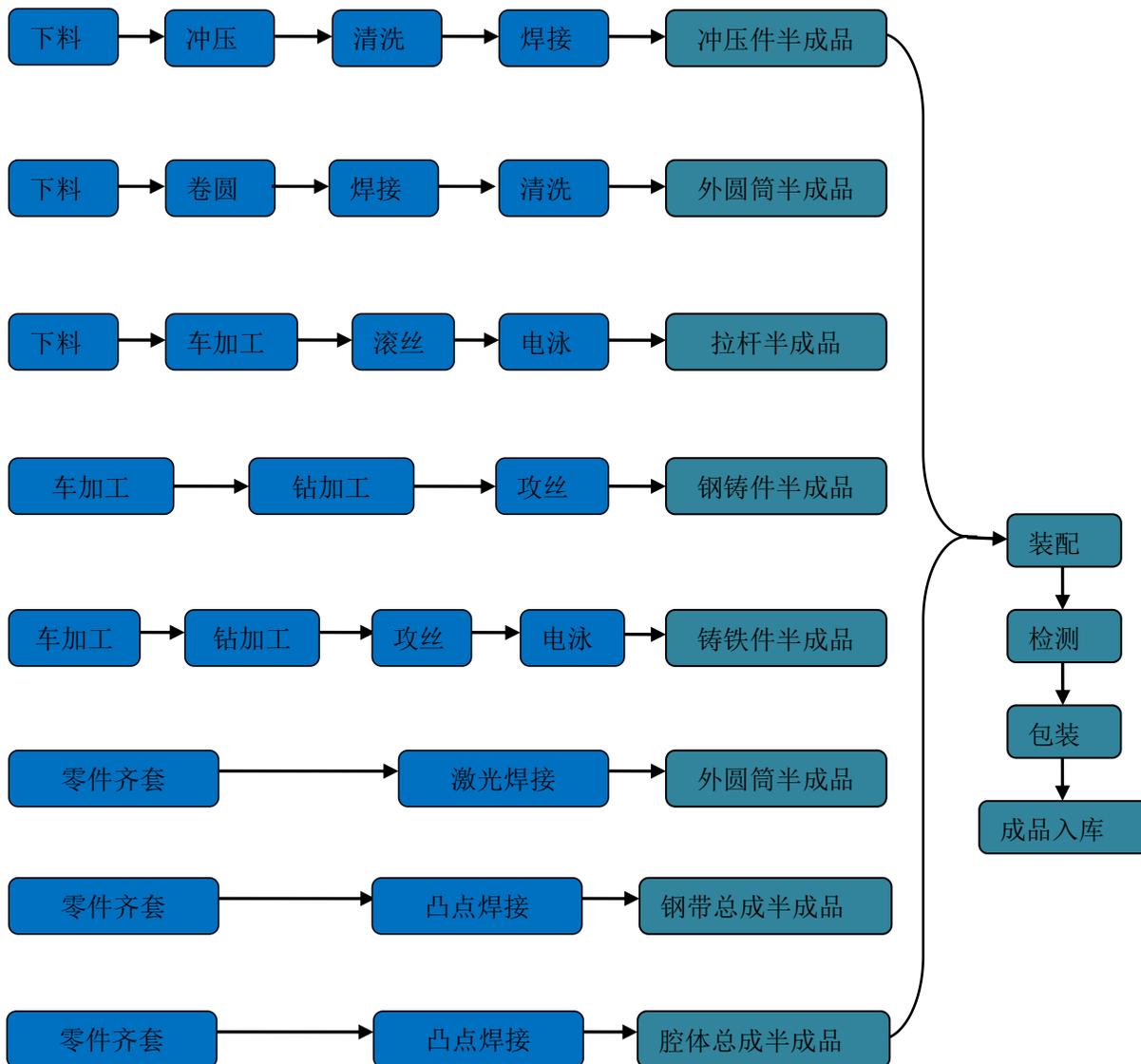
### 2、不锈钢水箱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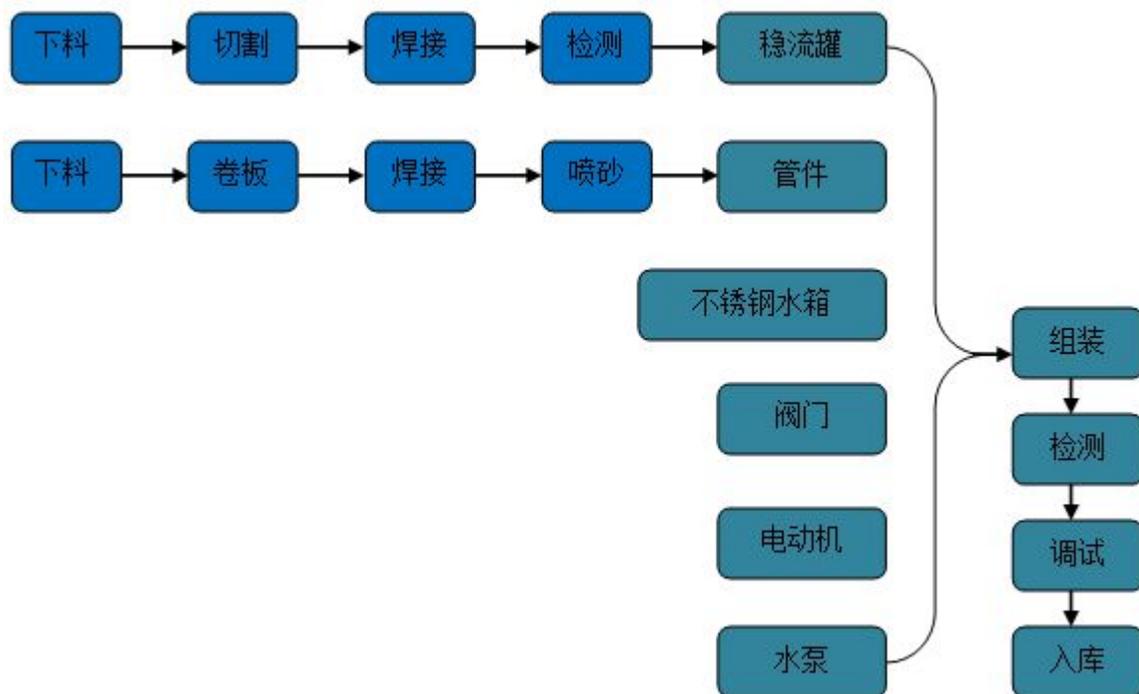
### 3、二次供水设备安装流程



### 4、水泵生产工艺流程图



### 5、管网叠压成套供水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图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管网叠压供水设备主要技术

公司生产的管网叠压供水设备将防负压技术、流体控制、腔体控制、智能变频等多项先进技术整合优化、完美融合。系统配备先进的变频控制装置，使水泵处于最高效能运转，并将多余的能量压力输送至气压补水系统中将之积累储存，需要小流量供水时，首先利用市政管网压力，其次自动释放气压补水装置中储存的压力能量以满足供水需求，供水过程完全零损耗。同时设备智能化全自动运行，无需人员值守，通过远程监控系统，可随时通过任意一台电脑或者手持移动终端连接互联网，实现对设备实时的监看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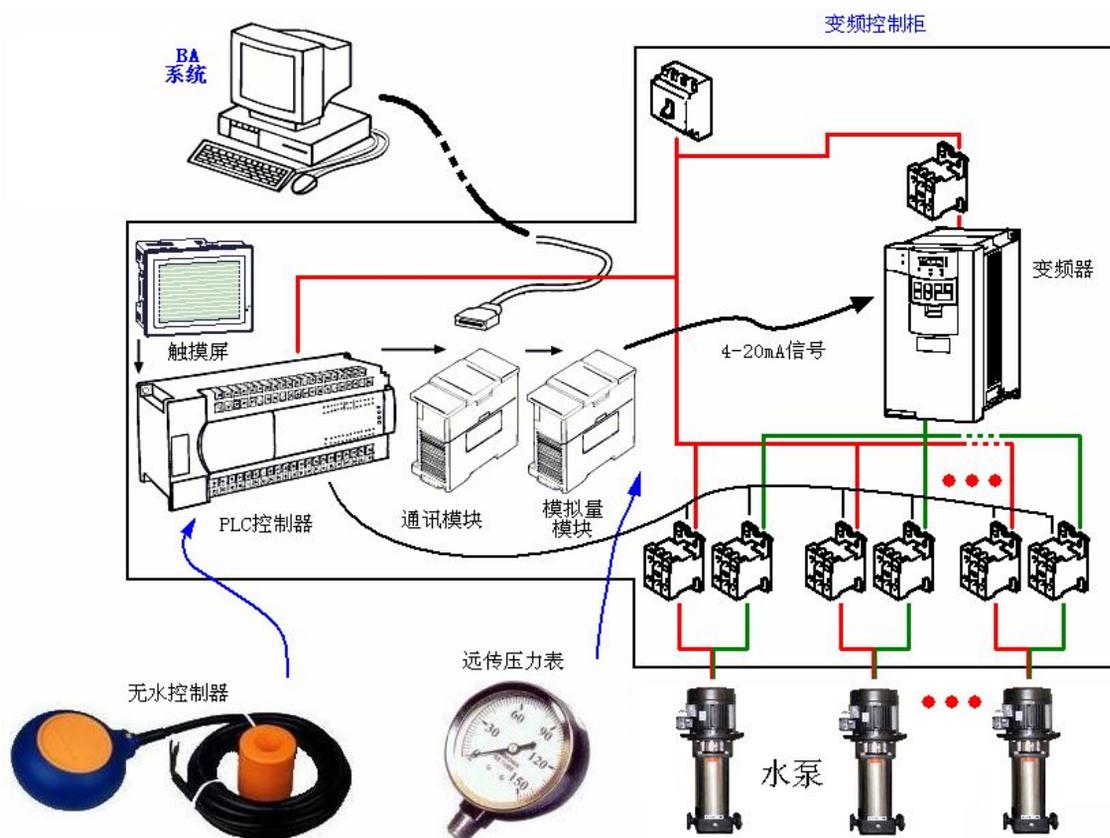
#### 2、水泵叶轮激光连续焊接技术

公司在水泵叶轮制作方面具有技术优势。叶轮是水泵的核心部件，生产过程包括首先对 SUS304/316 不锈钢进行加工（剪切、冲压）成型，通过激光连续焊接技术将叶片焊接在盖板上，使其具有无焊点、焊缝均匀、整齐美观的特点，焊缝的机械强度高于母材的机械强度，激光焊接的机械性能、抗蚀性能和电磁

学性能上优于常规焊接方法。此技术保证了水泵运行过程中的低噪声和高效率，延长了水泵的使用寿命。

### 3、控制系统集成技术

二次供水控制系统由 PLC 控制器、变频器、通讯模块、远传压力表及远程监控管理平台等部分组成，方便自来水公司远程监控与管理。其中，可编辑逻辑控制器 PLC 负责系统的逻辑控制与数据运算，控制水泵的启停、轮换及变频器的运行频率，是系统控制中心；PLC 数字量输入包括无水故障、变频故障、超压保护、相序保护、流量信号等，PLC 数字量输出包括故障报警、无水输出、高水位输出、高台水泵频率输出等。控制系统集成示意图如下：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知识产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 3 项商标权、1 项软件著作权、22 项专利技术。具体如下：

#### (1) 商标权

序号	注册证号	注册商标样式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
1	10224692		金属支架；非电气金属电缆接头；金属环；金属运输盘；存储和运输用金属容器；金属容器；压缩气体或液态空气瓶(金属容器)	至2023年3月6日
2	10224763		泵(机器、发动机或马达部件)；阀(机器零件)；电焊仓(机器)	至2023年3月6日
3	10224798		电动调节设备；电开关；闸盒(电)；配电盘(电)；配电控制台(电)；电站自动化装置；低压电源；工业操作遥控电力装置；高低压开关板	至2023年4月20日

## (2) 软件著作权

证书号	权利取得方式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注册机构
软著登字第0780223号	原始取得	舜禹水务变流量多恒压供水系统V1.0	2013年3月29日	全部权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 (3) 专利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证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1	一种变频恒压供水电控系统	ZL201520035795.X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5年7月15日
2	一种外置式水箱消毒仪	ZL201520036546.2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5年7月15日
3	一种水泵叶轮焊接工作站	ZL201520036519.5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5年7月15日
4	一种箱式无负压变频供水设备	ZL201320796090.0	发明	舜禹水务	2015年3月18日

5	一种用于生活水箱的安防装置	ZL20142064771 8.5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5年2月25日
6	一种钟型倒扣式储水箱	ZL20142056589 9.7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5年2月4日
7	户外叠压供水设备	ZL20142056601 2.6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5年1月7日
8	一种用于闭口槽电机定子的绕组线穿线机构	ZL20131073121 6.0	发明	舜禹水务	2014年12月31日
9	一种变频多恒压的节能供水系统	ZL20142027484 8.9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4年10月15日
10	一种用于加工轴流泵叶轮体叶片孔的工装	ZL20132086868 7.1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4年7月2日
11	一种大容积水箱用二次供水水质监测净化装置	ZL20132078317 5.5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4年6月4日
12	一种用于二次供水设备上的管路防爆管装置	ZL20132075193 5.4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4年5月28日
13	一种容器内液位显示装置	ZL20132053128 2.9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4年2月5日
14	一种真空抑制器	ZL20132043057 0.5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4年1月8日
15	激光焊接水泵叶轮的防误操作装置	ZL20132032657 7.2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3年11月20日
16	激光焊接机保护控制系统	ZL20132032659 6.5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3年11月20日
17	一种带有流向显示窗的管路接头	ZL20132007272 5.2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3年9月11日
18	多功能防负压控制器	ZL20132007272 1.4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3年9月11日
19	卧式灌管中泵管网叠压变频供水设备	ZL20132007273 2.2	实用新型	舜禹水务	2013年9月11日

20	防负压管中泵管网叠压变频供水设备	ZL20132007271 7.8	实用新型	舜禹 水务	2013年9月11日
21	一种管网叠压变频供水设备的远程监控系统	ZL20112047504 5.6	实用新型	舜禹 水务	2012年10月17日
22	一种无负压给水设备的防超压控制器	ZL20122000690 5.6	实用新型	舜禹 水务	2012年10月17日

舜禹有限已整体变更为舜禹股份，舜禹股份依法承继上述商标注册权、软件著作权及专利技术，所有权人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舜禹股份拥有上述商标注册权、软件著作权及专利技术不存在法律障碍。

##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 宗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为 20,473.00 平方米，土地用途均为工业用地，具体情况如下：

权利人	位置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使用权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舜禹有限	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	长丰县国用(2012)第0314号	工业	出让	17,332.00	2061/11/1	无
舜禹有限	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	长丰县国用(2014)第2766号	工业	出让	3,141.00	2063/9/1	无

2013年1月9日，舜禹有限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土地使用权证长丰县国用(2012)第0314号，17,33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为其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自2013年1月9日至2013年12月24日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抵押值2,682.03万元内提供最高额抵押。2015年7月3日，舜禹有限全部偿还了上述借款，该项抵押目前已解除。

舜禹有限已整体变更为舜禹股份，舜禹股份依法承继上述土地权属，所有权人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舜禹股份拥有上述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法律障碍。

##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业务许可

权利主体	证书名称	许可项目/登记	颁发部门	编号	有效期
舜禹有限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皖)JZ安许证字(2015)015816-2-1	2015年2月12日至2018年2月11日
舜禹有限	建筑企业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A3104243123001	长期

## 2、公司产品相关资质

证书名称	许可产品名称/等级	颁发部门	编号	有效期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不锈钢水箱、变频控制柜、管网叠压供水成套设备的生产及其相关管理活动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213E20655R0S	2013年3月29日至2016年3月28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不锈钢水箱、变频控制柜、管网叠压供水成套设备的生产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213Q11223R0M	2013年2月22日至2016年2月21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不锈钢水箱、变频控制柜、管网叠压供水成套设备的生产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213S10481R0S	2013年3月29日至2016年3月28日
产品认证证书	变频控制柜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13020092335	2013年5月6日至2017年5月6日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泵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XK06-003-00033(皖)	2013年3月25日至2018年3月24日
安徽省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舜禹牌冲压组合焊接式不锈钢水箱	安徽省卫生厅	皖卫水字(2013)第0342号	2013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
安徽省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舜禹牌SYK-GW管网叠压供水设备	安徽省卫生厅	皖卫水字(2013)第0341号	2013年4月10日至2017年4月9日
天津市二次供水设备及相关产品准入证	水泵、供水电控柜、不锈钢水箱	天津市供水管理处	----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月1日
天津市无负压给水设备准入证	无负压给水设备	天津市供水管理处、天津市城镇供水协会	----	2013年5月7日至2017年5月6日

注：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方圆标志认证中心）是经国家工商部门批准的，从事认证业务的企业集团。其核心企业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是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中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认证机构。

## 3、公司获得的其他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单位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高新技术企业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GR201434000262	2014年7月2日	三年
安全生产标准化	合肥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AQBIIIJX 皖 201300536	2013年11月12日	三年
市级工业设计中心企业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	长期

注：2015年10月26日，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关于公布2015年度合肥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的通知》（合经信科技〔2015〕324号），认定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业设计中心为市级工业设计中心（企业），公司设计中心名称为数字智能化二次供水成套供水设备工业设计中心。

#### （四）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等，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状况如下：

##### 1、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房屋面积合计22,113.96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房屋所有权人	证书号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位置	他项权利
1	舜禹有限	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2号	5,616.90	厂房	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	抵押
2	舜禹有限	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4号	3,044.20	宿舍楼	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	抵押
3	舜禹有限	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1号	9,755.57	厂房	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	抵押
4	舜禹有限	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3号	3,479.13	行政楼	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	抵押
5	舜禹有限	房地产权证阜字第2015008867号	218.16	阜阳办事处	阜阳市颍州区南二环路龙腾义耕新天地小区7幢308室	无

(1) 2015年4月20日, 公司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公司位于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2号、面积为5,616.90平方米的第2幢厂房和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4号、面积为3,044.20平方米的第4幢配套服务用房作为抵押, 取得浦发银行一年期贷款990.00万元, 公司2015年5月13日收到银行借款990.00万元。

(2) 2015年7月8日, 公司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公司位于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1号、面积为9,755.57平方米的第1幢厂房和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3号、面积为3,479.13平方米的第3幢行政楼作为抵押, 取得浦发银行一年期贷款额度1,810.00万元, 公司2015年7月15日收到银行借款1,000.00万元。

公司对上述抵押物办理了房地产他项权登记, 他项权利人登记为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舜禹有限已整体变更舜禹股份, 舜禹股份依法承继上述房产权属, 权属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舜禹股份拥有上述房屋产权不存在法律障碍。

## 2、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能够满足生产所需，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机器人激光焊接机	1	4,256,571.87	3,224,353.47	75.75%
立式加工中心	1	629,059.84	522,276.94	83.03%
冲床	5	504,414.53	382,094.03	75.75%
相贯线切割机	1	419,745.28	317,957.08	75.75%
数控机床	2	418,992.86	317387.06	75.75%
液压机	1	380,941.69	288,563.29	75.75%
压入式干式喷砂房	1	345,997.80	262,093.50	75.75%
电子监控设备	1	288,100.00	218,235.70	75.75%
5T 模具	1	286,752.13	265,890.94	92.73%
自动纵缝焊机	1	219,922.88	166,591.58	75.75%
卧式车床	3	194,555.44	147,375.64	75.75%
操作机	1	166,715.73	126,287.13	75.75%
一体式双温冷却系统	1	162,393.16	144,015.64	88.68%
液压剪板机	1	159,836.43	121,076.13	75.75%
中走丝线切割机	1	151,559.75	114,806.45	75.75%
万能式卷板机	1	149,195.00	113,015.30	75.75%
移动除尘单机	6	148,980.00	112,852.20	75.75%
四柱液压件	1	147,797.63	111,956.63	75.75%
连续通过式清洗机	1	143,589.74	116,894.10	81.41%
液压折弯机	1	132,736.25	100,547.75	75.75%
叶片焊接机	2	120,142.92	91,008.12	75.75%
空气压缩机	2	112,799.16	85,445.46	75.75%
平面磨床	1	112,541.18	85,249.88	75.75%
液压剪板机	1	107,811.66	81,667.26	75.75%
立式钻床	2	83,196.64	83,196.64	75.75%
四柱双动拉伸机	1	81,584.29	61,800.19	75.75%

滚丝机	1	74,704.99	56,588.89	75.75%
净化除尘系统	1	68,376.07	60,638.13	88.68%
<b>合计</b>	<b>43</b>	<b>10,069,014.92</b>	<b>7,779,865.13</b>	<b>77.27%</b>

### 3、主要运输设备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及使用的主要运输设备为办公、接待使用的小轿车、运输用小货车、叉车等，账面净值合计 188.17 万元。具体如下：

货币单位：元

资产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购置时间
五菱车	6	285,951.53	141,485.04	2012/11/14
奔驰 AVA111	1	1,367,095.75	704,054.05	2012/11/29
奥迪 5H868	1	437,236.01	97,940.81	2011/9/26
叉车	2	251,384.62	217,472.03	2014/12/5
北京现代	1	191,600.00	64,601.27	2012/4/23
别克轿车	1	410,307.00	138,341.70	2012/4/25
江淮客车	1	193,338.00	93,317.84	2012/12/21
丰田越野车	1	486,229.00	266,129.40	2013/2/4
大众帕萨特	1	203,023.44	127,532.61	2013/9/6
东风货车	1	36,763.39	30,819.99	2014/11/10
<b>合计</b>	<b>16</b>	<b>3,862,928.74</b>	<b>1,881,694.74</b>	-

### （五）公司环保及环评情况

公司经营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报告期内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3 年 3 月，长丰县环保局对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600 套二次供水变频系统项目”进行环评验收并出具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长环建验[2013]8 号），监测结果认为：“该项目废水中主要污染物 COD、SS、NH<sub>3</sub>-N 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废气总悬浮颗粒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

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验收意见认为：“该项目基本具备环评“三同时”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正式投入使用。”

## （六）员工情况

###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现有员工 158 人，已为 95 名员工缴纳社保，剩余 31 员工参加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9 名员工在试用期，另外 23 名员工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保。

#### （1）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	占比（%）
财务人员	5	3.16
管理及综合人员	34	21.52
研发与技术人员	34	21.52
销售人员	28	17.72
生产与工程人员	57	36.08
<b>合计</b>	<b>158</b>	<b>100.00</b>

#### （2）教育结构

学历	人数	占比（%）
大学本科及以上	24	15.19
大专	35	22.15
大专以下	99	62.66
<b>合计</b>	<b>158</b>	<b>100.00</b>

#### （3）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104	65.82
31-40 岁	31	19.62
41-50 岁	16	10.13

51 岁以上	7	4.43
合计	158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陆娟、潘军和李威，在二次供水行业均具有新产品研发、制造经验。公司成立了研发部，为新产品的研发提供技术支持。

李威，男，1988年2月1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5月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专业，研究生学历。2012年5月至2013年2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3年3月至2014年11月，任安徽益佰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4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自动化工程师。

陆娟，女，1988年10月20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毕业于安徽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自动化工程师。

潘军，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潘军现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七）质控管理

公司采用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在原材料采购环节，公司严格审查供应商资质，对采购配件严格抽验，根据供应商资质及供货检验情况，建立供应商质量评价体系，对于生产资质不达标或供货不合格率较高的，坚决从供应商名录中剔除。

在产品生产、销售环节，公司建立了各生产岗位操作规程，要求生产人员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作业，避免违规操作。

成品检验环节，公司各生产车间均设有产品检测平台，组成供水系统的主要部件：水箱、水泵、控制柜均单独检测，组装成成套供水设备的同时，进行

系统调试检测，确保合格后方可对外销售、安装。

公司制定了《质量手册》（SY/QA-2012-A），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于2013年2月22日取得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CQM-34-2013-0005-0001），舜禹水务不锈钢水箱、变频控制柜、管网叠压供水成套设备的生产过程管理体系，符合GB/T 19001-2008/ISO 9001: 2008标准要求。

##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一）销售情况

####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二次供水设备的安装与销售及与二次供水相关的建筑安装服务，公司未来业务以二次供水设备、水处理控制设备、水污染处理设备的安装与销售为主，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营业收入：</b>						
<b>主营业务收入：</b>	<b>52,821,144.36</b>	<b>100.00</b>	<b>36,105,840.31</b>	<b>100.00</b>	<b>13,884,959.51</b>	<b>100.00</b>
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40,517,433.08	76.71	27,212,570.31	75.37	12,074,959.51	86.96
建筑安装服务	12,303,711.28	23.29	8,893,270.00	24.63	1,810,000.00	13.04
<b>其他业务收入：</b>	-	-	-	-	-	-
<b>合计</b>	<b>52,821,144.36</b>	<b>100.00</b>	<b>36,105,840.31</b>	<b>100.00</b>	<b>13,884,959.51</b>	<b>100.00</b>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3、毛利率分析”。

#### 2、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商厦、住宅、厂房、学校、医院、及市政工程等

处。客户群体为市政供水公司、房地产开发商、公建项目及需更换二次供水设备的老旧小区等，主要为公共建筑、工业、商业地产、住宅地产等项目安装二次供水设备。

###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客户多集中于安徽省及周边省市，主要以供水公司和房地产开发公司为主。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64%、56.56%、41.90%。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客户集中度逐渐降低。公司前五名客户在报告期内有一定变化主要系下游房地产开发公司、供水公司往往就单一项目集中安装二次供水设备，项目完工则采购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金额 (元)	占当年销售总额 的比例 (%)
2015年 1-9月	1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5,538,129.29	10.48
	2	安徽海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3,711.28	10.04
	3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关联方	5,185,119.66	9.82
	4	安徽盛源给水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7,948.72	7.04
	5	六安市供水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2,387,275.21	4.52
	合计			<b>22,132,184.16</b>	<b>41.90</b>
2014年	1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关联方	7,858,642.77	21.77
	2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关联方	6,680,255.53	18.50
	3	安徽海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3,270.00	7.04
	4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3,537.78	4.86
	5	六安市供水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585,431.62	4.39
	合计			<b>20,421,137.70</b>	<b>56.56</b>
2013年	1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关联方	8,041,419.72	57.91

2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1,810,000.00	13.04
3	六安市供水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839,958.97	6.05
4	叶集试验区鑫友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1,965.81	5.85
5	六安市利民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3,418.83	5.79
合计			12,306,763.33	88.64

## (二) 采购情况

### 1、主要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水泵、控制柜电子元件、电机、不锈钢板和气压罐等，上游市场竞争充分，并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研发等多方面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制度，与国内外众多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供应关系，所需产品供应渠道畅通。

为严格把控生产原料质量，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来料检验方案》、《来料检验抽样方案及抽样范围表》等规章制度。

公司由采供部根据采购物资技术标准和生产需要，通过对供方调查，就物资的质量、价格、供货期等进行比较，填写《供方评定记录表》（SY/QR-06-02）。供销部负责建立并保存合格供方的质量记录。根据《采购物资分类明细表》规定的产品类别，明确对供方的控制方式和程度。

公司对有多年业务往来的重要物资的供方，要求供应商提供充分的书面证明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对通过 ISO9000 标准认证的企业应认证证书的复印件；供方产品的质量、价格、交货能力等情况；供方的服务和支持能力等。对第一次供应重要物资的供方，除提供充分的书面证明材料外，须经样品验证及小批量试用，验证合格才能供货。对于一般物资供方，各相关部门提供评价意见，供销部部长批准，可列入《合格供方名录》。对于批量供应的辅助物资，分管技术的检验员在进货时对其进行验证，并保存验证记录，合格者由采供部部长批准后，即可列入《合格供方名录》。对零星采购的辅助物资，其进货验证记录即为对此供方的评价。

若供方产品如出现严重质量问题，公司采供部向供方发出《纠正/预防措施

处理单》，如两次发出《纠正/预防措施处理单》而质量没有明显改进的，则公司取消其供货资格，并做《供方质量问题记录》。

公司采供部每年年底对合格供方进行一次跟踪复评，填写《供方评定记录》，评价时按百分制，评定总分低于 60（或质量评分低于 30），取消其合格供方资格。

公司主要供应商，均取得相关产品的生产许可证或代理许可证，具备相关资质。

##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公司向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9.85%、41.81%、45.1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
2015年 1-9月	1	安徽力浩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52,195.05	不锈钢板	15.62
	2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关联方	3,607,794.45	水泵	10.53
	3	南京鑫茂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5,160.85	电机	7.72
	4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8,777.75	压力罐	7.23
	5	众业达电气安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7,241.30	配件	4.02
		<b>合计</b>		<b>15,461,169.40</b>		<b>45.12</b>
2014 年度	1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6,702.89	不锈钢板	9.69

	2	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9,968.77	电机	9.57
	3	合肥市浩然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2,405.28	不锈钢板	9.11
	4	天津耀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0,077.03	配件	7.48
	5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4,188.00	压力罐	5.96
	<b>合计</b>			<b>9,783,341.97</b>		<b>41.81</b>
2013 年度	1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79,292.12	不锈钢板	28.20
	2	合肥市浩然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6,201.47	不锈钢板	16.44
	3	众业达电气安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3,603.98	配件	5.15
	4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280.35	压力罐	5.06
	5	天津航源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8,519.48	不锈钢板	4.98
	<b>合计</b>			<b>8,867,897.40</b>		<b>59.85</b>

### (三)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业务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 1、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超过 90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合同执行 情况
1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关联方	供水管网工程	323.00	2015/3/1	履行 完毕
2	安徽海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生活泵房及室外供水管网工程	312.25	2015/6/18	正在 履行
3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关联方	给水泵房设备安装	310.00	2015/5/1	正在 履行
4	西安北通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泵房设备安装与销售	295.00	2015/9/24	正在 履行
5	合肥盛源给水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255.00	2015/6/28	正在 履行

6	安徽海生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生活泵房及供水管道工程	254.33	2014/2/6	履行完毕
7	安徽海生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生活泵房及室外供水管网安装工程	246.64	2015/7/12	履行完毕
8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生活泵房安装工程	205.00	2014/11/20	履行完毕
9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生活给水泵房二次供水设备安装工程	195.00	2014/11/15	履行完毕
10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自来水、中水泵房工程	181.00	2013/10/28	履行完毕
11	合肥市三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165.80	2013/11/15	履行完毕
12	安徽宝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150.00	2015/6/12	履行完毕
13	合肥蓝鼎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泵类设备	141.15	2015/1/15	正在履行
14	合肥市三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	140.05	2015/4/1	履行完毕
15	合肥普欣给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138.00	2015/6/24	正在履行
16	安徽省光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137.00	2014/4/13	履行完毕
17	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泵站设备安装与销售	137.00	2015/9/7	正在履行
18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自来水管道的安装工程	120.00	2014/10/20	履行完毕
19	合肥丰大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117.65	2014/6/13	履行完毕
20	叶集试验区龙福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变频供水成套设备安装	112.00	2014/2/21	履行完毕
21	安徽丰和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供水设备及泵房管道安装与销售	110.37	2015/6/18	履行完毕
22	安徽省文一投资控股集团蜀山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98.00	2015/4/7	履行完毕

23	叶集试验区鑫友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95.00	2013/4/30	履行完毕
24	六安利民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二次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94.00	2013/9/27	履行完毕
25	宿州供水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供水设备安装与销售	92.03	2015/6/4	正在履行
2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供水工程	92.00	2015/6/1	正在履行

## 2、重大采购合同（合同金额超过 50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执行情况
1	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ABB 电机	238.68	2014/4/23	履行完毕
2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水泵	121.71	2014/12/31	履行完毕
3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99.11	2013/3/1	履行完毕
4	合肥市浩然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96.58	2013/7/3	履行完毕
5	安徽力浩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77.00	2015/6/23	履行完毕
6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72.71	2013/3/27	履行完毕
7	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ABB 电机	71.51	2013/12/4	履行完毕
8	南京鑫茂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IE5 电机	64.36	2015/7/7	正在履行
9	安徽力浩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60.00	2015/7/27	正在履行
10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隔膜气压罐	57.01	2015/7/22	履行完毕
11	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ABB 电机	56.67	2014/9/4	履行完毕
12	南京鑫茂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IE3 电机	56.14	2015/2/6	履行完毕
13	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ABB 电机	54.80	2014/3/11	履行完毕
14	安徽力浩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54.30	2015/5/13	履行完毕
15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54.24	2014/9/2	履行完毕

16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隔膜气压罐	54.04	2013/10/7	履行完毕
17	合肥车邦不锈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52.89	2015/10/9	正在履行
18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隔膜气压罐	52.80	2014/2/20	履行完毕
19	南京鑫茂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IE4 电机	52.51	2015/6/9	履行完毕
20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52.00	2015/6/29	履行完毕
21	安徽力浩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	51.89	2014/10/18	履行完毕
22	合肥维前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不锈钢阀门	51.61	2015/10/8	正在履行
23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隔膜气压罐	50.80	2015/1/12	履行完毕

### 3、其他重大合同（抵押、担保、借款合同）

#### （1）报告期内的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执行情况
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向舜禹有限提供“二次供水变频系统设备项目”贷款 1,6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9 日至 2016 年 1 月 9 日。	2013/1/9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向舜禹有限提供贷款 99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13 日至 2016 年 5 月 13 日，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5/5/13	正在履行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向舜禹有限提供贷款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5/7/15	正在履行

#### （2）报告期内的抵押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执行情况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舜禹有限以土地使用权证长丰县国用(2012)第0314号, 17,33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为其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自2013年1月9日至2013年12月24日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抵押价值2,682.03万元内提供最高额抵押。	2013/1/9	履行完毕
2	最高额抵押合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舜禹有限以公司第1栋厂房, 面积9755.57平方米, 房地权证第1590004431号, 抵押财产价值2,226.26万元; 第3栋行政楼, 面积3479.13平方米, 房地权证第1590004433号, 抵押财产价值793.96万元, 为其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自2013年1月9日至2013年7月30日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	2015/7/8	履行完毕
3	最高额抵押合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舜禹有限以公司第1栋厂房, 房地权证第1590004431号, 面积9,755.57平方米; 第3栋行政楼, 房地权证第1590004433号, 面积3,479.13平方米, 为其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自2013年1月9日至2013年7月30日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抵押价值2,515.03万元内提供最高额抵押。	2015/3/12	正在履行
4	最高额抵押合同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舜禹有限以公司第2栋厂房, 房地权证长丰第1590004432, 面积5,616.90平方米, 抵押财产价值1,100.62万元; 第4栋配套服务用房, 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4号, 面积3,044.20平方米, 抵押财产价值600.39万元为其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自2015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14日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抵押价值内提供最高额抵押。	2015/4/20	正在履行

## (3) 报告期内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保证人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邓帮武	为舜禹有限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自2013年1月9日至2013年12月24日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不超过1,600.00万元内提供担保。	2013年1月9日至2018年1月9日
2	最高额保证合同	邓帮武	为舜禹有限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自2015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24日期间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不超过2,800.00万元内提供担保。	2015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14日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二次供水行业，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一支具备专业知识和技能的研发、销售和服务团队。公司通过多年的经营经验和持续的研发投入，目前已拥有2项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和1项软件著作权，形成了一定的技术优势，能够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提供相对应的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并通过直接向客户销售管网叠压供水设备、箱式叠压供水设备、变频恒压供水设备以及其他水处理设备，获得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公司按照市场需求和供应商签订合同进行采购，通过投标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公司主要客户为六安市供水工程公司、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安徽海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等各地房地产开发公司、供水公司。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根据整体实施方案和产品规格要求进行产品生产，产品检测合格后交付客户验收确认，并为其提供持续的售后维修、设备更新及技术升级服务。

### （一）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预期市场销售情况确定采购计划，部分原材料以提前批量直接采购为主，以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满足持续生产要求，部分原材料根据生产计划确定采购计划，以降低存货平均余额，提高存货周转率，减少资金占用成本。公司采购部根据销售、研发部门提供的产品需求清单，结合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然后通过传真、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对各家供应商进行询价，根据供应商

报价情况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向供应商直接采购原材料和配件。

公司供应部、生产部、技术部共同负责供应商的选择，按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评价，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对其供货质量定期进行检测，建立供应商档案。公司会选择信誉好、实力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并根据质量、价格、服务等多方面因素选取供应商，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订单提供货物，检验合格后入库。

公司通过建立健全供应商名录、对供应商分类管理以及直接采购确保了采购产品的质量，降低了采购成本，为后续生产奠定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包括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等知名厂商。

##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生产的方式进行产品生产，生产部门根据当月订单及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过程是制造、加工和装配，将自制结构件与部门外购零部件，通过焊接、抛光等手段进行加工，并统一试验、检测，最终生产出整套供水设备。

公司产品主要零部件的生产方式如下：

序号	主要零部件名称	设备功能	生产方式	公司生产、加工环节
1	水箱、稳流箱	储水、稳流	自制	焊接、抛光、组装
2	变频泵组	增压、稳压	外购、自制	组装
3	控制系统	控制、运行状态监控以及故障检测	自制	设计

## （三）销售和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跟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且根据客户需求，通过上门实地查看客户的建筑结构、用水需求、管道设置等情况，制定相应的解决方案；获得客户认可后，按照约定时间上门安装调试设备，整体安装调试完成后安排客户进行验收，并将客户信息记录在客户信息系统数据库，售后人员提供持续服务。在设备运营期

间，公司通过远程监控系统，实时监测客户供水设备的运行状态，提供产品维修、技术升级、设备更新等售后服务。

公司提供的建筑安装服务主要系二次供水管网的铺设、泵阀的安装以及其它涉及建筑安装方面的服务等。公司建筑工程安装服务业务主要以通过公开市场招投标和口碑营销为主。营销部门负责市场的开拓和管理，其它部门配合设计方案，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公司的建筑工程安装服务业务价格主要根据工程种类、包干模式、规划设计及施工难度，并参考原材料价格，通过招标方式确定。其盈利模式为通过承接工程项目及相关服务，完成工程施工后取得利润。一般情况，客户会将合同价款按施工阶段分次支付，各个阶段支付比例由公司与客户协商后签订合同确定。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业（C3597）、水污染治理业（N77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修订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中的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业（C3597）及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水污染治理业（N7721）。

###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

二次供水行业主要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卫生部卫生监督中心以及各地各级卫生监督检查部门监管，接受水务集团（公司）、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给排水设备分会的监督和管理，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及其主要监管职责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各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对各建筑设计院

资质等级进行核定。建筑工程设计范围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设计、室外工程设计、民用建筑修建的地下工程设计及住宅小区、工厂前区、工厂生活区、小区规划设计及单体设计等，以及所包含的相关专业的设计内容（总平面布置、竖向设计、各类管网管线设计、景观设计、室内外环境设计及建筑装饰、道路、消防、智能、安保、通信、防雷、人防、供配电、照明、废水治理、空调设施、抗震加固等）。

卫生部卫生监督中心负责对各种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申办许可证进行审核和批准。各地卫生监督检查部门对涉水产品的制造和销售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保证各种产品符合卫生规范要求。

供水集团（公司）严格执行国标及建设部、卫生部颁发的有关供水水质标准规定，保证处理后的污水达国家排放标准；生产和销售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生活、生产用水及其它用水，并接受有关部门对水质的检验和监测；遵照国务院 158 号令《城市供水条例》经营管理企业。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给排水设备分会是由全国给排水设备、材料及相关工程的企、事业单位组成的行业组织，主要负责研究我国给排水设备行业的改革方向，向政府部门提供建议；组织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和新材料，促进产品标准化、系列化，组织制定技术标准和技术指南；协调本行业企业的生产规模和行业行为，组织行业进行反倾销、反垄断、反补贴调查，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采取措施保护行业利益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部门	实施时间	发布形式/文件编号
1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颁发》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牵头	2013.05.01	七部委[2003]30 号令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08.01.01	国家主席令[2007]74 号
3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2007.05.01	建设部令[2007]67 号
4	《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2002.10.17	水建管[2002]429 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02.10.01	国家主席令[2002]74号
6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2001.06.01	建设部令[2001]89号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00.09.01	国家主席令[2000]33号
8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0.01.30	国务院令[2000]279号
9	《城市供水条例》	国务院	1994.10.01	国发[1994]158号

### （三）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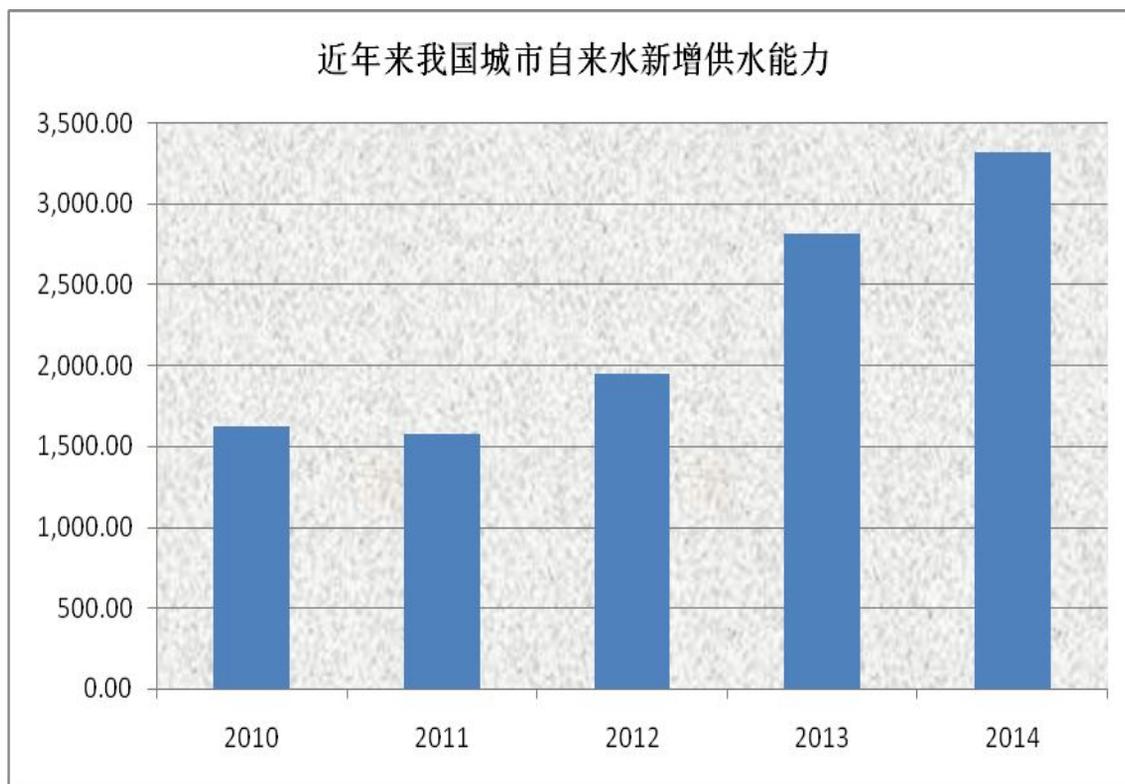
#### 1、二次供水行业发展概况

二次供水是指单位或个人使用储存、加压等措施，将城市公共供水或者自建设施供水经过储存、加压后再供给用户的形式。二次供水设施是指为保障二次供水水质、水压而设置的水箱、消毒设备、气压罐、阀门、水泵机组、电控柜及供水管道等。二次供水是目前高层供水的唯一选择方式，二次供水发展历程如下：



目前，我国供水设备制造行业市场需求主要有新建项目和市政改造项目组成。在新建项目方面，近年来国家推出一系列鼓励政策，支持行业的发展。根据国务院2013年发布的给水行业发展规划，近几年城市供水行业的总投资额将达到4,100亿元。其次，在市政改造项目方面，目前我国全年供水量为6,000亿立方米左右，体量巨大，但大多数供水公司水处理工艺较落后，无法满足人们对安全、健康饮水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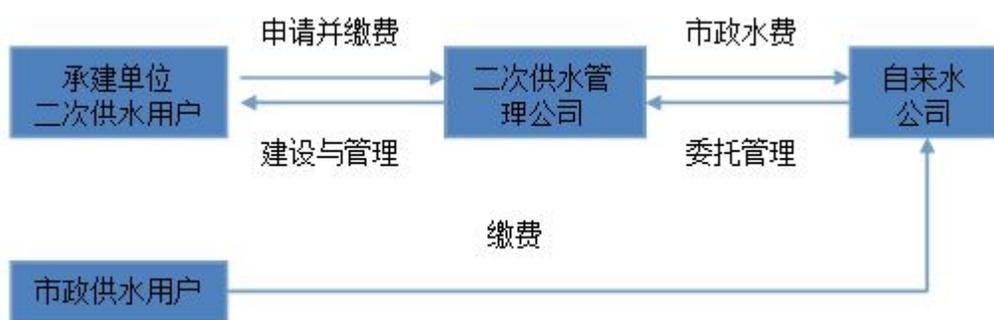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城市自来水供水能力不断提高，具体如下：



数据来源：安信研究、国家统计局单位:亿立方米

随着城市的建设发展，高层建筑日益增多，常压供水已不能满足高层建筑用户的用水需要，二次加压供水所占的比例不断上升，所引发的矛盾也日益增多。2013年，建设部《建设事业“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明确在全国中等以上城市强化对二次供水管理，保障城镇供水安全，并出台了一系列二次供水水质管理、水质监督、设施改造等方面的文件与办法。国内许多城市都在进行城市二次供水管理模式的实践与探索，出现了一系列不同类型的二次供水管理模式。

#### 模式1：专业公司管理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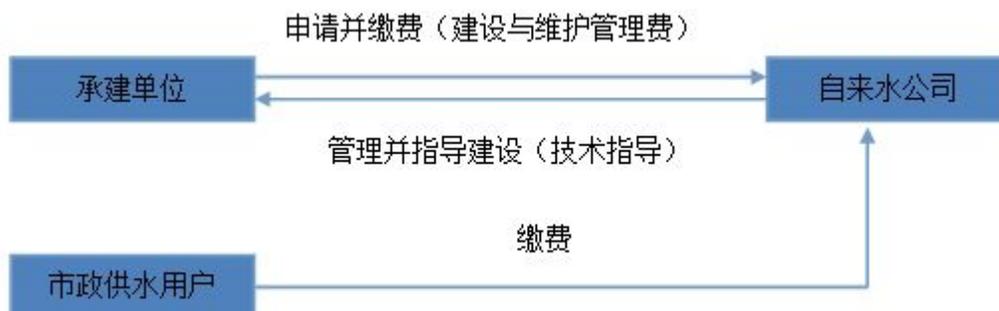
该类城市的公共供水分为市政供水和二次供水两个网络，市政供水由自来水公司负责，二次供水由二次供水公司负责。二次供水公司一般由市水务集团控股、市人民政府授予城市二次供水特许经营权，通过贸易结算总表向市政供水公司购买自来水，然后再通过自己独立的供水网络进行二次加压供水经营和服务，服务流程十分规范。

### 模式2：成本均摊模式



二次供水与市政直供水的建设与管理均由自来水公司负责，自来水公司全面负责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维修维护和查表收费等工作，实现自来水公司管水到户、按表计量收费和供水服务同质，确保二次供水水质、水压达到国家饮用水标准。一户一表改造范围内的供水管道和水表等设施的改造以及泵房、水池(箱)、水泵、自动控制设施、配电设施等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均由供水企业负责，各级财政给予一定的资金补助。

### 模式3：技术规范模式



流程在设立之初，需要供水企业与有关部门就二次供水设施的设计、建设进行深入的研究，详细分析二次供水建设与管理，指导并出台一套全市范围内公用的《城市二次供水工程技术导则（试行）》，对系统、泵房、储水池（箱）设计，施工与监理，验收等作出详细约束与要求。新建住宅的二次供水设施市场化招投标方式、施工单位的资质要求、设计图纸的技术参数、监理单位的监督要点都必须符合《城市二次供水工程技术导则（试行）》的要求。自来水公司负责二次供水设施建设方案的审核、工程监理，参与工程竣工验收，负责产权属全体业主所有的二次供水设施移交给自来水公司后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 模式4：政府支持模式



政府支持模式是应对老小区二次供水改造难题应运而生的，对新建高层住宅通常可以由开发商出资进行建设，建设、管理维护及运行费用按建筑物高低分类，由开发商按建筑面积一次性支付给城市公共供水企业，并计入房屋开发成本，10年后，其管理维护和运行费用再计入城市水价销售成本。而对于已经供水且供水设施并不符合《二次供水工程技术规程》的老小区，该如何改造与管理，资金由谁承担和负责，这已经成为许多城市二次供水设施统一化的一个难题。为此，部分城市出台了《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管理办法》和《已建高层住宅二次供水改造工作实施方案》，将已建高层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列为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拨款，专项用于老小区用户的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二次供水的管理维护费用由自来水公司负责向居民收取。

## 2、二次供水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经济建设的发展，尤其是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经济建设迅猛发展，城市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城市日益立体化，供水形式也日趋多样化。并且，随着各类企业迅速发展，各种新材料、新能源、新工艺、新技术大量投入使用，各类大规模工业建筑和特殊民用建筑大量涌现，保证城市供水的技术难度越来越大。根据近几年供水行业市场现状和发展形势分析，我国供水行业将进入水务市场化进程不断加快、供水行业快速发展的新时期。根据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给排水设备分会的分析，二次供水行业未来发展总体趋势如下：

### (1) 二次供水行业前景广阔

随着中国城镇化的逐步推进以及对城市老旧城区的全面改造，新的供水设施投入和老旧供水设施的改造都蕴含着无限的商机。伴随着三、四线城市的快速发展，二次供水市场还存在着巨大的发展空间。2015年3月，国家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安部及卫生计生委联合发出通知，要求供水企业加强、改进二次供水设施管理，不符合要求的供水设施要在5年内完成改造，鼓励供水企业实施专业运行维护，未来二次供水行业前景非常广阔。

### (2) 供水水质标准不断提高

为了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在供水能力增加的同时，更重要的是提高供水质量。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人们对生活质量和身体健康越来越关注，同时合成有害污染物种类不断增加，对健康造成重要威胁。因此，进一步提高供水水质标准是供水行业发展的大趋势。

### （3）供水行业管理模式从政府直接经营向间接监督管理转变

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城市供水行业必须实行政企分离，建立高效率的政府管制机制和企业经营机制。传统体制下政府与企业之间原行政隶属关系将被资产纽带关系取代，政府对供水企业进行行业监督管理。政府有关部门主要做好市场的准入和退出监管，产品与服务价格监管，供水企业成本监控，产品与服务质量的监管等。

### （4）供水企业将加快改革步伐

传统体制下绝大多数供水企业是隶属于政府职能部门的国有自然垄断企业，垄断经营，缺乏竞争，效率低、成本高。未来，跨国水务集团将大规模进入我国供水市场，国内供水企业要在竞争中求得生存和发展，必须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努力引入市场竞争机制，促使供水企业加强管理、严格成本控制和强化投资约束，同时加快资产重组、增强竞争能力，是供水企业改革的方向。

### （5）建立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

自来水行业属于政府定价的公用事业，自来水价格由政府制定，这是由供水行业的特殊性决定的。但是水价的制定必须符合价值规律的要求，反映水资源价格和供求关系，并与社会承受能力相适应。根据国家计委、财政部、建设部、水利部、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城市供水价格改革工作的通知》（计价格（2002）515 号）精神，水价改革要初步形成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和科学的水价计价方式，努力发挥市场机制对资源配置的基础作用。随着水价改革的深入，水价水平会适当提高，两部制水价、居民生活用水阶梯式计量水价，非居民用水超计划超定额加价、季节性水价等实施范围不断扩大，

水资源费标准不断提高。合理的水价形成机制有利于企业经营及投资者得到稳定的投资回报，对促进供水企业的发展和吸引投资有重要意义。

#### （6）供水工程投资多元化

过去在大多数城市，政府几乎是供水工程的唯一投资者，乡镇供水由政府投资比例较大。实践证明，仅仅依靠政府投资不能满足供水行业的建设和发展。改革开放以来，国家逐步放开了供水行业投资的限制，支持各类资本投入供水行业。2001年12月11日，国家计委《关于促进和引导民间投资的若干意见》提出，近期要积极创造条件，尽快建立公共产品的合理价格、税收机制，在政府的宏观调控下，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参与供水、污水和垃圾处理、道路、桥梁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改委和商务部颁布《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城市供水厂建设、经营属于鼓励外商投入的领域。中国城市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已经吸引了大量外国资本，目前，跨国公司已在沈阳、天津、中山、成都、重庆、郑州、南昌等近20个城市投资建立了自来水厂。随着供水行业政企分开和水价调整，供水工程投资多元化成为必然。民间资本和海外资本将进入供水行业。

#### （7）供水设施建设、运营与管理中引入竞争机制

供水行业具有自然垄断性，供水市场是一个特殊的市场，由多家企业提供服务，企业之间展开直接竞争不利于发挥规模效应。未来，符合市场经济原则、充分运用竞争机制的特许授权制度将在供水行业得到广泛运用。政府通过租赁或特许权创造一种竞争环境，企业为了获得向整个市场提供服务的权利而开展竞争。政府将对供水设施产权、开发权、经营权出让和投资市场开放的范围和尺度做出统一规定，明确规定市场准入条件和范围，就城市供水设施开发、运营和管理，向具备资质的供水企业授权。

#### （8）供水行业管理法规将更加透明、公正、可预见

受过去水资源分割管理体制和“行业立法”的影响，涉及供水管理问题的不同部门政策、法规不尽一致，供水工作缺乏系统的政策法规保障。目前，有些现行的法律法规不能满足新体制的要求，部分法律法规阻碍了水务管理体制改革的进程。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完善，水务市场化进程加快，国家把法

规的制定、修改和执行放在突出位置，建立一个透明、统一、公正和可预见的法律体系，供水行业管理法规会更加透明、公正、可预见，为供水行业发展提供可靠的政策依据。

### 3、上下游发展对二次供水行业的影响

#### (1) 二次供水行业与上游的关系

公司所处二次供水成套设备集成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为钢、铁等基础原材料行业、电子元器件制造业、金属制品（铸件、模具、压力容器、阀门）加工业等。其中主要的电子元件制造业供应商包括：施耐德、西门子、ABB 等国际知名企业，阀门供应商包括：上海冠龙、上海中亚、天津凯德斯等国内知名企业。上游基础原材料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周期性强，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行业盈利情况产生较大影响。虽然上游电子元件、阀门等行业与大多数供水设备制造企业合作，但也会因供货周期、生产任务安排等因素影响设备制造厂家的生产经营。

#### (2) 二次供水行业与下游的关系

二次供水设备制造是关系到公共安全的特殊行业，供水的安全性与民生息息相关，主要的下游包括居民住宅及办公、商用房地产业和教育、卫生、文体及政府等公共设施建筑领域。随着我国城市化率的不断提升，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将持续、健康发展，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将直接带动二次供水行业的发展。

## (四) 行业壁垒

### 1、资质壁垒

二次供水设备属于公共设施，其质量直接关系到公众用水安全，根据国家卫生部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7 月 1 日颁布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和《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二次供水应达到生活饮用水水质要求。目前国家对供水单位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实行卫生许可制度，二次供水设备生产企业所生产的水箱、稳流箱、管网叠压供水设备等均需要省级卫生主管部门的卫生许可批件。这些要求在保证产品可靠性与有效性的同时，也提高了新厂商的市场准入门槛，很多新企业在进入二次供水行业时，不仅要熟悉产品

的管理制度和认证程序，而且还面临着工厂条件检查不过关、产品质量达不到标准、无法获得相关证书等风险。这些资质方面的要求使得公司所处二次供水产品制造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进入门槛。

## 2、技术壁垒

随着国家对供水安全的日益重视，民众对生活用水品质要求的逐步提高，不仅对二次供水设施在品质、节能、安全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提供设施的厂家在产品升级、专业技术和维护等方面也提出了更高要求。根据住建部2014年10月22日发布的《二次供水工程技术规程》，二次供水工程和设备的质量必须达到相关标准，目前实施的国标规定了各项技术要求，包括二次供水设备的分类、代号与标记、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内容。企业生产的二次供水设备必须要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这对企业的硬件软件设施和生产技术水平都有一定要求。并且，不同的住房、管道结构对供水设备的性能要求并不相同。随着楼层的不断升高，开发商对供水设备的性能要求越来越高。新企业的技术和产品开发能力较弱，很难满足产品升级换代和大型项目的建设要求。

## 3、品牌壁垒

随着经济的发展，物质生活水平逐步提高，人们对生活质量的需求特别是对饮用水质需求也不断提高，国民用水安全意识逐步增强，被动式用水需求逐步向主动式转变，终端用户对二次供水设备质量与性能重视力度日渐提升，而产品品牌是协助顾客区分商品的重要因素。品牌综合体现了企业产品质量与性能、设计水平、售后服务等因素，知名品牌的创立和形成需要企业长期的投入和积累。生产优质产品、提升产品层次、树立良好的市场信誉需要企业具备雄厚的技术实力、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长期的市场积淀。市场新进入者需要更大的投入才能创立新品牌和突破市场已有品牌形成的壁垒。

## （五）行业基本风险

### 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城市供水行业市场集中度有所提高，外资和民营企业在对城

市供水的投资中占比呈上升趋势。另一方面，产品结构趋于合理，低端产品产能逐渐淘汰。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多年来的行业经验，在高端产品市场中具有一定的竞争力。但随着行业产品结构的进一步调整，国内高端产品产能的不断扩大，公司也将会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

## 2、技术风险

不同的住房、管道结构对供水设备的性能要求并不相同。随着楼层的不断升高，开发商对供水设备的性能要求越来越高。若公司不能持续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来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要，提升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则公司的市场开拓和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 3、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二次供水行业，生产的各类产品广泛应用于商厦、住宅、厂房、市政工程等处，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趋势有所放缓，国内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增速亦在减慢，宏观经济的波动对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会造成一定影响，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 （1）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工业水泵、清洗机清洁机械设备、无负压供水设备、智能化箱式泵站、中水处理设备、电气控制设备等，熊猫集团在全国设立了 8 个营销分中心及多个办事处向客户提供服务。并且，熊猫集团在全国建立了信息化网络管理系统，覆盖了产品研发、生产、检测、销售前、售中、售后的全过程的网络管控与服务。

#### （2）青岛三利（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三利（集团）有限公司是以研制、生产全自动系列供水设备、智能换热设备为主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广泛用于各类建筑给排水、加压泵站、供水自动化以及消防给水领域。目前，三利集团在全国建立了多个营销分公司，产品销往全国各地。近年来，三利集团共获得四项国家金奖，三项“国家重点

新产品”，并且被评为“全国消费者信得过优质产品”、“中国驰名商标”、“国家建设部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等荣誉称号。

### （3）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凯泉集团是集设计、生产、销售泵、给水设备及泵用控制设备于一体的综合性泵业公司。凯泉集团获得了“上海市著名商标”、“中国质量信用 AAA 级”、“全国合同信用等级 AAA 级”等称号，并与上海交大、江苏大学等高等院校和研究所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以自主知识产权为核心的技术体系。集团顺利通过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三体系”认证。生产的产品涵盖建筑、市政、电力、石油、化工、矿山、核电数十个大类，如今，“凯泉”产品主要应用于：南水北调工程、巴基斯坦恰希玛核电站、大唐宝鸡热电厂、魏桥长山电厂、北海电厂、黄岛油库、中石化天津 100 万吨乙烯项目、淮北矿务局、安钢、酒泉卫星发射中心等工程之上。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公司产品线丰富，品牌优势明显

公司产品线丰富，产品品种多、规格全、质量优，能满足不同需求，主要产品包括变频恒压供水设备、管网叠压供水设备、箱式叠压供水设备、远程监控系统、水泵、各类电器控制设备等，是安徽省内规模最大、资质最全、品种最多的二次供水成套设备生产的本土企业。

公司品牌优势明显，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与其他二次供水成套设备生产企业的不断竞争和持续的自身积累，在核心技术、差异化设计定制、质量一致性保证、持续稳定供货、技术支持保障服务等方面的综合实力获得了最终用户的高度认可，确立了品牌优势和行业地位。

### （2）技术优势

公司聚集了一批从业经验丰富、年轻有为、团结向上，涵盖研发、管理、生产、品质、销售的人才队伍。公司以较强的研发能力、精密高端的加工设备和卓越的品质管控能力为基础，形成了行业独有的关键部件自我配套能力。这种关键部件的自我配套能力，保障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品质，并有效降低了生

产成本。

### （3）营销优势

在营销管理方面，由营销副总经理负责统一管理和职能划分，区域经理、销售经理负责区域内市场开发工作，不断推进市场拓展；市场部经理对产品价格和供货渠道实行有效地整合管理；服务经理负责对学术推广、产品使用反馈、全程服务实行管理和追踪。公司在售前、售中、售后对客户进行全程服务，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树立了优质的企业形象。

### （4）管理优势

#### 1) 高效的生产管理

公司生产部门认真分析二次供水设备各工序的特点，通过合理设计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密切跟踪生产进度，紧密计算生产时间余量的动态变化趋势，在定员不变、设备增加、检修时间压缩、质量保证的前提下，使得产量不断创出更高水平；并且，公司生产部门精密核算各工序生产定额，通过优化工艺操作，进行技术改造，准确计算劳动定员与备员，使劳动生产率始终保持在较高状态。

#### 2) 卓有成效的成本控制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原材料采购体系，充分利用规模和品牌优势所形成的议价能力，在国内筛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进行比价，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效降低了公司的采购成本；在库存管理方面，公司合理调配供应商的发货周期和数量，协同生产部门，降低原材料库存。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公司成立时间短，品牌影响力有待提升。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正式投产在 2013 年下半年。与行业内其他大型企业如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青岛三利（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相比，公司在品牌优势、市场占有率上有待进一步提升，目前，公司品牌在安徽区域市场较为认可，并已取得了相当的知名度及美誉度，但在除安徽市场以外的全国性市场，公司尚处于拓展初期，市场占有率较低。

## （2）公司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不断加大对生产设备、研发新品和改良工艺的资金投入；同时，为了建设营销网络，公司也需要大量营运资金的支持。如果公司不能随着市场需求，扩大生产规模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推出新产品，迅速占领市场，将对公司的品牌声誉和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目前主要依靠银行渠道融资和自有资金积累，难以支撑业务的快速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有限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有限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包括一名执行董事和三名董事，执行股东会的决定；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等行为进行监督。有限公司总理由执行董事兼任，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在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5年10月23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1名职工监事。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股份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此外，创立大会还通过了《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管理制度。

2015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两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除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

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先后制订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责及内容、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及机构、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开展方式等。

###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如构成关联交易，召集人应以书面形式事先通知该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召开时，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向召集人提出该股东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于关联股东，并有权决定该股东回避。

关联事项包括：

- （一）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 （三）向关联方的重大投资或接受关联方的重大投资；

(四) 其他股东大会认为与关联股东有关的事项。

股东大会应当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对上述关联事项制订具体规则。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董事会审议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事项包括：

- (一) 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 (一)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 (三) 向关联方的重大投资或接受关联方的重大投资；
- (四) 其他董事会认为与关联董事有关的事项。

董事会应当协助股东大会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对上述关联事项制订具体规则。

####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 **(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在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评估、依法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议案》，董事会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如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其中，股东大会为公司

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股东大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的执行与日常事项的决策，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董事会负责，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目前的公司治理结构能够给公司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综上，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治理机制。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合法拥有独立的生产、质检、财务、原材料供应和产品销售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 （二）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履行了符合法律规定的验资程序，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股东会决议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房屋、车辆、机器设备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股份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闵长风持有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47.05%的股权，为天津晨天控股股东，且邓帮武担任天津晨天执行董事，邓帮武与闵长风共同为天津晨天的实际控制人；邓帮武持有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47.05%股权，担任润康昕源执行董事，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帮武持有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40%股权，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是天津宏捷实际控制人；闵长风持有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70%的股权，是润安达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帮武持有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70%股权，为安徽晨天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方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闵长风持有公司47.05%的股权	自动化设备、供水设备、成套给水设备、净水处理设备、污水处理设备、高低压配电柜设备生产、销售及安装；暖通设备、机械设备（小轿车除外）、五金、交电、化工（危险品、易制毒品除外）、电子产品、消防器材、电线电缆、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零售兼批发；机械设备（汽车除外）安装、维修；工矿工程建筑。	供水设备制造、安装与销售
2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邓帮武持有公司47.05%的股权	给排水设备、自动化设备、暖通设备技术开发、制造、销售。	给排水设备的制造、安装与销售
3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邓帮武持有公司40%股权	供排水管道、线路设备安装；提供供排水管道保温、防腐蚀服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小轿车除外）批发兼零售	供水管道安装
4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闵长风持有公司70%的股权	自动化控制设备安装；供水设备、机械设备（小轿车除外）、不锈钢水箱批发兼零售；机械设备安装、机械设备（汽车除外）维修；不锈钢水箱清洗；供水水箱清洗消毒。	供水设备的安装与销售
5	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邓帮武持有公司70%的股权	供水设备、水处理设备、楼宇控制设备、暖通设备系统、变频节能控制设备、变配电设备、机电设备安装、销售及维修，建材、五金交电、橡塑制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电线电缆、电子产品销售。	成套设备安装、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和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舜禹水务存在部分经营范围重合。

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帮武已于2015年9月22日将其持有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47.05%的股权转让给许圣传，并辞去了公司执行董事职务；邓帮武已于2015年9月22日将其持有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刘运来，并辞去了公司执行董事职务；闵长风已于2015年9月21日将其持有天津润

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70%的股权转让给许圣传、霍林、张新君、包悦等8名自然人，报告期内未在公司担任职务；闵长凤已于2015年9月21日将其持有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47.05%的股权转让给霍林、许圣传、张新君、刘运来等8名自然人。上述股权转让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通过了公司股东会决议。

综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邓帮武与闵长凤已于2015年9月份转让了其持有的上述公司全部股权，并辞去了在上述公司担任的职务，目前已无关联关系；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存续期内未开展实际业务，并且已于2015年10月10日取得合肥市工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合）登记企销字【2015】第7672号）。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因此，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1）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舜禹水务与天津晨天登记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叠，报告期内两者提供相同或相似的产品，但客户在地域上存在一定差别，天津晨天主要客户群体为天津市周边的小区住户及天津市自来水公司，公司虽然也接受过天津晨天的分包项目，为天津地区的客户提供二次供水设备的安装劳务，但除分包项目之外，公司基本不存在向天津区域销售二次供水设备的情况，由于法律上并未对二次供水设备的供应商设置地域壁垒，因此在报告期内，两者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015年9月21日，闵长凤与霍林、张新君、韩慧基、包悦、孙永悦、刘霄云、刘运来、许圣传等8人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闵长凤将其持有的天津晨天的股权转让给霍林、张新君、韩慧基每人各5%，转让价格均为153.6万元；转让给包悦、刘霄云、许永跃、刘运来每人各2%，转让价格均为61.44万元；剩余24.05%转让给许圣传，转让价格为738.86万元。股权转让的价格是以会计师出具的各方股东均认可的审计报告（津北专审字（2015）第394号）中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的。同日，天津晨天股东会决议通过上述转让事宜。受让人已经全部支付转让价款，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受让人基本情况如下：

许圣传，男，1972年5月2日出生，住天津市南开区北城街静德花园11

栋2单元。2002年毕业于安徽省委党校，本科学历。1995年9月至2003年2月，任安徽省金寨县财政局科员；2003年3月至2008年7月，任北京中脉新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8月至2011年2月，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霍林，男，1979年11月5日出生，住天津市红桥区怡闲路睦华里小区。2008年毕业于重庆通信学院，本科学历。2006年3月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新君，男，1978年1月30日出生，住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生态城锦庐5栋。2000年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大专学历。2000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上海晨天自动化工程公司业务经理；2007年11月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韩慧基，男，1965年4月17日出生，住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茂岭花苑1号楼2单元。2003年毕业于中共山东省委党校，本科学历。1986年至1995年，任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公安处刑警队技术员；1995年至2010年，任济南钢铁集团山东球墨铸铁管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年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山东营销中心总经理。

刘霄云，男，1980年9月25日出生，住天津市和平区成都道83号，2004年毕业于Lincoln University，本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06年5月，任中原地产物业部业务员；2006年6月至2010年4月，任爱读教育培训中心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3月，任天津瑞金国际学校市场部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包悦，女，1982年5月4日出生，住天津市河东区友爱东道9-11。2004年毕业于西安财经学院，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6年，任TCL集团市场部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Banner Store 总裁助理；2009年至2010年，任天津瑞金国际学校人事行政经理；2010年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

孙永跃，女，1983年6月11日出生，住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武安路11-1

号，2009年毕业于天津理工大学，研究生学历。2008年9月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副总工程师。

刘运来，男，1987年6月7日出生，住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江店街道天易凤凰城10号楼3单元，2009年毕业于重庆通信学院，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6年4月，任上海晨天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职员；2006年4月至2006年8月，自由职业；2006年9月至今，任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 (2)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舜禹水务与润康昕源所登记的工商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叠，但润康昕源系空壳公司，没有实质的对外开展业务，其存在的主要目的系为天津晨天提供采购平台，为其代购水泵、水箱板等原材料及半成品，润康昕源无单独的经营场所，无单独的工作人员，亦无相关的土地、房产、设备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资源，润康昕源无产品加工生产能力，润康昕源附属于天津晨天而存在。

2015年9月22日，润康昕源原股东邓帮武、梁德荣、常红分别与许圣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邓帮武、梁德荣、常红将所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许圣传。同日，润康昕源通过股东会决议，批准了上述转让事宜，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受让人已经全部支付转让价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润康昕源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为许圣传。

### (3)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润安达登记的经营范围与舜禹水务存在部分重叠，但润安达公司规模较小，其业务主要侧重于设备安装、水箱销售与清洗，其存在主要系为天津晨天提供配套的售后服务，润安达无实际生产经营场所，其依附于天津晨天而存在，且与天津晨天人员及场所均存在重叠，其收入主要来源于天津晨天所开展项目维保期结束之后的继续提供维修服务而取得的收入。润安达亦属于天津晨天附属的公司。

2015年9月21日，闵长凤分别与霍林、张新君、韩慧基、包悦、孙永跃、刘霄云、刘运来、许圣传等8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闵长凤将所持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霍林、张新君、韩慧基每人各5%，转让价格均为2.5万元；转让

给包悦、刘霄云、许永跃、刘运来每人各2%，转让价格均为1万元；剩余47%转让给许圣传，转让价格为23.5万元。同日，润安达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上述转让事宜。受让人已经全部支付转让价款，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 （4）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舜禹水务与天津宏捷登记的经营范围部分重叠，但天津宏捷的主营业务为供水管道安装，而舜禹水务的主营业务为管网叠压（无负压）、箱式叠压、变频恒压等整套供水设备以及污水处理设备、控制设备及远程监控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技术服务，两者主营业务并不相同。因此，舜禹水务和邓帮武实际控制的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天津宏捷亦无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独立的人员设置，其亦是依附于天津晨天而存在，其无加工生产的能力，因此天津宏捷也是空壳公司。

2015年9月22日，邓帮武等五名原股东分别与刘运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五人所持有的天津宏捷全部股权全部转让给刘运来，转让价格为股权对应出资额。同日，天津宏捷通过股东会决议，批准了上述转让事宜；受让人已经全部支付转让价款，本次股权转让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天津宏捷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唯一股东为刘运来。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2015年10月26日，舜禹水务的全体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

本人作为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禹水务”）的股东，

本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舜禹水务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舜禹水务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舜禹水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舜禹水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人在持有舜禹水务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舜禹水务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

##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够规范，存在公司资金被股东占用及公司占用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资金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占用的资金已全部清偿。

对于资金占用情况，公司股东承诺：在以往年度发生过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均已清理完毕。今后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发生任何占用公司资金行为。就以往年度发生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若公司因此遭受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因上述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罚款或其他处罚措施，以及所受到的一切相关损失），将向公司以现金方式补偿其受到的全部损失。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公司天津晨天自动化设

备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过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内容	担保期限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为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与天津晨天的签订的编号为 2014 年 130011 法借字第 0362 号《借款合同》下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490.00 万元。	2014/12/17-2015/12/16

2015年8月28日，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偿还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490.00万元银行借款。至此，2014年130011法借字第0362号《借款合同》下的债权已全部清偿，此担保责任已经解除。目前该关联担保关系已解除，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将严格履行关联担保决策制度。

###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舜禹水务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邓帮武	董事长	56,100,000	65.760
李广宏	董事、总经理	600,000	0.704
朱世斌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0.117
陈前宏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0.117

沈先春	董事、财务负责人	100,000	0.117
叶从磊	监事	30,000	0.035
史君	董事会秘书	100,000	0.117
合计		<b>57,130,000</b>	<b>66.967</b>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舜禹水务股份的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舜禹水务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邓帮武	董事长	3,730,000	4.66
李广宏	董事、总经理	3,000,000	3.75
沈先春	董事、财务总监	300,000	0.37
朱世斌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0.37
陈前宏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0.37
史君	董事会秘书	50,000	0.06
刘开银	监事	100,000	0.12
潘军	监事会主席	50,000	0.06
合计		<b>7,830,000</b>	<b>9.76</b>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总经理李广宏与董事长邓帮武系表叔侄关系，董事长邓帮武系监事刘开银的妻弟。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协议或承诺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其他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 （一）董事变动情况

	职务	日期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5年11月
董 事 会	董事长	邓帮武	邓帮武	邓帮武
	执行董事	陈前宏	陈前宏	
	董事	邓卓志	邓卓志	李广宏

	董事	洪红	洪红	朱世斌
	董事			沈先春
	董事			陈前宏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由邓帮武担任董事长，陈前宏担任执行董事，邓卓志、洪红分别担任董事。201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决议成立董事会，选举邓帮武、李广宏、沈先春、朱世斌和陈前宏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 （二）监事变动情况

监事会	职务	日期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5年11月
	监事会主席			潘军
	监事	陈曼曼	陈曼曼	刘开银
	监事			叶从磊

股份公司成立之前，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2015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选举潘军、刘开银、叶从磊3人为监事，任期三年，其中叶从磊为职工监事，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 （三）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日期		
		2013年1月	2014年1月	2015年11月
	总经理	陈前宏	陈前宏	李广宏
	常务副总经理	朱世斌	朱世斌	
	副总经理			朱世斌
	副总经理			陈前宏
	财务负责人	沈先春	沈先春	沈先春
	董事会秘书			史君

股份公司成立以前，陈前宏为公司总经理，朱世斌为常务副总经理，沈先

春为财务负责人。2015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李广宏为总经理，聘任朱世斌、陈前宏为副总经理，聘任沈先春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史君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权变动的经营所需及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机制所需，为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具有积极的意义，相关变更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7789 号）。

####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4,592,713.42	541,928.17	364,49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
应收票据	300,000.00		
应收账款	30,804,670.69	16,485,131.95	3,224,725.77
预付款项	1,745,747.04	2,382,808.63	514,335.1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72,450.31	5,696,763.05	4,432,369.90
存货	18,920,463.59	13,049,983.23	9,958,07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75,636,045.05</b>	<b>38,156,615.03</b>	<b>19,494,002.7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140,941.94	46,770,690.69	49,134,207.78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3,191,855.16	3,262,636.38	3,357,877.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988.90	1,483,607.45	1,791,814.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8,624,786.00</b>	<b>71,516,934.52</b>	<b>74,283,899.30</b>
<b>资产总计</b>	<b>124,260,831.05</b>	<b>109,673,549.55</b>	<b>93,777,902.07</b>

##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		
应付账款	15,030,263.56	8,267,888.69	6,987,055.81
预收款项	970,490.00	5,843,674.59	-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519,740.11	1,303,262.72	16,963.17
应付利息	32,996.67	20,670.83	33,073.33
其他应付款	2,033.92	43,105,718.00	25,671,26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1,455,524.26</b>	<b>63,541,214.83</b>	<b>38,708,360.31</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0,077.58	1,251,509.48	1,320,085.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00,077.58</b>	<b>6,251,509.48</b>	<b>11,320,085.34</b>
<b>负债合计</b>	<b>42,655,601.84</b>	<b>69,792,724.31</b>	<b>50,028,445.65</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1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00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94,770.79	-10,119,174.76	-6,250,543.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1,605,229.21</b>	<b>39,880,825.24</b>	<b>43,749,456.42</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1,605,229.21</b>	<b>39,880,825.24</b>	<b>43,749,456.4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24,260,831.05</b>	<b>109,673,549.55</b>	<b>93,777,902.07</b>

###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2,821,144.36</b>	<b>36,105,840.31</b>	<b>13,884,959.51</b>
减：营业成本	30,638,089.76	23,349,860.23	9,368,609.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90,193.77	412,797.88	96,658.76
销售费用	2,953,976.72	3,591,443.80	1,515,254.49
管理费用	8,545,509.50	11,302,958.43	6,969,125.07
财务费用	682,529.77	991,181.81	1,053,073.51
资产减值损失	363,709.24	329,546.85	53,259.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9.74	24,866.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947,135.60</b>	<b>-3,874,688.43</b>	<b>-5,146,153.72</b>
加：营业外收入	80,963.90	332,050.86	137,214.66
减：营业外支出	1,724.93		48,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026,374.57</b>	<b>-3,542,637.57</b>	<b>-5,056,939.06</b>
减：所得税费用	1,401,970.60	325,993.61	-1,070,543.6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624,403.97</b>	<b>-3,868,631.18</b>	<b>-3,986,395.45</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624,403.97</b>	<b>-3,868,631.18</b>	<b>-3,986,395.4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24,403.97	-3,868,631.18	-3,986,395.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40,576.28	33,315,245.65	12,665,27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42.58	268,484.47	140,299.4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3,375,818.86</b>	<b>33,583,730.12</b>	<b>12,805,572.3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246,782.90	26,111,460.40	15,838,535.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93,189.41	8,438,398.60	5,005,78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8,787.78	726,800.19	187,24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5,205.25	6,693,665.02	4,980,569.9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493,965.34</b>	<b>41,970,324.21</b>	<b>26,012,134.9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118,146.48</b>	<b>-8,386,594.09</b>	<b>-13,206,562.5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997,260.2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4,866.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000.00	662,900.00	717,3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105,000.00</b>	<b>11,660,160.26</b>	<b>742,166.8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42,405.44	3,461,236.37	15,970,118.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166,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42,405.44</b>	<b>3,961,236.37</b>	<b>36,136,118.3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862,594.56</b>	<b>7,698,923.89</b>	<b>-35,393,951.4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100,000.00		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00,000.00		1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7,000.00	20,085,518.00	47,427,45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1,507,000.00</b>	<b>20,085,518.00</b>	<b>70,427,45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0,993.83	1,004,414.58	1,025,273.33
其中：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0,993.83	1,004,414.58	1,025,27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29,669.00	12,216,000.00	20,841,25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200,662.83</b>	<b>19,220,414.58</b>	<b>21,866,523.3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306,337.17</b>	<b>865,103.42</b>	<b>48,560,926.6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50,785.25	177,433.22	-39,58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928.17	364,494.95	404,08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2,713.42	541,928.17	364,494.9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0,119,174.76		39,880,825.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0,119,174.76		39,880,825.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00,000.00	4,000,000.00					7,624,403.97		41,724,403.97
(一) 净利润							7,624,403.97		7,624,403.9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24,403.97		7,624,403.9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00,000.00	4,000,000.00							34,1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100,000.00	4,000,000.00							34,1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100,000.00	4,000,000.00					-2,494,770.79		81,605,229.21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6,250,543.58		43,749,45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6,250,543.58		43,749,456.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68,631.18		-3,868,631.18
（一）净利润							-3,868,631.18		-3,868,631.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68,631.18		-3,868,631.1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0,119,174.76		39,880,825.2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000,000.00						-2,264,148.13		40,735,85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3,000,000.00						-2,264,148.13		40,735,85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3,986,395.45		3,013,604.55
（一）净利润							-3,986,395.45		-3,986,395.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86,395.45		-3,986,395.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6,250,543.58		43,749,456.42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 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 (4) 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

中单独列报。

##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 8、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p>单项金额重大是指： 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帐款与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p>	<p>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p>

的计提方法	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 (2) 单项金额非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本公司经对以往发生坏账损失的应收款项进行分析，确定应收款项的账龄与坏账损失存在较强的相关性，因此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将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应收款项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

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0	0
6-12个月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涉及诉讼风险的应收款项分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对于应收款项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员工备用金，本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

## 9、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大类。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计价法核算。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

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10	3	9.70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工具器具	3-5	3	19.40-32.33
运输设备	5	3	19.40
电子设备	3	3	32.33
办公设备	5	3	19.4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

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2、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 1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3-10年

## (3)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5、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

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 （3）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16、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②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

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17、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时予以确认：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

量。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利润未产生影响。

##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北京同力华盛环保供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0884）基本一致。

##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5年1-9月/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42.00%	35.33%	32.53%

2	销售净利率	14.43%	-10.71%	-28.71%
3	净资产收益率	11.38%	-9.25%	-9.31%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1.27%	-9.92%	-9.51%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	-0.05	-0.05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0	-0.05	-0.05
7	每股净资产(元)	1.02	0.50	0.55
二	<b>偿债能力</b>			
1	资产负债率	34.33%	63.64%	53.35%
2	流动比率(倍)	1.82	0.60	0.50
3	速动比率(倍)	1.33	0.36	0.23
4	权益乘数(倍)	1.52	2.75	2.14
三	<b>营运能力</b>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1	3.64	8.61
2	存货周转率	1.92	2.03	1.69
四	<b>现金获取能力</b>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4	-0.10	-0.16

注1：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 (2)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注册资本)；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注册资本)；
- (7) 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的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每股净资产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均为80,100,000股。

注2：公司在审核期间增资，为了连续计算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根据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以及增资后的情况，按增资后的总股本计算公司增资后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挂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主要指标，以披露主要指标的变化。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如下表所示：

项 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4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	-0.05	-0.05

股)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9.11	-9.70	-7.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10	-0.10
	<b>2013年12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每股净资产(元)	0.55	0.50	0.47
归属于挂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55	0.50	0.47
资产负债率(%)	53.35	63.64	58.12
流动比率	0.50	0.60	0.76

## 1、盈利能力分析

### (1) 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2.53%、35.33%和 42.00%，综合毛利率逐年提高，公司所处的二次供水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较高，高于一般传统制造业，主要因为二次供水行业存在一定的资质壁垒，具体法规依据如下：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供水条例》第十六条“城市供水工程的设计、施工，应当委托持有相应资质证书的设计、施工单位承担，并遵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及第十九条“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必须经资质审查合格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56 号《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第九条“城市供水单位所用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等，应该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等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城市供水单位所用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等，在使用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检验。”

舜禹水务为客户提供的是二次供水一体化、智能化解决方案，公司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及设备坐落地点的特点为客户设计个性化的产品，从设计、生产到安装、调试，所需资质包括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证书、建筑施工安全许可证书、储水设备及管道设备的卫生许可批件、各类产品的质量认证证书等。此类证书的获得具有一定的难度，因此行业的资质壁垒决定了二次供水行业的

平均毛利率水平较高。

公司综合毛利率逐年提高主要原因在于：1) 公司自 2013 年投产以来，前期的市场开拓程度较低，对厂房、设备的利用率亦较低，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制造费用如折旧、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等较高，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单位产品负担的固定制造费用逐步下降，公司毛利率逐年提高。2) 公司主要原材料 SUS304/316 食品级不锈钢近年来随着全球钢材价格的下降，采购价格下降较多。同时，公司加强采购环节的内部管理，严格执行多方询价制度，并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获得更低的采购价格，降低采购成本。3) 随着公司生产模式的成熟，工人熟练度提高，生产管理更加规范化，单位产品的成本损耗率有所下降，节约了生产过程中不必要的材料浪费，毛利率有所上升。

公司历史业绩纵向比较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52,821,144.36	42.00	36,105,840.31	35.33	13,884,959.51	32.53
其中：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40,517,433.08	37.17	27,212,570.31	29.81	12,074,959.51	27.79
建筑安装服务	12,303,711.28	57.91	8,893,270.00	52.21	1,810,000.00	64.16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b>合计</b>	<b>52,821,144.36</b>	<b>42.00</b>	<b>36,105,840.31</b>	<b>35.33</b>	<b>13,884,959.51</b>	<b>32.53</b>

对比公司的历史业绩可以看出，公司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开拓速度较快，不仅在业务量最大的合肥当地，在安徽省内其他地区及省外市场，业务量增长都较快。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逐年上升，主要原因在于产能利用率的提高使得单位产品分担的固定制造费用逐年降低。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建筑安装服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分别为 13.04%、24.63%及 23.29%，建筑安装服务的毛利率高于设备销售的毛利率，且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原因在于：1) 建筑安装服务开具的营业税与增值税不同点在于，其属于价内税，因此营业收入中包含了营业税及其附加税；2) 公司提供的建筑安装服务主要系二次供水管网的铺设、泵阀的安装等，不仅需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资质，而且需要具有二次供水设备安装经验的专业的施工队来进行施工，且建筑安装的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3) 公司所签订的建筑安装分包合同单笔金额较大，不同项目的毛利存在一定的波动，导致公司建筑安装总体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

## (2) 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28.71%、-10.71%及 14.43%。2014 年度的销售净利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18.00 个百分点，2015 年 1-9 月的销售净利率较 2014 年度进一步上升 25.15 个百分点，增长幅度很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销售收入及净利润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且公司销量越大，单位产成品分摊的固定费用越低，毛利润越高，而期间费用却并未与销售收入同步增加，故公司净利润的增长幅度高于销售收入增长速度，公司销售净利率逐年增长。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均处于亏损状态，销售净利率均为负数，2015 年 1-9 月，公司达到盈亏保本点，实现扭亏为盈。公司销售净利率的增长主要源自于收入的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为：1)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备的更换主要由市政供水公司统一招标采购，这一类客户的粘性较大，重复购买的概率亦较大。公司提供二次供水的一体化、智能化的解决方案，根据客户具体需求，通过上门实地查看客户的建筑结构、用水需求、管道设置等情况，制定相应的解决方案、生产及安装产品，在产品实际投入使用后，继续提供售后服务，公司专门设立了远程网络监测平台，实时监控客户二次供水设备的运行状况，当二次供水设备出现故障时，网络监控平台的预警会使得小区用户的用水问题及时得到解决。市民日常用水问题属于政府民生工程范畴，因此市政供水公司非常注重二次供水设备的售后及维护，公司通过远程网络监控平台的实时监控及良好的售后服务使得市政供水公司这一类客户的粘性大大提高，销售收入随之较快增长。2) 作为公司主要客户的市政供水公

司通常采取招标的方式选择供应商，市政供水公司先设定供水设备的具体标准（不同地区的标准不尽相同），在企业进行投标后，市政供水公司根据投标企业的资质筛选出两家及以上的入围企业录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录，因此，公司业务开拓的对象通常为整个城市的业务量而非单个项目的业务，公司对某地区的业务开拓成功之后，在未来的若干年业务量增长较快。

###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份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9.31%、-9.25%及11.38%，2014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2013年度上升0.06个百分点，2015年1-9月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度上升20.63个百分点。2014年度与2013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均为负数且保持相当，主要原因在于2014年度及2013年度净利润均为负数且相当，2014年度净利润仅比2013年度净利润增加0.03个百分点，而2013年度及2014年度净资产加权平均余额亦相当。2015年1-9月的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度上升20.63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2015年1-9月的销售收入已达到盈亏保本点，实现扭亏为盈，公司2015年1-9月的净利润较2014年度增长297.08%，公司2015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较2014年度增长60.29%，公司净利润的增长幅度超过净资产的增长幅度所致。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收入的大幅增长及综合毛利率的上升所致。

公司毛利率增长的原因详见本节之“三、公司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之“1、公司盈利能力分析”之“（1）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每股收益分别为-0.05元、-0.05元及0.10元，公司2014年度每股收益与2013年度总体保持一致，主要系净利润水平相当所致，2015年1-9月每股收益较2014年度上升幅度较大，主要系2015年1-9月净利润较2014年度上升幅度很大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较高，且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2015年公司达到盈亏保本点，2015年1-9月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增长幅度较大，公司的盈利能力强。

## 2、偿债能力分析

从公司近两年一期的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35%、63.64%及 34.33%。资产负债率水平相对合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10.2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2014 年度预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584.37 万元，且实际控制人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提供适当的资金支持，同时公司提前收回对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 1,000.00 万元，使得公司当年的流动负债较上年增加 2,483.29 万元，流动负债增长率达到 64.15%。2015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29.31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偿还股东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借款、股东对公司增加投资 3,410.00 万元以及公司对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手续的完成使得公司整体负债水平下降较多所致。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中大部分由股东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借款、银行借款及正常的商业信用负债构成，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归还了股东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全部借款，因此，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负债总额中主要由银行借款及正常的商业信用负债构成。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66%、4.56% 及 16.01%。总体而言，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不高，处于低风险水平，公司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50、0.60 及 1.82，速动比率分别为 0.23、0.36 及 1.33。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小于 1，主要系公司成立时间较短，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股东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大量资金支持、公司流动负债较高，而公司前期业务量较少，正常生产经营所占用的流动资产亦较少，所借股东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的款项主要用于公司长期资产的构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较低所致。2015 年 1-9 月，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流动资产随之增加，而股东将其对公司的借款转换为对公司的直接股权投资使得流动负债有所降低，综合造成了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的大幅上升，且均大于 1，因此在报告期末，公司处于安全水平，短期偿债风险也较小。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逐步增强，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性风险较低，财务政策较为稳健。

### 3、营运能力分析

从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营运指标来看，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61、3.64 及 2.21，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411.21%、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86.86%，应收账款的上升幅度大于收入增长幅度所致。

公司二次供水设备的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集团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二次供水设备产品与其他标准化产品不同，整个销售流程包括投标、设计、生产、安装、调试、验收、回款、售后服务等环节，具有单笔项目的金额较大、项目流程及付款流程较长的特点。市政供水集团的资金调拨需要经过相关程序，付款时间相对较长，而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因其买方的强势地位，一般都按其自身的付款习惯付款。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上升较大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处于业务开拓期，销售收入增长很快，而销售的回款相比收入确认而言具有滞后性，因此应收账款的上升幅度大于收入的增长幅度。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9、2.03 及 1.92，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为，1) 公司目前仍然处于成立初期，产能利用率不高，而二次供水设备的生产所需零部件种类较多，且零星采购价格较高，因此为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零部件采购相比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而言较高。2) 公司客户均为市政供水公司或者大型房地产开发商，较为强势，客户为了保证其工程施工的进度不受影响，往往提早要求公司设计及生产其所要求的产品，但产品生产完工后，客户因其自身施工的节奏未达到需要安装二次供水设备的进度，使得公司产品迟迟不能发货，库存商品占存货的比重较高，降低了公司存货周转率。

### 4、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206,562.58 元、-8,386,594.09 元、-11,118,146.48 元；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16 元、-0.10 元及-0.14 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两年一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1) 公司处于业务开拓期，报告期前两年由于未达到盈亏保本点，公司处于亏损状态；2) 公司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客户信誉度较好但较为强势，销售的回款具有滞后性，尽管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率较高，但已回款的收入占比较低，综合造成了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数。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现金流量项目的构成如下：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政府补助	28,300.00	263,300.00	131,500.00
利息收入	5,710.58	5,009.47	8,799.45
其他	1,232.00	175.00	-
<b>合计</b>	<b>35,242.58</b>	<b>268,484.47</b>	<b>140,299.45</b>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支付保证金	1,552,560.00	1,482,657.00	1,199,850.00
往来	3,674,500.56	489,319.60	402,224.00
营业外支出	1,724.93	-	48,000.00
付现费用	3,446,419.76	4,721,688.42	3,330,495.94
<b>合计</b>	<b>8,675,205.25</b>	<b>6,693,665.02</b>	<b>4,980,569.94</b>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	662,900.00	662,900.00
其他往来	1,105,000.00	-	54,400.00
<b>合计</b>	<b>1,105,000.00</b>	<b>662,900.00</b>	<b>717,300.00</b>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他往来	-	500,000.00	166,000.00
<b>合计</b>	<b>-</b>	<b>500,000.00</b>	<b>166,000.00</b>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关联方借款	27,507,000.00	16,085,518.00	42,427,450.00
其他借款	-	4,000,000.00	5,000,000.00
<b>合计</b>	<b>27,507,000.00</b>	<b>20,085,518.00</b>	<b>47,427,450.00</b>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关联方借款	44,829,669.00	7,216,000.00	20,841,250.00
其他借款	8,700,000.00	5,000,000.00	-
保证金	1,000,000.00	-	-
<b>合计</b>	<b>54,529,669.00</b>	<b>12,216,000.00</b>	<b>20,841,250.00</b>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 1、收入、成本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目前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收入及建筑安装施工服务收入。

公司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 对于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分为需要安装的设备销售及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销售。对于需要安装的设备销售：因设备安装所需时间非常短，且安装成本占总合同成本的比例很低，因此视同商品销售确认收入，在二次供水设备已经发出、安装、调试并收取款项或取得对方确认的完工确认单等进行结算的收款凭据时，确认为收入；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销售：在设备发出并取得客户验收单等进行结算的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2) 对于建筑安装施工收入：建筑安装合同中可以分别区分设备与服务部分的，分别按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确认销售及服务收入；对于无法区分设备与服务的一揽子合同，视同商品销售确认收入，在设备已经发出、安装、调试并收取款项或取得对方确认的完工确认单等进行结算的收款凭据时，确认为收入。

公司成本结转方法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公司以项目为单位归集主营业务成本，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设计产品，在获得技术部人员对订单进行具体拆分之后，生产人员根据拆单清单领用原材料进行加工生产，并将实际领用原材料的清单流转至财务部门作为成本核算依据，财务部门根据每个项目出料单归集项目材料成本，并按月以每个项目材料成本占当月总材料成本的比重分摊人工成本及固定的制造费用。

## 2、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比例（%）	金额（元）	增长比例（%）	金额（元）
营业收入	52,821,144.36	292.67	36,105,840.31	160.04	13,884,959.51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52,821,144.36	292.67	36,105,840.31	160.04	13,884,959.51
营业成本	30,638,089.76	214.41	23,349,860.23	149.24	9,368,609.28
营业利润	8,947,135.60	215.18	-3,874,688.43	24.71	-5,146,153.72
利润总额	9,026,374.57	216.46	-3,542,637.57	29.95	-5,056,939.06
净利润	7,624,403.97	198.37	-3,868,631.18	2.95	-3,986,395.45

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160.04%，营业成本较2013年度增长149.24%，净利润较2013年度增长2.95%，增长幅度很大。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度处于亏损的状态，2015年1-9月收入较2014年1-9月收入增长292.67%，实现了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在于：

1) 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但从成立至2012年底，公司一直处于建设厂房、办公楼、购买安装设备的投产期，公司自2013年开始接受订单并实际投入运营，投产初期，公司品牌知名度较低。而二次供水行业具有较高的资质、品牌壁垒，营销模式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公司通常是对整个地区的业务量进行营

销而非单个项目的营销，因此，公司一旦进入某地区市政供水集团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在该地区的业务量会持续若干年，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售后服务体系，并搭建了实时、动态对水质进行监控的网络系统，使得客户对公司的粘性较高。该行业独特的营销模式特点，使得公司前期业务开拓较难，后期客户的维系相对较容易。行业较高的准入门槛使得公司成立初期的营业收入较低，2013年度及2014年度，收入难以覆盖成本及费用。

2) 公司成立初始阶段，固定资产的投入较大，新建了面积为 5,616.90m<sup>2</sup>、9,755.57m<sup>2</sup> 的两栋厂房，面积为 3,479.13 m<sup>2</sup> 的办公楼及面积为 3,044.20 m<sup>2</sup> 的员工宿舍楼，并购买了机器人激光焊接机、立式加工中心、相贯线切割机等大型设备，此外，聘任了与公司生产能力相匹配的生产人员、管理人员，及大量的研发人员，导致前期固定资产折旧、固定人力成本较高，此外，二次供水的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在前期对市场开拓的投入亦较大。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953.75 万元及 1,588.56 万元，而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毛利润分别为 451.64 万元及 1,275.60 万元，毛利润不足以覆盖固定的人力成本、固定资产折旧、研发费用、前期市场开拓的费用等，导致了公司 2013 年及 2014 年的亏损。

公司 2015 年 1-9 月实现盈利，主要原因在于公司营业收入达到了盈亏保本点，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加并非行业内周期性的波动造成的，而是随着公司品牌声誉的建立，市场开拓的成功，业务量持续稳步增加带来的。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公司收入最大的来源在于各个地方性供水公司，地方性供水公司对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备进行统一管理，市民的供水属于民生工程的范畴，与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关系不大，故公司业务量的提升受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小。

### (1) 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52,821,144.36	100.00	36,105,840.31	100.00	13,884,959.51	100.00
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40,517,433.08	76.71	27,212,570.31	75.37	12,074,959.51	86.96
建筑安装服务	12,303,711.28	23.29	8,893,270.00	24.63	1,810,000.00	13.0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52,821,144.36	100.00	36,105,840.31	100.00	13,884,959.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二次供水整体设备通常包括：不锈钢水箱、控制柜、压力、液压变送器、电力仪表、控制系统软件、电器元器件、水泵、排污泵、触摸屏、交换机、网络摄像机等构成。公司为客户提供二次供水一体化、智能化解决方案，在接受客户的订单之后，根据客户需求，通过上门实地查看客户的建筑结构、用水需求、管道设置等情况，设计二次供水整体设备，并根据整体设备中包含的主要设备构成进行整体报价，在与客户协商一致之后，签订项目合同，并按合同要求的时间进行生产、安装、调试及验收。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6.96%、75.37%及 76.71%。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及建筑安装劳务，主营业务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大的原因如下：1) 随着公司各项资质的获得，品牌声誉的建立、公司产品越来越受到市场的认可；2) 公司作为安徽省内首家二次供水整体方案提供商，为当地客户建立了二次供水远程网络监控平台，实时监控设备的运行，当设备出现故障时能及时预警，公司售后服务人员能在第一时间解决用户的用水故障，大大提高了客户的粘性，客户重复购买较多；3) 公司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市政供水公司的采购采取招投标方式进行，中标企业为其合格供应商，市政供水公司的二次供水设备采购在其合格供应商中指定或者选取，因此公司业务开拓对象通常为整个区域而非单个项目，前期客户开拓难、成本高，后期客户维护相对容易，成本相对较低。随着公司业务开拓涉及的地域越来越广泛，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较快；4)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正式投产在 2013 年下半年，可比基数较小，增长率较高。

## (2) 按业务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按区域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省内市场	39,137,467.91	74.09	20,639,682.98	57.16	3,889,949.99	28.02-
合肥地区	27,048,021.75	51.21	14,439,903.50	39.99	517,102.13	3.73
皖西地区	7,216,423.08	13.66	4,417,044.44	12.23	3,372,847.86	24.29
皖南地区	1,625,082.91	3.08	258,119.66	0.71	-	-
皖北地区	3,247,940.17	6.15	1,524,615.38	4.22	-	-
省外市场	13,683,676.45	25.91	15,466,157.33	42.84	9,995,009.51	71.98
合计	52,821,144.36	100.00	36,105,840.31	100.00	13,884,959.51	100.00

2013年度，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六安地区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及对报告期内关联方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半成品水箱板的销售，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公司省内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57.16%及74.09%，省内营业收入均为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省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42.84%及25.91%，省外销售收入包括对其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分包项目收入、水箱板销售收入及省外市场二次供水设备的销售收入。

###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区分的公司毛利率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占比(%)	毛利率(%)	占比(%)	毛利率(%)	占比(%)
<b>营业收入：</b>						
主营业务收入：	42.00	100.00	35.33	100.00	32.53	100.00
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37.17	76.71	29.81	75.37	27.79	86.96
建筑安装服务	57.91	23.29	52.21	24.63	64.16	13.0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42.00	100.00	35.33	100.00	32.53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明细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1-9月
直接材料	6,832,291.64	17,613,732.65	24,093,491.13

直接人工	748,414.02	2,211,004.77	2,565,870.17
制造费用	1,787,903.62	3,525,122.81	3,978,728.46
合计	<b>9,368,609.28</b>	<b>23,349,860.23</b>	<b>30,638,089.76</b>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2.53%、35.33%及42.00%，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原因如下：

1) 公司所处的二次供水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较高，公司自2013年投产以来，随着业务量的增加，产能利用率的提高，公司毛利率水平由初始阶段低于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逐渐提高至行业平均值甚至略高于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

二次供水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原因为该行业准入门槛较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供水条例》第十六条“城市供水工程的设计、施工，应当委托持有相应资质证书的设计、施工单位承担”及第十九条“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必须经资质审查合格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6号《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第九条“城市供水单位所用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等，应该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城市供水单位所用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等，在使用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检验”。

舜禹水务为客户提供的是二次供水一体化、智能化解决方案，公司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及设备坐落地点的特点为客户设计个性化的产品，从设计、生产到安装、调试及验收，所需资质包括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证书、建筑施工安全许可证书、储水设备及管道设备的卫生许可批件、各类产品的质量认证证书等。此类证书的获得具有一定的难度，从申请到最终批复耗时较长，且进入区域性市场又要满足地方性合格供应商标准，因此行业较高的资质壁垒决定了二次供水行业的平均毛利率水平较高，高于一般传统制造业。

2) 公司综合毛利率逐年提高主要原因在于，公司自2013年投产以来，前期的市场开拓程度较低，对厂房、设备的利用率亦较低，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制造费用如折旧、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等较高，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单位产品负担的固定制造费用逐步下降，公司毛利率逐年提高。

3)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加强内部管理，加强采购环节管理，严格执行多

方询价制度，并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获得更低的采购价格，降低采购成本。此外，公司加强了成本控制，生产过程更加精细化，节约了生产过程中不必要的材料浪费，也使得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

4) 公司提供的建筑安装服务毛利率较高，且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原因为建筑安装服务的毛利润中包含价内税如营业税等，且建筑安装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因此毛利率较高；公司签订的建筑安装合同金额较大，且价格浮动空间大，因此建筑安装服务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

5) 公司在报告期内，部分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造成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有所提高，比如，作为公司主要原材料之一的不锈钢水箱所用的SUS304/316食品级不锈钢板材随着国际钢材价格的下降而下降。

综上，公司的毛利率变动情况符合公司业务实质，处于合理水平。

##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52,821,144.36	36,105,840.31	13,884,959.51
销售费用(元)	2,953,976.72	3,591,443.80	1,515,254.49
管理费用(元)	8,545,509.50	11,302,958.43	6,969,125.07
财务费用(元)	682,529.77	991,181.81	1,053,073.5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59%	9.95%	10.9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6.18%	31.31%	50.1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29%	2.75%	7.58%
期间费用合计营业收入比例	23.06%	44.00%	68.69%

###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8.69%、44.00%及23.06%，2014年度较2013年度下降24.69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160.04%，而期间费用仅上升66.56%所致；2015年1-9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度下降20.94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2015年1-9月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46.30%，而期间费用反而下降23.31%。公司期间费用上升幅度小于销售收入上升幅度，甚至与销售收入存在

反方向变动的情况，主要原因在于：1) 公司业务开拓的对象为整个地区而非单个项目，公司一旦进入某个地区市政供水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在未来若干年都会带来业务收入，因此业务开拓的前期成本较大，后期维护的成本相对较低，因此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会越来越低。2)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为对一车间的投入，公司一车间主要研发及生产水泵产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一车间所研发的水泵产品尚处于测试阶段，未正式投入生产及销售，公司管理费用中研发费用每年发生额较为稳定，与营业收入的增长无相关关系。3) 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借款的金额相对较小，公司每年的财务费用较为稳定，且呈现下降趋势，而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较快，因此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

##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情况

公司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9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91%、9.95%及5.59%。2014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3年度下降0.96个百分点，2015年1-9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4年度下降4.36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公司前期业务开拓的成本较大，后期客户维护成本相对较低，销售人员计算提成时，首次开发客户的销售提成较高，非首次开发客户的销售提成较低，因此随着公司的发展、业务的稳定，人力成本、业务招待费、差旅费、交通运输费占收入的比重有较大幅度下降。公司销售费用中广告及宣传费、通讯费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此类费用的发生分布不均匀，存在一定的波动，部分费用由于发生金额较小，公司无精准分摊核算此费用的必要性，而是根据实际支付时间来列支。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及福利	1,478,906.41	1,778,202.62	768,609.81
业务招待费	370,533.87	468,061.68	225,404.14
交通运输费	182,125.21	278,044.26	93,677.13
差旅费	234,155.70	235,931.20	81,001.50
广告及宣传费	94,497.94	319,457.69	57,978.30
折旧费	129,114.51	156,186.26	90,100.83
办公费	164,008.50	109,991.90	91,665.50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社保及公积金	141,505.56	139,857.70	75,396.28
通讯费	23,593.31	43,374.63	9,926.00
维修费	17,438.91	35,809.86	8,701.00
其他	118,096.80	26,526.00	12,794.00
<b>合计</b>	<b>2,953,976.72</b>	<b>3,591,443.80</b>	<b>1,515,254.49</b>

注：上表中“其他”是指发生额较小的劳务费、会务费、水电物业费、房屋租赁费。

### 3、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情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0.19%、31.31%及16.18%。公司2014年度管理费用占比较2013年度、2015年1-9月管理费用占比较2014年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远高于管理费用的增长幅度。公司2014年度管理费用较2013年度增长4,333,833.36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1) 公司自2014年度起，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水泵的研发，并单独核算研发费用，因此2014年度研发费用较2013年度增加3,394,038.28元。2) 公司在2013年度及2014年度增加大量的办公桌椅、电脑等固定资产，因此2014年度计提的折旧额较2013年度有所增加。3) 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长，交通运输费、会务费、差旅费等亦随之增加。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及福利	1,712,700.70	2,375,311.02	2,547,115.62
研发费用	2,687,712.69	3,394,038.28	-
折旧及摊销	1,618,526.60	2,132,168.26	1,623,131.08
办公费及会务费	643,108.77	920,087.94	424,868.54
交通运输费	568,629.88	560,825.66	338,990.29
业务招待费	211,943.00	531,646.85	512,877.70
税费	503,343.89	344,027.82	56,295.37
开办费	-	-	725,626.15
水电费及维修费	228,336.65	326,169.53	304,526.48
差旅费及通讯费	243,576.50	361,761.80	166,630.20
社保及公积金	95,867.08	133,115.04	158,693.64
职工教育及工会经费	11,840.00	29,053.76	10,860.00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他	19,923.74	194,752.47	99,510.00
合计	8,545,509.50	11,302,958.43	6,969,125.07

注：上表中“其他”是指发生额较小的专利申请费、绿化费、财产保险费、存货盘盈及法律顾问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人工成本	1,675,805.15	1,951,068.88	-
材料及动力费	22,906.34	162,578.45	-
折旧摊销费用	884,993.29	1,062,040.05	-
其他费用	104,007.91	218,350.90	-
合计	<b>2,687,712.69</b>	<b>3,394,038.28</b>	-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5.09%	9.40%	-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为对一车间的投入，公司一车间主要研发及生产水泵产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一车间所研发的水泵产品尚处于测试阶段，未正式投入生产及销售，因产品是否正式投产还存在其他不确定性事项，因此截至目前，公司所有研发费用均未资本化。公司自2014年度对研发费用单独核算，2013年度研发投入较小，研发人员的工资直接计入管理费用当中。

#### 4、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情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58%、2.75%及1.29%。公司2014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3年度下降4.83个百分点，主要系2014年度财务费用比2013年度减少61,891.70元，下降比例为5.88%，而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160.04%所致。2015年1-9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4年度下降1.46个百分点，主要系2015年1-9月财务费用比2014年度减少308,652.04元，而2015年1-9月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46.30%所致。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683,319.67	992,012.08	1,058,346.66
减：利息收入	5,710.58	5,009.47	8,799.45
汇兑损益	-	-	-
银行手续费	4,920.68	4,179.20	3,526.30
<b>合计</b>	<b>682,529.77</b>	<b>991,181.81</b>	<b>1,053,073.51</b>

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合计数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变化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 （三）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731.90	331,875.86	137,214.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24,866.8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项目	2015年 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9.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2.93	175.00	-48,000.00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79,238.97	329,311.12	114,081.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85.85	49,396.67	28,52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b>合计</b>	<b>67,353.12</b>	<b>279,914.45</b>	<b>85,561.16</b>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中，营业外支出主要系捐赠支出及滞纳金。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政府的各项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 2013年度

货币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5,714.66	合政 [2012]52 号	与资产相关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补助	100,000.00	合政 [2012]52 号	与收益相关
就业见习基地补助	31,500.00	长毕组办 [2013]2 号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37,214.66</b>		-

(续上表)

## 2014 年度

货币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68,575.86	合政 [2012]52 号	与资产相关
就业见习基地补助	43,300.00	长毕组办 [2014]2 号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	20,000.00	长政办秘 [2012]58 号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政策奖励	200,000.00	合政 [2014]62 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1,875.86	-	-

(续上表)

## 2015 年 1-9 月

货币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51,431.90	合政 [2012]52 号	与资产相关
专利补助	4,000.00	合政 [2014]62 号	与收益相关
就业见习基地补助	24,300.00	长人社[2015]110 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9,731.90	-	-

2013 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15%、-7.24%及0.88%。

#### (四)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本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 日被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及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434000262），并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经安徽省长丰县国家税务局以《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04030002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予以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征收。

## 2、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3%、17%[注1]
营业税	建筑安装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或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 1：公司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2013 年 6 月前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为 3%。

## 五、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14,592,713.42	11.74	541,928.17	0.49	364,494.95	0.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000,000.00	1.07
应收票据	300,000.00	0.24	-	-	-	-
应收账款	30,804,670.69	24.79	16,485,131.95	15.03	3,224,725.77	3.44
预付款项	1,745,747.04	1.40	2,382,808.63	2.17	514,335.14	0.55
其他应收款	9,272,450.31	7.46	5,696,763.05	5.19	4,432,369.90	4.73
存货	18,920,463.59	15.23	13,049,983.23	11.90	9,958,077.01	10.62
<b>流动资产合计</b>	<b>75,636,045.05</b>	<b>60.87</b>	<b>38,156,615.03</b>	<b>34.79</b>	<b>19,494,002.77</b>	<b>20.79</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0,000,000.00	18.24	20,000,000.00	21.33
固定资产	45,140,941.94	36.33	46,770,690.69	42.65	49,134,207.78	52.39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191,855.16	2.57	3,262,636.38	2.97	3,357,877.00	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988.90	0.23	1,483,607.45	1.35	1,791,814.52	1.9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8,624,786.00</b>	<b>39.13</b>	<b>71,516,934.52</b>	<b>65.21</b>	<b>74,283,899.30</b>	<b>79.21</b>
<b>总资产</b>	<b>124,260,831.05</b>	<b>100.00</b>	<b>109,673,549.55</b>	<b>100.00</b>	<b>93,777,902.07</b>	<b>100.00</b>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5,895,647.48 元，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总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587,281.50 元，资产总额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往来款、存货、借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 （一）货币资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5,774.96	24,304.02	127,353.24
人民币	35,774.96	24,304.02	127,353.24
银行存款：	13,556,938.46	517,624.15	237,141.71
人民币	13,556,938.46	517,624.15	237,141.71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	-	-
人民币	1,000,000.00	-	-
<b>合计</b>	<b>14,592,713.42</b>	<b>541,928.17</b>	<b>364,494.95</b>

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050,785.25 元，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1) 公司股东于 2015 年 9 月以货币资金增资 4,100,000.00 元；2) 公司 2015 年 9 月，公司转让对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并以货币资金回款 10,000,000.00 元。公司收到上述投资款及股权转让款的时间距报告期末较近，因此公司尚未将其用于经营性用途之中。

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000.00	-	-
合计	<b>1,000,000.00</b>	-	-

公司2015年9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1,000,000.00元，系使用受到限制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证期限6个月，其中：500,000.00元期限为2015年7月31日至2016年1月31日，另500,000.00元期限为2015年9月16日至2016年3月16日。

## （二）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b>300,000.00</b>	-	-

（2）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情况

货币单位：元

出票单位	2015年9月30日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亳州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3日	2016年3月23日	300,000.00
合计	-	-	<b>300,000.00</b>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其他			1,0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	-	-	-
<b>合计</b>	-	-	<b>1,000,000.00</b>

2012年10月30日，公司将账面闲置资金中1,000,000.00元用于购买国元定增1号集合计划的理财产品，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3年12月31日，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成本价基本一致，因此2013年末未确认投资损益，2014年1月，公司以997,260.26元的价格卖出该金融资产，共损失2,739.74元。

公司管理层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 （四）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257,493.28	100.00	452,822.59	1.45
其中：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1,257,493.28	100.00	452,822.59	1.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	-	-	-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1,257,493.28</b>	<b>100.00</b>	<b>452,822.59</b>	<b>1.45</b>

(续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33,795.35	100.00	148,663.40	0.89
其中：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16,633,795.35	100.00	148,663.40	0.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16,633,795.35</b>	<b>100.00</b>	<b>148,663.40</b>	<b>0.89</b>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4,725.77	-	-	-
其中：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224,725.77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3,224,725.77</b>	<b>-</b>	<b>-</b>	<b>-</b>

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的金额在几十万至几百万不等，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的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客户较为强势，公司为了维护与客户的关系，往往给予客户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因此回款周期较长，销售回款较公司业务量的增长具有滞后性，应收账款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 2、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下	25,462,818.93	81.46	-	-
6-12 个月	2,532,896.95	8.10	126,644.85	5.00
1 至 2 年	3,261,777.40	10.44	326,177.74	10.00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b>合计</b>	<b>31,257,493.28</b>	<b>100.00</b>	<b>452,822.59</b>	<b>1.45</b>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下	15,141,511.35	91.03	-	-
6-12 个月	11,300.00	0.07	565.00	5.00
1-2 年	1,480,984.00	8.90	148,098.40	10.00
2-3 年	-	-	-	-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b>合计</b>	<b>16,633,795.35</b>	<b>100.00</b>	<b>148,663.40</b>	<b>0.89</b>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下	3,224,725.77	100.00	-	-
6-12个月	-	-	-	-
1-2年	-	-	-	-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b>合计</b>	<b>3,224,725.77</b>	<b>100.00</b>	<b>-</b>	<b>-</b>

### 3、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余额	比例(%)
6个月以下	25,462,818.93	81.46
6-12个月	2,532,896.95	8.10
1-2年	3,261,777.40	10.44
2-3年	-	-
3-4年	-	-
4-5年	-	-
5年以上	-	-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余额	比例(%)
合计	31,257,493.28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6个月以下	15,141,511.35	91.03
6-12个月	11,300.00	0.07
1-2年	1,480,984.00	8.90
2-3年	-	-
3-4年	-	-
4-5年	-	-
5年以上	-	-
合计	16,633,795.35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6个月以下	3,224,725.77	100.00
6-12个月	-	-
1-2年	-	-
2-3年	-	-
3-4年	-	-
4-5年	-	-
5年以上	-	-
合计	3,224,725.7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9月，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100.00%、91.10%及89.56%，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较为合理，潜在风险较小。

## 4、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肥盛源给水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非关联方	3,850,000.00	6个月以下	12.32
安徽海生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非关联方	3,673,351.28	6个月以下	11.75
合肥市三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非关联方	2,676,676.00	6个月以下： 1,800,348.00元； 6-12个月： 726,328.00元； 1-2年： 150,000.00元。	8.56
合肥普欣给水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非关联方	1,628,000.00	6个月以下： 1,078,000.00元； 6-12个月： 550,000.00元。	5.21
安徽省光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非关联方	1,240,000.00	6-12个月	3.97
<b>合计</b>		-	<b>13,068,027.28</b>	-	<b>41.81</b>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货款	3,302,956.00	6个月以下	19.86
六安市供水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927.00	6个月以下： 1,854,955.00元； 1-2年： 145,972.00元。	12.03
安徽中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20,000.00	6个月以下	6.73
安徽海生建设投资	非关联方	货款	1,071,242.00	6个月以下	6.4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普欣给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80,000.00	6个月以下	5.89
<b>合计</b>	-		<b>8,475,125.00</b>	-	<b>50.95</b>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05,000.00	6个月以下	28.06
叶集试验区鑫友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00,000.00	6个月以下	18.61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货款	543,041.77	6个月以下	16.84
六安利民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70,000.00	6个月以下	14.57
六安前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0,000.00	6个月以下	11.78
<b>合计</b>	-	-	<b>2,898,041.77</b>	-	<b>89.86</b>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合计数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89.86%、50.95%及41.81%，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占比较大，且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1) 公司的客户均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房地产开发商，单笔订单金额较高，且部分客户存在再次购买，行业特点决定其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2) 公司处于成立初期，客

户开发数量必然要经历一个从少至多的过程，因此在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区域的扩大，客户数量的增加，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合计数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呈现下降趋势。

公司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市政供水公司属于国有性质，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综合实力较强，其发生坏账的可能性亦较小。此外，公司可以对二次供水设备的软件系统实行加密管理，对供水实施控制，公司可通过此种方式对应收账款的回收进行控制，因此公司未来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且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实际发生过坏账损失。

5、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五）预付账款

###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6 个月以下	1,541,096.00	88.28	2,356,754.13	98.91	493,841.14	96.02
6-12 个月	188,365.26	10.79	6,640.00	0.28	-	-
1-2 年	10,301.28	0.59	13,614.50	0.57	20,494.00	3.98
2-3 年	5,984.50	0.34	5,800.00	0.24	-	-
3-4 年	-	-	-	-	-	-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b>1,745,747.04</b>	<b>100.00</b>	<b>2,382,808.63</b>	<b>100.00</b>	<b>514,335.14</b>	<b>100.00</b>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 1 年以下的预付账款金额占预付账款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96.02%、99.19%及 99.07%，账龄结构较为合理。

### 2、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周业强	非关联方	390,000.00	6个月以内	22.34	路面平整预付款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4,945.00	6个月以内	15.18	材料采购款
安徽力浩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354.00	6个月以内	14.05	材料采购款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170.26	6-12个月	9.12	材料采购款
合肥高福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577.00	6个月以内	7.25	材料采购款
<b>合计</b>	-	<b>1,186,046.26</b>	-	<b>67.94</b>	-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4,505.85	6个月以内	32.50	材料采购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化工销售合肥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5,690.00	6个月以内	6.53	成品油采购款
天津耀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130.00	6个月以内	18.55	材料采购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合肥创浦自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680.00	6个月以内	2.67	预付技术服务费
安徽力浩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1,500.00	6个月以内	31.12	材料采购款
<b>合计</b>		<b>2,177,505.85</b>		<b>91.37</b>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天津德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00.00	6个月以内	24.50	材料采购款
合肥广俊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50.00	6个月以内	4.29	建筑安装款
慈溪飞纳得电器厂	非关联方	23,000.00	6个月以内	4.47	材料采购款
无锡市中融兴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283.64	6个月以内	21.64	材料采购款
洛阳刘氏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500.00	6个月以内	21.87	材料采购款
<b>合计</b>		<b>394,833.64</b>		<b>76.77</b>	

3、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9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公司预付账款不存在减值的情形。

#### （六）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66,142.81	100.00	293,692.50	3.07
其中：	-	-	-	-
账龄组合	5,840,288.00	61.05	293,692.50	5.03
关联组合	28,600.00	0.30	-	-
备用金	3,697,254.81	38.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9,566,142.81</b>	<b>100.00</b>	<b>293,692.50</b>	<b>3.07</b>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30,905.50	100.00	234,142.45	3.95
其中：				
账龄组合	3,978,207.25	67.08	234,142.45	5.89
关联组合	540,000.00	9.10	-	-
备用金	1,412,698.25	23.8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5,930,905.50</b>	<b>100.00</b>	<b>234,142.45</b>	<b>3.95</b>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85,628.90	100.00	53,259.00	1.19
其中：				
账龄组合	2,756,098.30	61.44	53,259.00	1.93
关联组合	903,800.00	20.15	-	-
备用金	825,730.60	18.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4,485,628.90</b>	<b>100.00</b>	<b>53,259.00</b>	<b>1.19</b>

##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下	1,960,537.00	33.57	-	-
6-12个月	2,085,652.00	35.71	104,282.60	5.00
1-2年	1,694,099.00	29.01	169,409.90	10.00
2-3年	100,000.00	1.71	20,000.00	20.00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b>合计</b>	<b>5,840,288.00</b>	<b>100.00</b>	<b>293,692.50</b>	<b>5.03</b>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下	1,580,108.25	39.72	-	-
6-12个月	513,349.00	12.90	25,667.45	5.00
1-2年	1,684,750.00	42.35	168,475.00	10.00
2-3年	200,000.00	5.03	40,000.00	20.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b>合计</b>	<b>3,978,207.25</b>	<b>100.00</b>	<b>234,142.45</b>	<b>5.89</b>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下	1,890,918.30	68.61	-	-
6-12个月	665,180.00	24.13	33,259.00	5.00
1-2年	200,000.00	7.26	20,000.00	10.00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b>合计</b>	<b>2,756,098.30</b>	<b>100.00</b>	<b>53,259.00</b>	<b>1.93</b>

## 3、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余额	比例(%)
6个月以下	1,960,537.00	33.57
6-12个月	2,085,652.00	35.71
1-2年	1,694,099.00	29.01
2-3年	100,000.00	1.71
<b>合计</b>	<b>5,840,288.00</b>	<b>100.00</b>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6个月以下	1,580,108.25	39.72
6-12个月	513,349.00	12.90
1-2年	1,684,750.00	42.35
2-3年	200,000.00	5.03
合计	<b>3,978,207.25</b>	<b>100.00</b>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6个月以下	1,890,918.30	68.61
6-12个月	665,180.00	24.13
1-2年	200,000.00	7.26
合计	<b>2,756,098.30</b>	<b>100.00</b>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原值为9,566,142.81元，主要系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员工借款及备用金。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账龄在1年以内以及1-2年的其他应收款比例分别为100.00%、94.97%及98.29%。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员工借款已全部归还。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存在公司员工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金额较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员工已归还除备用金之外的其他借款。

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同时，为规范公司的关联资金占用问题，公司已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相关问题进行规范。

####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574,107.00	6个月以内： 162,760.00元； 6-12个月： 238,598.00元； 1至2年： 1,172,749.00元。	16.45	履约保证金
邓卓志	员工	1,293,463.00	6个月以内： 770,460.00元； 6-12个月： 417,000.00元； 1-2年： 106,003.00元。	13.52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徐道强	工程承包商	1,277,600.00	6-12个月	13.36	工程垫款
宿州供水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	500,000.00	6个月以内	5.23	投标保证金
闫澳	员工	340,200.00	6个月以内： 19,797.00元； 1-2年： 320,403.00元。	3.56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b>合计</b>		<b>4,985,370.00</b>		<b>52.12</b>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372,347.00	6个月以内： 199,598.00元； 6-12个月： 82,899.00元； 1-2年： 1,089,850.00元。	23.14	履约保证金
邓帮武	实际控制人	510,000.00	6个月以内： 450,000.00元； 6-12个月： 60,000.00元。	8.60	借款
侯俊	工程承包商	500,000.00	6个月以内	8.43	工程垫款
天津祥能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商	405,000.00	1-2年	6.83	工程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性质或内容
邓卓志	员工	350,000.00	6个月以内	5.90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b>合计</b>		<b>3,137,347.00</b>		<b>52.90</b>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性质或内容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089,850.00	6个月以内	24.30	履约保证金
长丰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	662,900.00	6个月以内	14.78	固定资产补助
邓帮武	实际控制人	452,800.00	6个月以内： 102,000.00元； 6-12个月： 262,800.00元； 1-2年： 88,000.00元。	10.09	借款
天津祥能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商	405,000.00	6-12月	9.03	工程款
刘开银	监事、员工	305,000.00	6个月以内	6.80	借款
<b>合计</b>		<b>2,915,550.00</b>		<b>65.00</b>	

## (七) 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存货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0,259,315.09	3,099,473.63	6,283,509.69
在产品	525,511.23	208,676.82	250,010.41
库存商品	8,135,637.27	8,442,584.33	3,424,556.91
发出商品		1,299,248.45	
<b>合计</b>	<b>18,920,463.59</b>	<b>13,049,983.23</b>	<b>9,958,077.01</b>

公司存货中，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期末存货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发出商品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邯郸市爱华机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盈瑞置业有限公司，叶集试验区龙福置地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二次供水设备已发货至项目现场，但并未安装调试完毕，因此公司未确认收入。

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存货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091,906.22元，主要原因为库存商品增加5,018,027.42元所致。公司客户为了保证其自身的工程进度，往往提前订购公司产品，而公司产品按销售合同要求生产完成后，往往因客户工程进度尚未达到安装二次供水设备的进度，因而迟迟不能发货，造成公司库存商品金额较大。公司2015年9月30日原材料余额较高，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公司原材料备货量亦增加，且批量采购原材料价格更为优惠，因此2015年1-9月公司原材料采购量增加。

####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按成本计量的	-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	-	-	-
合计	-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公司于2013年9月对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20,000.00万元，公司对其投资2,000.00万元，持有其10%的股权比例，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公司成立初期，股东投入资本金存在闲置情形，为了增加投资回报率，公司将部分闲置资金投资于其他项目，但之后鉴于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及公司营运资金需求的增加，公司已逐步收回对其投资。公司无长期持有其股权的

目的，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将对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平价转让予其控股股东—华安发展六安置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业已收回。

公司投资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时，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华安发展六安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9,400.00	47.00%
吴树林	2,000.00	10.00%
程钰	1,000.00	5.00%
金寨县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5.00%
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	10.00%
天津泰鑫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10.00%
天津住总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10.00%
北京迪川宏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600.00	3.00%
<b>合计</b>	<b>20,000.00</b>	<b>100.00%</b>

2015 年 1 月，公司与华安发展六安置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股股份。

2015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华安发展六安置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每股 1.00 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剩余的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股股份，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已收回对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投资。

根据六安才兴会计师事务所对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六才兴审字（2015）025 号），2014 年 12 月 31 日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127,822.32 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账面未分配利润为-21,486,054.98 元。

由于房地产行业不景气，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账面一直处于亏损的状态，因此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均以平价转让。

### （九）固定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4,270,167.87</b>	<b>1,721,094.32</b>	-	<b>55,991,262.19</b>
房屋及建筑物	34,029,484.90	1,190,967.48	-	35,220,452.38
机器设备	12,617,756.02	303,428.38	-	12,921,184.40
工具器具	1,769,442.61	99,387.60	-	1,868,830.21
运输设备	3,522,869.59	93,974.53	-	3,616,844.12
办公设备	1,810,394.55	5,128.21	-	1,815,522.76
电子设备	520,220.20	28,208.12	-	548,428.32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7,499,477.18</b>	<b>3,350,843.07</b>	-	<b>10,850,320.25</b>
房屋及建筑物	2,883,651.14	1,271,517.90	-	4,155,169.04
机器设备	1,869,555.87	925,163.23	-	2,794,719.10
工具器具	497,937.12	255,469.95	-	753,407.07
运输设备	1,381,752.40	517,848.84	-	1,899,601.24
办公设备	578,120.50	263,411.16	-	841,531.66
电子设备	288,460.15	117,431.99	-	405,892.14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46,770,690.69</b>	-	-	<b>45,140,941.94</b>
房屋及建筑物	31,145,833.76	-	-	31,065,283.34
机器设备	10,748,200.15	-	-	10,126,465.30
工具器具	1,271,505.49	-	-	1,115,423.14
运输设备	2,141,117.19	-	-	1,717,242.88
办公设备	1,232,274.05	-	-	973,991.10
电子设备	231,760.05	-	-	142,536.18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机器设备	-	-	-	-
工具器具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46,770,690.69</b>	-	-	<b>45,140,941.94</b>
房屋及建筑物	31,145,833.76	-	-	31,065,283.34
机器设备	10,748,200.15	-	-	10,126,465.30
工具器具	1,271,505.49	-	-	1,115,423.14
运输设备	2,141,117.19	-	-	1,717,242.88
办公设备	1,232,274.05	-	-	973,991.10
电子设备	231,760.05	-	-	142,536.18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2,373,384.50</b>	<b>1,896,783.37</b>	-	<b>54,270,167.87</b>
房屋及建筑物	34,029,484.90	-	-	34,029,484.90
机器设备	11,241,854.02	1,375,902.00	-	12,617,756.02
工具器具	1,587,573.38	181,869.23	-	1,769,442.61
运输设备	3,441,949.20	80,920.39	-	3,522,869.59
办公设备	1,666,755.00	143,639.55	-	1,810,394.55
电子设备	405,768.00	114,452.20	-	520,220.2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3,239,176.72</b>	<b>4,260,300.46</b>	-	<b>7,499,477.18</b>
房屋及建筑物	1,233,219.94	1,650,431.20	-	2,883,651.14
机器设备	741,028.21	1,128,527.66	-	1,869,555.87
工具器具	174,706.10	323,231.02	-	497,937.12
运输设备	712,705.99	669,046.41	-	1,381,752.40
办公设备	241,449.84	336,670.66	-	578,120.50
电子设备	136,066.64	152,393.51	-	288,460.15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49,134,207.78</b>	-	-	<b>46,770,690.69</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2,796,264.96	-	-	31,145,833.76
机器设备	10,500,825.81	-	-	10,748,200.15
工具器具	1,412,867.28	-	-	1,271,505.49
运输设备	2,729,243.21	-	-	2,141,117.19
办公设备	1,425,305.16	-	-	1,232,274.05
电子设备	269,701.36	-	-	231,760.05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工具器具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49,134,207.78</b>	-	-	<b>46,770,690.69</b>
房屋及建筑物	32,796,264.96	-	-	31,145,833.76
机器设备	10,500,825.81	-	-	10,748,200.15
工具器具	1,412,867.28	-	-	1,271,505.49
运输设备	2,729,243.21	-	-	2,141,117.19
办公设备	1,425,305.16	-	-	1,232,274.05
电子设备	269,701.36	-	-	231,760.05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535,854.01</b>	<b>50,837,530.49</b>	-	<b>52,373,384.50</b>
房屋及建筑物	-	34,029,484.90	-	34,029,484.90
机器设备	-	11,241,854.02	-	11,241,854.02
工具器具	7,620.00	1,579,953.38	-	1,587,573.38
运输设备	1,192,263.01	2,249,686.19	-	3,441,949.20
办公设备	29,100.00	1,637,655.00	-	1,666,755.00
电子设备	306,871.00	98,897.00	-	405,768.0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08,928.35</b>	<b>3,030,248.37</b>	-	<b>3,239,176.72</b>
房屋及建筑物	-	1,233,219.94	-	1,233,219.94
机器设备	-	741,028.21	-	741,028.21
工具器具	349.92	174,356.18	-	174,706.10
运输设备	186,523.19	526,182.80	-	712,705.99
办公设备	381.53	241,068.31	-	241,449.84
电子设备	21,673.71	114,392.93	-	136,066.64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1,326,925.66</b>	-	-	<b>49,134,207.78</b>
房屋及建筑物	-	-	-	32,796,264.96
机器设备	-	-	-	10,500,825.81
工具器具	7,270.08	-	-	1,412,867.28
运输设备	1,005,739.82	-	-	2,729,243.21
办公设备	28,718.47	-	-	1,425,305.16
电子设备	285,197.29	-	-	269,701.36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工具器具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1,326,925.66</b>	-	-	<b>49,134,207.78</b>
房屋及建筑物	-	-	-	32,796,264.96
机器设备	-	-	-	10,500,825.81
工具器具	7,270.08	-	-	1,412,867.28
运输设备	1,005,739.82	-	-	2,729,243.21
办公设备	28,718.47	-	-	1,425,305.16
电子设备	285,197.29	-	-	269,701.36

## (2) 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公司于2015年4月20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一份《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位于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2号、面积为5,616.90平方米的第2幢厂房和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4号、面积为3,044.20平方米的第4幢配套服务用房作为抵押，取得浦发银行一年期贷款额度990.00万元，公司2015年5月13日收到银行借款990.00万元；

公司于2015年7月8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一份《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位于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1号、面积为9,755.57平方米的第1幢厂房和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3号、面积为3,479.13平方米的第3幢行政楼作为抵押，取得浦发银行一年期贷款额度1,810.00万元，公司2015年7月15日收到银行借款1,000.00万元。

公司对上述抵押物办理了房地产他项权登记，他项权利人登记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报告期公司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公司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同时，公司固定资产均为正常在用，状态良好。

## （十）在建工程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9月30日在建工程无余额。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9 月
房屋及建筑物	28,880,540.90	-	-
机器设备	10,073,164.27	299,919.10	-
工具器具	814,298.20	-	2,257.69

运输设备	-	-	-
办公设备	1,298,765.00	-	-
电子设备	8,600.00	-	-
<b>合计</b>	<b>41,075,368.37</b>	<b>299,919.10</b>	<b>2,257.69</b>

注: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在建工程均无余额, 公司工程施工效率较高, 且财务较为规范, 一旦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财务人员会及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公司2013年度从在建工程结转至固定资产系模具的结转。

### (十一)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购买的财务及业务软件, 土地使用权及购买的软件均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报告期内, 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及摊销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b>	<b>3,465,415.28</b>	-	-	<b>3,465,415.28</b>
土地使用权	3,385,415.28	-	-	3,385,415.28
软件	80,000.00	-	-	80,0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02,778.90</b>	<b>70,781.22</b>	-	<b>273,560.12</b>
土地使用权	145,001.18	50,781.24	-	195,782.42
软件	57,777.72	19,999.98	-	77,777.70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b>	<b>3,262,636.38</b>	-	-	<b>3,191,855.16</b>
土地使用权	3,240,414.10	-	-	3,189,632.86
软件	22,222.28	-	-	2,222.3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b>	<b>3,262,636.38</b>	-	-	<b>3,191,855.16</b>

土地使用权	3,240,414.10	-	-	3,189,632.86
软件	22,222.28	-	-	2,222.30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b>	<b>3,465,415.28</b>	-	-	<b>3,465,415.28</b>
土地使用权	3,385,415.28	-	-	3,385,415.28
软件	80,000.00	-	-	80,0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07,538.28</b>	<b>95,240.62</b>	-	<b>202,778.90</b>
土地使用权	76,427.20	68,573.98	-	145,001.18
软件	31,111.08	26,666.64	-	57,777.72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b>	<b>3,357,877.00</b>	-	-	<b>3,262,636.38</b>
土地使用权	3,308,988.08	-	-	3,240,414.10
软件	48,888.92	-	-	22,222.28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b>	<b>3,357,877.00</b>	-	-	<b>3,262,636.38</b>
土地使用权	3,308,988.08	-	-	3,240,414.10
软件	48,888.92	-	-	22,222.28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b>	<b>2,946,019.52</b>	<b>519,395.76</b>	-	<b>3,465,415.28</b>
土地使用权	2,866,019.52	519,395.76	-	3,385,415.28
软件	80,000.00	-	-	80,0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3,551.24</b>	<b>83,987.04</b>	-	<b>107,538.28</b>
土地使用权	19,106.80	57,320.40	-	76,427.20
软件	4,444.44	26,666.64	-	31,111.08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b>	<b>2,922,468.28</b>	-	-	<b>3,357,877.00</b>

土地使用权	2,846,912.72	-	-	3,308,988.08
软件	75,555.56	-	-	48,888.9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b>	<b>2,922,468.28</b>	-	-	<b>3,357,877.00</b>
土地使用权	2,846,912.72	-	-	3,308,988.08
软件	75,555.56	-	-	48,888.92

公司无形资产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b>291,988.90</b>	<b>1,483,607.45</b>	<b>1,791,814.52</b>
资产减值准备	111,977.26	57,420.88	13,314.75
递延收益	180,011.64	187,726.42	330,021.34
可抵扣亏损		1,238,460.15	1,448,478.43
<b>合计</b>	<b>291,988.90</b>	<b>1,483,607.45</b>	<b>1,791,814.52</b>

### 2、应纳税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可抵扣暂时性差异：</b>			
资产减值准备	746,515.09	382,805.85	53,259.00
递延收益	1,200,077.58	1,251,509.48	1,320,085.34
可抵扣亏损		8,256,400.96	5,793,913.71
<b>合计</b>	<b>1,946,592.67</b>	<b>9,890,716.29</b>	<b>7,167,258.05</b>

公司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对应坏账准备及可抵扣亏损，公司处于成立初期，产能未能完全释放，报告期前期的亏损主要由产量未达到盈亏保本点，固定费用较高造成的，因此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前期亏损可由未来的盈利弥补，因此，公司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短期借款	19,900,000.00	46.65	-	-	-	-
应付票据	2,000,000.00	4.69	-	-	-	-
应付账款	15,030,263.56	35.24	8,267,888.69	11.85	6,987,055.81	13.97
预收款项	970,490.00	2.28	5,843,674.59	8.37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	-	-
应交税费	3,519,740.11	8.25	1,303,262.72	1.87	16,963.17	0.03
应付利息	32,996.67	0.08	20,670.83	0.03	33,073.33	0.07
其他应付款	2,033.92		43,105,718.00	61.76	25,671,268.00	5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000,000.00	7.16	6,000,000.00	11.99
<b>流动负债合计</b>	<b>41,455,524.26</b>	<b>97.19</b>	<b>63,541,214.83</b>	<b>91.04</b>	<b>38,708,360.31</b>	<b>77.37</b>
长期借款	-	-	5,000,000.00	7.16	10,000,000.00	19.99
递延收益	1,200,077.58	2.81	1,251,509.48	1.80	1,320,085.34	2.64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00,077.58</b>	<b>2.81</b>	<b>6,251,509.48</b>	<b>8.96</b>	<b>11,320,085.34</b>	<b>22.63</b>
<b>负债合计</b>	<b>42,655,601.84</b>	<b>100.00</b>	<b>69,792,724.31</b>	<b>100.00</b>	<b>50,028,445.65</b>	<b>100.00</b>

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7.37%、91.04%及97.19%。公司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及递延收益，2015年9月30日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较2014年12月31日上升6.15个百分点，主要系随着长期借款到期日的临近，公司将长期借款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公司201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24,832,854.52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经营性流动负债增加、股东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借款增加所致；2015年9月30日，流动负债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22,085,690.57元，主要系公司归还股东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借款所致。

### （一）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9,900,000.00	-	-
合计	19,900,000.00	-	-

公司2015年9月30日的短期借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1,990.00万元，系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13日及2015年7月15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990.00万元及1,00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 2、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2015年9月30日

货币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15-5-13	2016-5-12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00%	9,900,000.00	抵押借款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15-7-15	2016-7-14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0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否
合计	-	-	-	19,900,000.00	-	-

1)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于2015年4月20日签订一份《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第2幢厂房和第4幢配套服务用房作为抵押，取得浦发银行一年期贷款额度990.00万元，公司2015年5月13日收到银行借款990.00万元；

2) 公司于2015年7月8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签订一份《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第1幢厂房和第3幢行政楼作为抵押，取得浦发银行一年期贷款额度1,810.00万元，公司2015年7月15日收到银行借款1,000.00万元。

## (二) 应付票据

### 1、应付票据分类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	-
合计	<b>2,000,000.00</b>	-	-

## 2、应付票据明细情况

种类	收款人	面值（元）	出票日	期限
银行承兑汇票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5-7-31	6个月
银行承兑汇票	南京鑫茂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5-7-31	6个月
银行承兑汇票	众业达电气安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5-9-16	6个月
银行承兑汇票	合肥车邦不锈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2015-9-16	6个月
银行承兑汇票	浙江东华信息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5-9-16	6个月
合计	-	<b>2,000,000.00</b>	-	-

公司的应付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为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

## （三）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中：6个月以内	11,731,139.56	4,353,662.98	6,463,188.81
6-12个月	231,139.20	891,804.51	79,549.00
1-2年	455,808.25	2,939,333.20	444,318.00
2-3年	2,575,525.55	83,088.00	-
3-4年	36,651.00	-	-
合计	<b>15,030,263.56</b>	<b>8,267,888.69</b>	<b>6,987,055.81</b>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呈增长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经营性商业负债随之增加。2015年9月30日账龄在2-3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安徽名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款及应付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的材料采购款。以上两家公司与舜禹水务一直存在业务往来，为正常的商业信用欠款。

2015年9月30日应付账款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6,762,374.87元，主要原因系2015年1-9月，公司采购较多的原材料，大部分采购款尚处于正常的商业信用期限以内。

##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993,000.00	6个月以内： 2,733,400.00元； 1-2年： 5,000.00； 2-3年： 1,254,600.00元。	26.57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货款	1,552,859.80	6个月以内	10.33
安徽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76,296.20	2-3年	7.83
天津市凯德斯阀业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99,471.00	6个月以内： 644,216.00元； 6-12个月： 46,700.00元； 1-2年： 8,555.00元。	4.65
南京航大意航电源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79,931.00	6个月以内	3.86
合计	-		<b>8,001,558.00</b>	-	<b>53.24</b>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276,296.20	1-2年	27.53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59,600.00	6个月以内： 1,098,000.00元； 6-12个月： 533,200.00元； 1-2年： 128,400.00元。	21.28
合肥车邦不锈钢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62,889.60	6个月以内	5.6
安徽金威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28,768.35	6个月以内	5.19
天津市凯德斯阀业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05,255.00	6个月以内	4.9
合计	-		<b>5,332,809.15</b>	-	<b>64.50</b>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276,296.20	6个月以内	32.58
安徽俊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50,000.00	6个月以内	16.46
上海南汇压力容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40,400.00	6个月以内	9.17
众业达电气安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91,246.21	6个月以内	5.60
安徽大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76,342.00	6个月以内	5.39
合计	-		<b>4,834,284.41</b>	-	<b>69.19</b>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 （四）预收账款

#####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6个月以下	970,490.00	5,051,674.59	-
6-12个月	-	792,000.00	-
1-2年	-	-	-
2-3年	-	-	-
合计	970,490.00	5,843,674.59	-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中的房地产开发商一般有年底集中付款的习惯，叶集试验区龙福置地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建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六安金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义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2014年底均按合同规定向公司支付了项目进度款，但设备并未发出或安装完成，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水箱板采购预付款3,671,254.59元。

## 2、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肥东县自来水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57,000.00	6个月以内	36.79
合肥市蜀山区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非关联方	货款	202,800.00	6个月以内	20.90
安徽兴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0,000.00	6个月以内	13.40
安徽星凯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0,000.00	6个月以内	10.30
安徽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0,000.00	6个月以内	9.27
合计	-		879,800.00	-	90.66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货款	3,671,254.59	6个月以内	62.82
叶集试验区龙福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72,000.00	6-12个月	11.50
安徽建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55,000.00	6个月以内	7.79
六安金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20,000.00	6个月以内	7.19
义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20,000.00	6个月以内	7.19
<b>合计</b>	-		<b>5,638,254.59</b>	-	<b>96.48</b>

公司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五）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6个月以下	600.00	27,077,367.00	24,628,500.00
6-12个月	1,433.92	3,128,351.00	17,280.00
1-2年	-	12,900,000.00	1,025,488.00
<b>合计</b>	<b>2,033.92</b>	<b>43,105,718.00</b>	<b>25,671,268.00</b>

### 2、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5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陈曼曼	员工	1,433.92	6-12个月	70.50	个税奖励款

汪海波	员工	600.00	6个月以内	29.50	保险赔款
<b>合计</b>	-	<b>2,033.92</b>	-	<b>100.00</b>	-

(续上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10,905,718.00	6个月以内： 8,077,367.00元； 6-12个月： 2,828,351.00元。	25.30	资金拆借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10,600,000.00	6个月以内： 5,000,000.00元； 1-2年： 5,600,000.00元。	24.59	资金拆借
安徽华安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受让方	10,000,000.00	6个月以内	23.20	股权转让款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4,000,000.00	1-2年	9.28	资金拆借
刘小玮	非关联方	4,000,000.00	6个月以内	9.28	实际控制人朋友向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拆借
<b>合计</b>	-	<b>39,505,718.00</b>	-	<b>91.65</b>	-

注：公司应付安徽华安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0.00万元，系公司将华安发展金寨股份有限公司1,000.00万股股权以1,000.00万元的价格平价转让给华安发展六安置地投资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回其母公司安徽华安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为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但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完成。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6,000,000.00	6个月以内	23.37	资金拆借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5,600,000.00	6个月以内	21.81	资金拆借
王维旗	非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朋友	5,000,000.00	6个月以内	19.48	资金拆借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4,000,000.00	6个月以内	15.58	资金拆借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	3,000,000.00	6个月以内	11.69	资金拆借
合计	-	23,600,000.00	-	91.93	-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包含应付王维旗的500.00万元，系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朋友王维旗借款并用于公司临时资金周转，公司已归还该临时性资金拆借。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 （六）应付职工薪酬

### 1、按类别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短期薪酬	-	6,554,586.00	6,554,586.00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50,995.16	350,995.16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b>合计</b>	-	<b>6,905,581.16</b>	<b>6,905,581.16</b>	-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8,031,527.55	8,031,527.55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49,140.93	349,140.93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58,537.47	58,537.47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b>合计</b>	-	<b>8,439,205.95</b>	<b>8,439,205.95</b>	-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4,782,792.37	4,782,792.37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3,650.35	163,650.35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62,600.00	62,600.00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b>合计</b>	-	<b>5,009,042.72</b>	<b>5,009,042.72</b>	-

## 2、短期职工薪酬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9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906,098.03	5,906,098.03	-
二、职工福利费	-	461,394.44	461,394.44	-
三、社会保险费	-	163,283.53	163,283.53	-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	131,606.35	131,606.35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
3、年金缴费	-	-	-	-
4、失业保险费	-	-	-	-
5、工伤保险费	-	16,472.73	16,472.73	-

6、生育保险费	-	15,204.45	15,204.45	-
7、残疾人保障金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11,970.00	11,970.00	-
五、工费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840.00	11,840.0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	<b>6,554,586.00</b>	<b>6,554,586.00</b>	-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7,310,397.02	7,310,397.02	-
二、职工福利费	-	502,783.34	502,783.34	-
三、社会保险费	-	174,488.43	174,488.43	-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	145,308.60	145,308.60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
3、年金缴费	-			-
4、失业保险费	-			-
5、工伤保险费	-	16,211.01	16,211.01	-
6、生育保险费	-	12,968.82	12,968.82	-
7、残疾人保障金	-			-
四、住房公积金	-	14,805.00	14,805.00	-
五、工费经费和	-	29,053.76	29,053.76	-

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	<b>8,031,527.55</b>	<b>8,031,527.55</b>	-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353,102.85	4,353,102.85	-
二、职工福利费	-	324,048.90	324,048.90	-
三、社会保险费	-	81,460.62	81,460.62	-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	68,966.42	68,966.42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
3、年金缴费	-	-	-	-
4、失业保险费	-	-	-	-
5、工伤保险费	-	6,941.22	6,941.22	-
6、生育保险费	-	5,552.98	5,552.98	-
7、残疾人保障金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13,320.00	13,32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860.00	10,860.0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	<b>4,782,792.37</b>	<b>4,782,792.37</b>	-

### 3、离职后福利

货币单位：元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329,454.63	329,454.63	-
2、失业保险费	-	21,540.53	21,540.53	-
<b>合计</b>	-	<b>350,995.16</b>	<b>350,995.16</b>	-

(续上表)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324,019.60	324,019.60	-
2、失业保险费	-	25,121.33	25,121.33	-
<b>合计</b>	-	<b>349,140.93</b>	<b>349,140.93</b>	-

(续上表)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153,907.46	153,907.46	-
2、失业保险费	-	9,742.89	9,742.89	-
<b>合计</b>	-	<b>163,650.35</b>	<b>163,650.35</b>	-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应付职工薪酬的核算为当月计提并在当月发放，因此在报告期内每期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均无余额。

### (七) 应交税费

货币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940,660.17	1,134,790.63	-28,073.15
营业税	43,349.3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199.45	56,739.52	10,644.70
教育费附加	89,520.28	34,043.71	6,386.82
地方教育附加费	59,680.19	22,695.81	4,257.88
水利基金	16,282.86	6,683.14	2,175.62
印花税	15,001.74	7,409.61	4,772.76
代扣个人所得税	18,350.44	5,958.69	5,151.34
房产税	46,588.81	34,941.61	11,647.20
企业所得税	140,106.82	-	-
<b>合计</b>	<b>3,519,740.11</b>	<b>1,303,262.72</b>	<b>16,963.17</b>

### (八) 应付利息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20,670.83	33,073.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996.67	-	-
<b>合计</b>	<b>32,996.67</b>	<b>20,670.83</b>	<b>33,073.33</b>

## （九）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	-
保证借款	-	-	-
质押借款	-	-	-
抵押借款	-	10,000,000.00	16,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5,000,000.00	6,000,000.00
<b>合计</b>	<b>-</b>	<b>5,000,000.00</b>	<b>10,000,000.00</b>

### 2、抵押借款明细情况

货币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13-1-9	2016-1-9	人民币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10,000,000.00	16,000,000.00
<b>合计</b>	<b>-</b>	<b>-</b>	<b>-</b>	<b>-</b>	<b>10,000,000.00</b>	<b>16,000,000.00</b>

公司2013年1月9日以建筑总面积13,432.47平方米的在建工程作抵押，同时，实际控制人邓帮武作保证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1,600.00万元，按照还款计划，公司2014年6月30日还款300.00万元，2014年12月30日还款300.00万元，2015年6月30日还款500.00万元，2016年1月9日还款500.00万元。2015年3月12日抵押物转为公司位于长丰县双凤工业区金江路32号、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1号、面积为9,755.57平方米的第1幢厂房和权证编号为房地权证长丰字第1590004433号、

面积为3,479.13平方米的第3幢行政楼。公司实际于2014年6月30日还款300.00万元，2014年12月30日还款300.00万元，2015年6月16日还款500.00万元，2015年7月3日归还500.00万元，长期借款全部还清，抵押资产使用受限解除。

### （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5,000,000.00	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
<b>合计</b>	-	<b>5,000,000.00</b>	<b>6,000,000.00</b>

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入1,600.00万长期借款，按照合同要求的还款计划，期末预计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偿还的部分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十一）递延收益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1,251,509.48	-	51,431.90	1,200,077.58
<b>合计</b>	<b>1,251,509.48</b>	-	<b>51,431.90</b>	<b>1,200,077.58</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1,320,085.34	-	68,575.86	1,251,509.48
<b>合计</b>	<b>1,320,085.34</b>	-	<b>68,575.86</b>	<b>1,251,509.48</b>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	1,325,800.00	5,714.66	1,320,085.34
<b>合计</b>	-	<b>1,325,800.00</b>	<b>5,714.66</b>	<b>1,320,085.34</b>

根据《合肥市承接产业转移加快新型工业化发展若干政策（试行）》的规定，对列入《合肥市工业“双千工程”项目库》、总投资额1,000万元以上的项目，在项目投产竣工纳税后，给予固定资产投资额5%的补助；投资补助政策兑

现的资金，由合肥市财政局承担 50%，长丰县财政局承担 50%。公司 2013 年 12 月根据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合肥市财政局《关于〈合肥市加快新型工业化发展若干政策（试行）〉 2013 年上半年申报投资补助的公示》确认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1,325,800.00 元，并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合肥市财政局企业处补助款 662,900.00 元，2014 年 1 月收到长丰县财政局补助款 662,900.00 元。

## 七、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1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000,000.00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494,770.79	-10,119,174.76	-6,250,543.58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1,605,229.21</b>	<b>39,880,825.24</b>	<b>43,749,456.42</b>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邓帮武直接持有舜禹水务 65.760% 的股份，为舜禹水务第一大股东，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股东邓帮武。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邓帮武、闵长凤夫妇。自然人邓帮武直接持有舜禹水务 65.760% 的股份，直接持有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1.08% 的出资份额；自然人闵长凤直接持有舜禹水务 14.066% 的股份，直接持有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 的出资份额，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舜禹水务 14.066% 的股份。邓帮武与闵长凤系夫妻关系，夫妻两人直接及间接持有舜禹水务 84.34% 的股份，可对公司形成控制，因此，邓帮武、闵长凤夫妇被认定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2、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66	股权投资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邓帮武、闵长凤控制的或在报告期内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转让/注销时间	经营范围
----	------	------	------	---------	------

1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闵长凤报告期内曾持有其47.05%的股份；公司股东邓帮武报告期内曾担任其执行董事。	闵长凤持股47.05%	2015年9月21日转让	自动化设备、供水设备、成套给水设备、净水处理设备、污水处理设备、高低压配电柜设备生产、销售及安装；暖通设备、机械设备（小轿车除外）、五金、交电、化工（危险品、易制毒品除外）、电子产品、消防器材、电线电缆、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零售兼批发；机械设备（汽车除外）安装、维修；工矿工程建筑。
2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邓帮武报告期内曾持有其47.05%的股份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邓帮武持股47.05%	2015年9月22日转让	给排水设备、自动化设备、暖通设备技术开发、制造、销售。
3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闵长凤报告期内曾持有其70.00%的股份。	闵长凤持股70%	2015年9月21日转让	自动化控制设备安装；供水设备、机械设备（小轿车除外）、不锈钢水箱批发兼零售；机械设备安装、机械设备（汽车除外）维修；不锈钢水箱清洗；供水水箱清洗消毒。
4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邓帮武报告期内曾持有其40.00%的股份，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邓帮武持股40%	2015年9月22日转让	供排水管道、线路设备安装；提供供排水管道保温、防腐蚀服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小轿车除外）批发兼零售。
5	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邓帮武报告期内曾持有其70.00%的股份。	邓帮武持股70%	2015年10月10日注销	供水设备、水处理设备、楼宇控制设备、暖通设备系统、变频节能控制设备、变配电设备、机电设备安装、销售及维修，建材、五金交电、橡塑制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电线电缆、电子产品销售。

####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家庭密切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家庭密切成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或能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5、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 （三）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水泵采购	按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采购成本价	3,382,165.21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与无锡太博泵业有限公司已签订战略合作区域代理协议，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向无锡太博泵业有限公司采购水泵产品价格较为优惠，为了节省采购成本，公司报告期内通过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向太博泵业采购水泵产品。2)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采购太博泵业的水泵均通过其报告期内关联方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代为采购，主要目的是降低采购价格，因此，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售的水泵均未加价，而是按照其采购价格平价转让给公司。且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无加工生产水泵的能力，其向舜禹水务出售的水泵系从太博泵业公司直接发货给舜禹水务，无增值环节。

主办券商核查了关联交易相关资料，包括采购合同、订单、会计原始凭证、入库凭证、发票、及价格目录等并核查了关联交易的完成情况，并对比了公司向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采购的水泵价格及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向太博泵业的水泵采购价格，发现其完全一致，因此主办券商认为，此确系为了降低采购成本的代购行为，不存在利益输送，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

##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零星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并协商定价	5,119.66	330,255.53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分包	参照市场价格并协商定价	5,180,000.00	6,350,000.00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水箱板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并协商定价	5,538,129.29	7,858,642.77	8,041,419.66
合计				10,723,248.95	14,538,898.30	8,041,419.66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a、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其向公司的零星采购主要为满足临时紧急的原材料供应，由于部分零星材料的供求关系较为紧俏，在部分少量零星材料外部临时采购较为困难的情况下，公司与关联方在保证自身经营生产需要的前提下，相互调拨各自库存原材料。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少量其急需的原材料，有利于公司在外部采购无法应急的情况下满足生产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将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因此，公司未来将不会与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继续发生一些零星采购材料的业务。b、公司接受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分包的项目，为其提供劳务，主要系公司处于成立初期，生产不饱和，尚有多余劳动力，而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同时承接项目过多会导致临时劳动力不足的问题，在报告期内两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因此在报告期内，存在将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部分项目分包至公司的情况，但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大幅

增加，未来公司将不存在闲置劳动力的情况。c、润康昕源是一个依附于天津晨天而存在的空壳公司，其无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独立的人员，亦无加工生产能力，润康昕源存在的目的系为天津晨天提供原材料采购平台，天津晨天及润康昕源由于生产场地受限，无法自行加工生产不锈钢水箱，其所用的不锈钢水箱均对外采购，在报告期内，天津晨天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因此，天津晨天所需不锈钢水箱大部分通过润康昕源向公司代为采购。而公司处于成立初期，生产设备及场地富余，因此报告期内，天津晨天生产所需的不锈钢水箱大部分通过润康昕源向公司采购而来。

2)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a、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的零部件金额较小，且上述零部件皆为公司及关联方常用材料，公司及天津晨天皆有对外进行大量的采购，故公司皆采用随行就市的方式，公司采用同时段公司向无关联第三方的采购价格对关联交易进行定价，定价相对公允。经公司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对比了公司向其他客户销售的零部件单价之后，认为关联销售的价格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b、公司为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部分项目提供设备安装等劳务均采取协商定价的方式，公司对所有与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劳务分包项目进行了询价，主办券商对比了市场中其他竞争对手的报价及实际分包价格后，认为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询价与实际分包价格的比较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实际分包价格 ①	天津住总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报价 ②	差异 ③=1-①/②
城馨苑住宅项目二次供水设备安装工程	1,950,000.00	1,840,030.55	-5.98%
华城馨苑住宅项目室外中水配套工程	3,230,000.00	3,300,695.92	2.14%
蓟县天房美域新城项目	2,050,000.00	2,200,123.54	6.82%
旭辉御府一期给水泵房项	3,100,000.00	3,061,081.53	-1.27%

目			
依水郡自来水管道的安装工程	1,200,000.00	1,130,192.96	-6.18%

(续上表)

项目	实际分包价格 ①	天津市管道自来水 工程有限公司 ②	差异 ③=1-①/②
华城馨苑住宅项目二次供水设备安装工程	1,950,000.00	2,110,844.47	7.62%
华城馨苑住宅项目室外中水配套工程	3,230,000.00	3,459,874.80	6.64%
蓟县天房美域新城项目	2,050,000.00	1,941,207.46	-5.60%
旭辉御府一期给水泵房项目	3,100,000.00	2,920,959.30	-6.13%
依水郡自来水管道的安装工程	1,200,000.00	1,300,104.36	7.70%

关联交易分包项目的毛利率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华城馨苑住宅项目二次供水设备安装工程	1,950,000.00	807,967.74	58.57%
华城馨苑住宅项目室外中水配套工程	3,230,000.00	1,189,954.30	63.16%
蓟县天房美域新城项目	2,050,000.00	1,831,928.97	10.64%
旭辉御府一期给水泵房项目	3,100,000.00	687,783.35	77.81%
依水郡自来水管道的安装工程	1,200,000.00	810,099.04	32.49%
合计	11,530,000.00	5,327,733.40	53.79%

公司其他同类非关联交易的利润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合同单位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龙庭御景二次供水设备及泵房安装项目	叶集试验区龙福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1,120,000.00	724,157.18	35.34%
金港城市广场(二期)二次供水项目	六安金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	600,025.48	14.28%
保利东郡项目一期生活泵房及室外供水管网分包项目	安徽海生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66,356.28	1,241,057.29	49.68%
保利拉菲公馆三、四期生活泵房及室外供水管网分包项目	安徽海生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37,355.00	615,937.06	78.29%
保利拉菲公馆二期、三期生活泵房及室外供水管网分包项目	安徽海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43,270.00	920,129.71	63.82%
合计		9,666,981.28	4,101,306.72	57.57%

以上五个分包施工工程项目的毛利率水平平均符合公司工程毛利率的平均水平，因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c、公司向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的水箱板均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水箱板是由不锈钢板经加工得来，市场供应充足，价格比较透明。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对比了公司向其他客户单独销售水箱板的价格及市面上同类水箱板的报价之后，认为公司关联方销售水箱板的定价合理、公允，因此关联销售的价格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公司每年均会根据市场中水箱板的价格、不锈钢的大宗价格等对水箱板进行定价，定制水箱板标准价格表，公司对其关联方的销售价格均按照水箱板价格清单来执行，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对比了市面上其他水箱板供应商的价格之后，认为市面上水箱板供应商提供的同质水箱板价格与公司定价差别不大，因此公司向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单独销售水箱板的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2,283.81	472,535.77	283,123.83
----------	------------	------------	------------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b>拆入</b>				
邓帮武	600,000.00	5,000,000.00	5,600,000.00	-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0,905,718.00		10,905,718.00	-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000,000.00	13,900,000.00	17,900,000.00	-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600,000.00		10,600,000.00	-
<b>合计</b>	<b>29,105,718.00</b>	<b>18,900,000.00</b>	<b>48,005,718.00</b>	-
<b>拆出</b>				
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
邓帮武	510,000.00	50,000.00	560,000.00	-
陈前宏		27,600.00	2,000.00	25,600.00
沈先春		18,000.00	15,000.00	3,000.00
<b>合计</b>	<b>540,000.00</b>	<b>8,095,600.00</b>	<b>8,607,000.00</b>	<b>28,600.00</b>

(续上表)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拆入</b>				
邓帮武	2,000,000.00	300,000.00	1,700,000.00	600,000.00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9,905,718.00	5,000,000.00	10,905,718.00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600,000.00	5,000,000.00	-	10,600,000.00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b>合计</b>	<b>20,600,000.00</b>	<b>15,205,718.00</b>	<b>6,700,000.00</b>	<b>29,105,718.00</b>
<b>拆出</b>				
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	200,000.00	-	170,000.00	30,000.00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限公司				
邓帮武	452,800.00	510,000.00	452,800.00	510,000.00
陈前宏	251,000.00	4,000.00	255,000.00	-
沈先春	-	2,000.00	2,000.00	-
<b>合计</b>	<b>903,800.00</b>	<b>516,000.00</b>	<b>879,800.00</b>	<b>540,000.00</b>

(续上表)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拆入</b>				
邓帮武	2,000,000.00	1,010,000.00	1,010,000.00	2,000,000.00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	20,490,000.00	14,490,000.00	6,000,000.00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5,600,000.00	-	5,600,000.00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4,000,000.00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3,000,000.00
<b>合计</b>	<b>2,000,000.00</b>	<b>34,100,000.00</b>	<b>15,500,000.00</b>	<b>20,600,000.00</b>
<b>拆出</b>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650,000.00	500,000.00	2,150,000.00	-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4,000,000.00	5,500,000.00	-
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	200,000.00	-	200,000.00
邓帮武	690,000.00	364,800.00	602,000.00	452,800.00
陈前宏	50,000.00	270,000.00	69,000.00	251,000.00
许圣传	-	6,450.00	6,450.00	-
<b>合计</b>	<b>3,890,000.00</b>	<b>5,341,250.00</b>	<b>8,327,450.00</b>	<b>903,800.00</b>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公司在报告期内经常出现资金短缺的情况，为了解决公司流动资金头寸短缺的需要，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进行了相互的资金拆借，总体而言，主要表现为邓帮武及其在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企业向公司提供大额的资金支持，虽然公司也为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告期内关联方提供资金支持，但相比公司向关联方拆入的金额而言较小。

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公司未与关联方签订的资金拆借

的合同且并未约定利息，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上述资金拆借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未能履行完善的审批程序，公司于报告期内，对资金拆借情况进行了清理，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除员工备用金之外的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的情况；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进行了一定的制度安排，结合公司的融资能力和盈利能力的增强，最终减少直至杜绝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的情况。

## (2) 关联方担保

货币单位：万元

债务人	债权人	保证人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实际还款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7日至2015年12月16日	490.00	2015年8月28日	是
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邓帮武	2013年1月9日至2018年1月9日	1,600.00	2014年6月30日还款300.00万元，2014年12月30日还款300.00万元，2015年6月16日还款500.00万元，2015年7月3日归还500.00万元。	是
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邓帮武	2015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14日	2,800.00	--	否

2014年12月17日，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130011法保字第0362-2号保证合同，为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向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 49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一般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2015 年 8 月 28 日，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已归还 490.00 万元银行借款，此担保责任已经解除。

2013 年 1 月 9 日，邓帮武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编号为 ZB580120130000000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舜禹有限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自 2013 年 1 月 9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4 日止的期间内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不超过 1,600.00 万元内提供担保。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 1,600.00 万元，并于 2015 年 7 月 3 日还清该笔贷款，此关联担保已解除。

2015 年 4 月 20 日，邓帮武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编号为 ZB580120150000007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舜禹有限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自 2015 年 4 月 20 日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止的期间内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不超过 2,800.00 万元内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收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银行借款 1,990.00 万元，此关联担保尚未解除。

#### **关联担保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办理贷款业务的银行的硬性要求，公司股东应银行要求为公司提供了担保。为了支持公司获得银行借款以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帮武向公司提供了持续担保；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安排，公司为其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一次保证担保，担保金额远小于同时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担保，且由于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已归还了上述贷款，因此公司担保责任已解除。

综合报告期内的关联担保情况，主要表现为公司关联方为支持公司借款融资需求，向公司提供了持续的担保，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公司并未与关联方之间就关联担保签署相关的利益回报的协议，不存在通过担保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有限公司阶段，关联担保存在一定的必要性，股份公司阶段，公

司将会进一步提高自身的融资能力，最终减少直至杜绝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9月30日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	-	543,041.77
其他应收款	安徽晨天润康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	3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邓帮武	-	510,000.00	452,800.00
其他应收款	陈前宏	25,600.00	-	251,000.00
其他应收款	沈先春	3,000.00	-	-
应付账款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1,552,859.80	-	-
预收账款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	3,268,693.00	-
预收账款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	3,671,254.59	-
其他应付款	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	10,905,718.00	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10,600,000.00	5,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润安达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邓帮武	-	600,000.00	2,000,000.00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期后回款及付款情况：

货币单位：元

挂账科目及关联方名称	报告期期末金额	款项性质	期后回收情况
其他应收款			
陈前宏	25,600.00	备用金	未归还
沈先春	3,000.00	备用金	2015年12月22日 已归还
应付账款			
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1,552,859.80		已付清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被占用的资金已经全部归还，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

### 3、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股份公司成立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关联办法》，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其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具体如下：

(1)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

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含 3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将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予总经理,由总经理组织召开相关会议审查批准后实施。

(2)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3000 万元以下,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 超过上述第 2 条规定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 4、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以上关联交易未来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 5、主要客户或供应商权益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均不存在占有主要客户或供应商权益的情况。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期后事项

#### 1、舜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0 月 25 日,舜禹有限股东会通过了舜禹有限整体变更为舜禹水务的股份制改制方案、聘请公司股份制改制的中介顾问、授权执行董事负责全权执行公司改制等相关事宜。同日,舜禹有限全体股东邓帮武、闵长凤、安徽昊

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舜禹水务发起人签订了《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全体发起人同意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股份公司的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26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 0725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各发起人认购股份的净资产折股出资全部到位。同日，舜禹水务召开了创立大会，通过了设立舜禹水务的相关决议。同日召开了舜禹水务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职工大会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确立了舜禹水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内部治理结构。

2015 年 8 月 13 日，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名预核变字[2015]第 2129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舜禹有限名称为“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有效期至 2016 年 2 月 13 日。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向公司核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营业执照的注册号为 91340121581547345D；住所为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李广宏；注册资本为 8,01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水泵、阀门、电机、电子设备、低压电控设备、不锈钢金属制品生产、销售、安装；不锈钢水箱的清洗及消毒；五金交电产品、消防器材、电线电缆、机械电子设备、消毒设备销售；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工程设施、环境工程、环保设备、水处理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的技术开发、咨询、推广、施工、设备供应、安装、维护。（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涉及资质的凭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长期。

## 2、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2 月 19 日，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同意由李广宏等 35 人认购本次增发股份的议案》、《关于本次增发股份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增发后全体股东共同享有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

宜的议案》，作出以下决议：（1）将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8,531.00 万元；（2）由李广宏等 35 人认购公司本次增发股份，本次增发股份 521.00 万股，面值为每股 1.00 元，增发价格为每股 2.00 元；认购款项须在认购协议签订后 60 日内缴足；本次增资募集资金 1,042.00 万元，其中 521.00 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521.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与邓帮萍、李广宏、邓卓志、邓邦启、邓卓运、张荣华、何军、蔡艳、朱世斌、陈前宏、沈先春、史君、闫澳等 35 名自然人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

2016 年 2 月 27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受托对舜禹水务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皖）审验字【2016】第 01003 号），截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舜禹水务已收到全部增资款共计一仟零肆拾贰万元整。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帮武	56,100,000	65.760	净资产折股
2	闵长凤	12,000,000	14.066	净资产折股
3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000	14.066	净资产折股
4	邓帮萍	1,600,000	1.876	货币
5	李广宏	600,000	0.704	货币
6	邓卓志	400,000	0.469	货币
7	邓邦启	400,000	0.469	货币
8	邓卓运	300,000	0.352	货币
9	张荣华	200,000	0.235	货币
10	何军	200,000	0.235	货币
11	蔡艳	200,000	0.235	货币
12	朱世斌	100,000	0.117	货币
13	陈前宏	100,000	0.117	货币
14	沈先春	100,000	0.117	货币
15	史君	100,000	0.117	货币

16	闫 澳	100,000	0.117	货币
17	闵长兵	100,000	0.117	货币
18	陈曼曼	50,000	0.059	货币
19	高福奎	50,000	0.059	货币
20	王 鼎	50,000	0.059	货币
21	时中春	50,000	0.059	货币
22	张磊	30,000	0.035	货币
23	韩晓红	30,000	0.035	货币
24	周 樊	30,000	0.035	货币
25	方皖蜀	30,000	0.035	货币
26	叶从磊	30,000	0.035	货币
27	台 磊	30,000	0.035	货币
28	汪海波	30,000	0.035	货币
29	陈 健	30,000	0.035	货币
30	凤良鸣	30,000	0.035	货币
31	黄太钢	30,000	0.035	货币
32	伍里华	30,000	0.035	货币
33	王德才	30,000	0.035	货币
34	潘胜兰	30,000	0.035	货币
35	张长飞	30,000	0.035	货币
36	袁霖	30,000	0.035	货币
37	张荣俊	30,000	0.035	货币
38	陈世芳	30,000	0.035	货币
	合计	<b>85,310,000</b>	<b>100.00</b>	-

## （二）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十、资产评估情况

安徽中永联邦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涉及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在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皖中永联邦评字（2015）第 021 号），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确认的资产总额为 12,426.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4,265.56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值为 8,160.52 万元。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全部出资资产评估值为 13,468.90 万元，总负债的评估值为 4,265.56 万元，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9,203.34 万元，评估增值 1,042.82 万元，增值率 12.78%。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未向股东分配红利。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 （二）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联营及合营企业。

##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技术泄密风险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自有的国家专利技术，同其他研发型高新技术企业类似，公司面临着产品技术更新换代、产品结构调整、技术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等风险。如果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及开发失败，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会造成公司现有技术优势和竞争力的下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发展。目前公司已意识到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失所造成的影响，因此通过让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保持公司核心人员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并能使他们得到充分的激励。尽管如此，公司仍然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外流的风险。

### （二）资产流动性风险

近年来，公司的业务发展较快，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市政供水公司及大型的房地产开发商，由于市政供水公司的资金调拨要经过相关程序，导致货款的支付时间较长，甚至跨越至第二年，因此会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市政供水公司采购和付款的特殊性导致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

账款余额分别为 3,224,725.77 元、16,485,131.95 元及 30,804,670.6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54%、43.20%及 40.73%。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较高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引致资产流动性风险，目前公司欲通过对其产品实行加密管理的方式加速资金的回笼，控制应收账款未来发生坏账的风险。

###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9,958,077.01 元、13,049,983.23 元及 18,920,463.59 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1.08%、34.20%及 25.0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9、2.03 及 1.92。客户订货提前，安装延后导致公司存货中产成品比重加大，存货周转率降低，大量的存货余额不仅占用了公司大量的营运资金，降低资产的流动性，而且给存货管理带来一定的难度。

###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 日被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及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434000262），并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经安徽省长丰县国家税务局予以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征收。

如果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及其鼓励政策和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公司将不能享受相关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84.34%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因此，邓帮武、闵长凤夫妇可以利用其控制权，决定公司经营决策，若邓帮武、闵长凤夫妇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 （六）关联交易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份，公司关联方销售占总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7.91%、40.27%及 20.30%，公司关联方销售主要来自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闵长凤在报告期内持有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47.05%的股份，并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转让其全部股权；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邓帮武在报告期内持有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 47.05%的股份，并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转让其全部股权。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天津润康昕源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重叠，尽管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将两家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但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业绩部分来自于对其关联方的销售，关联交易占比较大，虽然呈现下降的趋势，但随着实际控制人将上述两家公司的股权予以转让，未来三个公司之间的交易将会大量减少，公司业绩有可能会受到影响。

### （七）产品责任风险

卫生部卫生监督中心负责对各种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申办许可证进行审核和批准。各地卫生监督检查部门对涉水产品的制造和销售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保证各种产品符合卫生规范要求。公司所生产的储水设备水箱采用的均为食品级不锈钢，且公司已获得相关的卫生批件，但公司销售的二次供水设备在设计、施工、管理过程中的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造成水质的污染，若使用公司产品后出现居民饮水中毒等事项，公司有可能会面临卫生监督中心的处罚，从而对公司声誉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从公司设立至今，公司从未因产品质量瑕疵或事故而承担过损失赔偿责任，也没有发生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而由保险公司赔付或追偿的案例。

（以下无正文）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邓帮武

李广宏

朱世斌

沈先春

陈前宏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刘开银

叶从磊

潘军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广宏

沈先春

史君

朱世斌

陈前宏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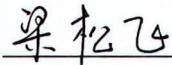


韩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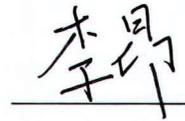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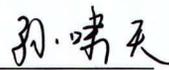
韩风金



梁松飞



李昂



孙啸天



###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发勇



王立群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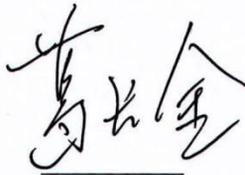


2016年 12月 9日

####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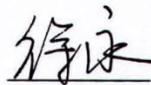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葛长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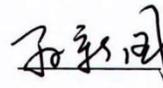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徐永



张询书



孙新国

安徽至达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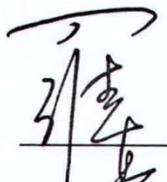
2016年3月9日



##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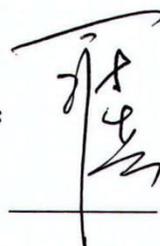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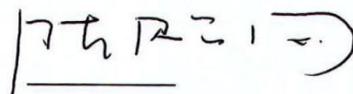


罗真

经办资产评估师：



罗真



陈贻国



安徽中永联邦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